

第三章 韓非子連珠體字句修辭（上）

- - 形式美妙的修辭

修辭學是研究修辭的規律，而修辭規律的研究則必須對修辭的結構形式、修辭的意義內容以及語境、語義、語用三個方向做深入的探討。影響句子變化的語境是外部條件，而決定修辭形式能取得效果的語境則是不可或缺的內部條件。修辭的形式一般而言可分為兩種：一種是語言形式，即語音、詞彙、語法等語言結構三個要素，其形式和意義是固定的；另一種則是言語形式，即利用語言形式組成的特殊言語形式，這個部分則是隨著他項外在因素而變動的。然而這兩者都只能算是修辭的靜態元素，惟有將視野帶進到動態的語境當中，修辭才能顯現出它的功能。因此，沒有語境不能實現言語結構要素的修辭功能；沒有語境也不能具備產生言語形式的條件。

語境是修辭形式實現功能的環境，若以篇為單位進行分析，可以分成詞語和句、句群、超句群、篇等四個由小漸大的層次。由於語境是修辭形式產生效果的內在條件，而構成語境有三個要素：一是作品本身的內容，這個部分由作品直接表達出來藉。二是讀者的生活經驗、社會知識和文化修養。一般而言與作品有關的內容，都是作品本身所提供的，而讀者的生活經驗、社會知識和文化修養則是經過積累的結果。三是作者與讀者之間的心理活動。語言和心理的關係是十分密切的，作者用語言來描寫心理，同時也用心理的變化增強語言的表達效果，而讀者所能產生的聯想活動、情感作用，也是靠心理因素構成的。因此，在研讀或說解文學作品時，都不能忽視語境及其相關問題。

古人之文章，講求遣詞造句之技巧，而且尤須顧及語句之變化。劉勰《文心雕龍·章句》云：「句司數字，待相接以為用。章總一義，須意窮而成體。」¹由於韓非才思精膽，詞句信手拈來彷彿天成，修辭現象俯拾可掇，其中的修辭格可分列為多種，為求均衡，所以筆者於修辭部份，分列（上）（下）兩章述之。以偏向形式與內容為劃限的依據，雖然在辭格上的分屬，研究修

¹ 見劉勰《文心雕龍·章句》，（台北，開明書局，1963年），頁。

辭學者對於形式與內容的歸納自有定見，為免爭議的產生，筆者以內容與形式而論，先置偏向形式修辭者為(上)篇；而內容要求修飾之修辭現象為(下)篇。

《韓非子·內外儲說》所運用的修辭技巧，可以小至字、詞，大至句、節、段，包括了類疊、對偶、排比、層遞、頂針、設問、摹寫、引用、誇飾、映襯、譬喻等辭格。首先分析《韓非子·內外儲說》中每一辭格的運用情形，進而就作者的心理基礎或作品的美感效果，來探討韓非運用此辭格造成文章的藝術特色及作用。

第一節 類 疊

一、前 言

在文學史上，使用「類疊」修辭格的情形是屢見不鮮的。類疊的運用，在加強文章內容的氣勢、提高說話行文的形容效果，或增加文彰形式上的和諧緊密度。因為一個字、詞、句的不斷反覆出現，往往比單次出現的情形更令人印象深刻。而這種修辭在先秦時，雖然沒有明文記載整理「類疊」修辭格的緣起與使用情形，但是我們依然可在先秦典籍中發現其使用的普遍性。「類疊」不外乎是字詞的重複詠唱，也因為篇章中，字詞的反覆使用或是字字相重，隔離反覆或是連章疊詠的安排，其所造成的效果是令人驚異不已。

在文學記載中，神話文本早已出現了使用「類疊」修辭格的情況。如：《山海經》的首篇 南山經 其中曰：「又東三百里 其陽多 其陰多有獸焉，其狀如 ，又東三百里， 。」²置此種類句於每段的開頭；

² 見袁珂《山海經校注》，(四川，巴蜀書社，1993年)，頁6-7。

又如 大荒東經 其中記大人國的情形，也是以「大人」兩字重複使用³，因為《山海經》是記敘奇物異狀，所以使用類疊的情形之頻繁是可想見的。繼之口傳文學，如：先秦民歌的代表《詩經》，我們更可誇張的說是通篇使用「類疊」的修辭技巧。用「疊句」、「類字」的如《詩經·小雅·蓼莪》：「父兮生我，母兮鞠我，附我，畜我，長我，育我，顧我，復我，出入腹我」。《詩經·召南·殷其雷》：「殷其雷，在南山之陽，何斯違斯，莫敢或違。振振君子，歸哉歸哉。」；《詩經·魏風·碩鼠》「碩鼠碩鼠」；使用「類句」者有如《詩經·王國·黍離》：「悠悠蒼天，此何人哉！」；使用「疊字」者有如《詩經·鄘風·載馳》：「驅馬悠悠」、「芄芄其麥」；又如《周南·蠡斯》、《周南·桃夭》、《周南·兔置》、《周南·采芣》⁴ 等篇，皆為「類疊」中之「疊字」類。使用「類字」的篇章更是不勝枚舉，可見《詩經》三百篇運用「類疊」情形之精采與繁複了。

再則，因為南方民歌，也是常常運用類疊的手法，來顯現反覆詠嘆的民歌特色；《韓非子》產生之時，亦是先秦散文的主流時代。先秦諸子為了達成說服說理、加強語氣的目的，「類疊」是不可少的手法之一。如：《論語·公冶長》：「歸與歸與吾黨之小子狂簡，斐然成章，不之所以裁之。」《論語·顏淵》：「子曰：『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齊景公問政於孔子。孔子對曰：『君君、父父、子子』」。以疊字、疊句、類字的手法來加強說理。《老子》二十一章：「道之為物，惟恍惟惚。恍兮惚兮，其中有象；惚兮恍兮，其中有物。窈兮冥兮，其中有精，其精甚真，其中有信。」⁶《墨子·親士》：「君必有弗弗之臣，上必有諝諝之下。」⁷也是大量運用類疊修辭。除了諸子散文外，史傳散文也常常運用類疊手法，如：《尚書·大禹謨》：「帝念哉！念茲在茲，釋茲在茲，明言茲在茲，允出茲在茲，惟帝念功。」⁸這些典籍使用類疊手法，對於韓非創作上實是有深遠的影響及啟示之功。

《韓非子》書大量運用「類疊」修辭技巧行文，本節主要以韓非子 內

³ 同注1。大荒東經 頁393, 397-399。

⁴ 見十三經注疏本《詩經》，(台北，藝文印書館，1997年)。小雅·蓼莪 頁437；召南·殷其雷 頁59；魏風·碩鼠 頁211-212；王國·黍離 頁148-149；鄘風·載馳 頁124-126；周南·蠡斯 頁35-36；桃夭 頁36-37；兔置 頁40；采芣 頁41。

⁵ 見十三經注疏本《論語》，(台北，台灣藝文印書館，1997年)。《論語·顏淵》，頁106。《論語·公冶長》，頁45。

⁶ 見王弼注《老子帛書老子》，(台北，學海書局，1984年)，頁23-24。

⁷ 見《中國子學名著集成 - 珍本初編墨家子部》，(台北，中國子學名著集成編印基金會，1978年)，頁8。

⁸ 見十三經注疏本《尚書·大禹謨》，(台北，藝文印書館，1997年)，頁54。

外儲說 的內容為主要的分類對象，進而針對此範圍加以分類，並探討「類疊」修辭於《韓非子》書中所造成的作用，是否因為「類疊」益加地讓《韓非子》的特色與思想發揮至淋漓盡致之境。

二、內外儲說「類疊」的類型

所謂「類疊」，⁹就是同個字詞或語句，在語文中接二連三地反覆出現的修辭方法。¹⁰一般而言，修辭學家與學者，均將類疊分為四類，分別為：疊字、類字、疊句、類句等。蔡師宗陽說：「凡是在語句中，接二連三地反覆使用同一字詞、語句的一種修辭技巧，叫做類疊。」¹¹陳騏《文則》論述了「類字」、「交錯」、「曲折」三項，這是屬於現今所謂的「類疊」中的「類字」，也是一般修辭學者所稱的「複疊」。「重複」約相當於黃師慶萱《修辭學》「類疊」中的「類句」（語句隔離的類疊）¹²，「同目」也是屬於此類，即一般修辭學者所稱的「反復」。

「類疊」修辭的建立，是以其形式結構來決定（即字詞語句連接的類疊或字詞語句隔離的類疊），而達到加倍形容、加強語氣、增進情思、加深印象、且連綿環旋的效果。以下就《韓非子·內外儲說》分析「類疊」，試將其分為「類字」、「疊字」、「類句」、「疊句」四類分述之。

（一）類字

陳騏《文則》：「用一類字者不可偏舉，採經子通用者志之，可謂觸類而長矣。」¹³「類字」就是同一字詞不斷地重覆出現於文章中，可能置於句

⁹ 類疊一詞，修辭學家未有定名，據蔡師宗陽《陳騏文則新論》，（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3年），頁20-429將歷來修辭學者對「類疊」的意見做一整理，大致上分為四類：一為反復，如唐鉞《修辭格》、黎運漢張維耿《現代漢語修辭學》、唐松波黃建霖《漢語修辭格大辭典》等；二是複疊，如陳望道《修辭學發凡》、董季棠《修辭析論》、成偉鈞唐仲揚向宏業《修辭通鑑》、宋文翰《國文修辭學》等；三是類疊，如黃師慶萱《修辭學》、沈謙《修辭學》、曾忠華《作文津梁》等；四為重複，如張志公《修辭概要》、傅隸樸《修辭學》、黃永武《字句鍛鍊法》等。筆者採黃師慶萱《修辭學》之說，以為「類疊」較能包含類、疊字句。

¹⁰ 見沈謙《修辭學》，（台北，國立空中大學出版，1996年），頁425。

¹¹ 見蔡宗陽《應用修辭學》，（台北，萬卷樓，2002年），頁158。

¹² 見黃慶萱《修辭學》，（台北，三民書局，1978年），頁413。

¹³ 見陳騏《文則》，（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68年），頁23。

首、句末、句中。早盛行於《詩經》時代，如《詩經·蓼莪》：「父兮生我，母兮鞠我，附我，畜我，長我，育我，顧我，復我，出入腹我。」¹⁴「類字」可分為同一字的隔離反復與同一詞的隔離反復。在同一字的隔離反復，筆者又分為置於句首、句末、句中、同一字置於文首與同一字的無規律出現文中等。而同一詞的隔離反復者，分為同一詞置於句首、句腹、句尾三類。類字之例，詳見附表。

1.同字相間類疊

陳騏《文則·庚一》：「文有數句用一類字，所以壯文勢、廣文義，然皆有法。」¹⁵數句用一類字者，主要的功用是使文章氣勢壯盛及深化文意。除此之外，更要注重其使用方法。「類字」的使用原則：一字或數字重複相同的置放於文句或段落。可能出現於句首、句尾或句中，因此茲將其細分為類句置於句首、句尾、句中三類。

(1) 同字置於句首

「類字」不斷出現在句首者。

如 外儲說右下·傳四：

一曰：入齊，則獨聞淖齒，而不聞齊王；入趙，則獨聞李兌，而不聞趙王。故曰：人主者不操術，則威勢輕，而臣擅名。

「入齊，則獨聞淖齒，而不聞齊王；入趙，則獨聞李兌，而不聞趙王。」

每一句均以「入」為起始，不僅僅在形式排列整齊而已，其在文意上亦強調作用，具有承上起下之功。且除了「類字」辭格之外，尚兼具「排比」、「映襯」的辭格。

如 外儲說右下·傳二：

田鮪教其子田章曰：「欲利而身，先利而君；欲富而家，先富而國。」

「欲利而身，先利而君；欲富而家，先富而國。」每以「欲」字為每一

¹⁴ 同注4。

¹⁵ 同注13。

句發軔，頗有強調之意味，說明「皮之不存，毛將焉附」之理。因為相同的字不斷的出現，且其為仄聲音，令人讀之，更感受其音樂性及律動感的存在。

(2) 同字置於句中

如 外儲說左下·傳六：

范文子喜直言，武子擊之以杖，曰：「夫直議者，不為人所容。無所容則危身；非徒危身，又將危父。」

「夫直議者，不為人所容。無所容則危身；非徒危身，又將危父。」

「類字」置於句中，其特點依舊不變，但是較之「類句」放在句首，更能讓讀者於誦讀之間，感受到節奏的跳躍性。連用三個「危」字，不但加強了危險的氣氛，也加重主旨涵義。

如 外儲說右下·傳二：

田鮪教其子田章曰：「欲利而身，先利而君；欲富而家，先富而國。」
一曰：田鮪教其子田章曰：「主賣官爵，臣賣智力。故曰自恃無恃。」

「欲利而身，先利而君；欲富而家，先富而國。」

「主賣官爵，臣賣智力」

類字擺在句子當中有延長文義及音節的作用。在上下文義上，一句勾懸著一句，文義綿延不斷，讀起來亦覺聲聲鏗然有勁。

(3) 同字置於句末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三：

一曰：教歌者先揆以法，疾呼中宮，徐呼中徵；疾不中宮，徐不中徵，不可謂教。

「教歌者先揆以法，疾呼中宮，徐呼中徵；疾不中宮，徐不中徵，」

以「類句」、「排比」兼格的方式表達為政之道，就如同教人唱歌一般要循序漸進，要合於節度，要能見微知著。文句整齊，一目了然。

如 外儲說左上·傳二：

夫嬰兒相與戲也，以塵為飯，以塗為羹，以木為齒，然至日晚必歸饑者，塵飯塗羹，可以戲，而不可以食也。夫稱上古之傳頌者，辯而不慤，道先王仁義，而不能正國者，此亦可以戲，而不可以為治也。夫慕仁義而弱亂者，三晉也；不慕仁義而治強者，秦也；然而秦強而未帝者，治未畢也。」

「也」字是常常運用於古文中的類字，一般來說是無意義的虛字。但是重覆使用「也」字，亦可令語氣有飛馳之勢，氣勢急驟一貫。

（4）同字置於文首與文中

如 內儲說上·傳一：

江乙為魏王使荊，謂荊王曰：「臣入王之境，聞王之國俗，曰：『君子不蔽人之美，不言人之惡。』誠有之乎？」王曰：「有之。」

「臣入王之境，聞王之國俗，曰：『君子不蔽人之美，不言人之惡。』

誠有之乎？」王曰：「有之。」

臣入王「之」境與聞王「之」國俗，君子不蔽人「之」美，不言人「之」惡，此四句的「之」字當介詞使用；誠有「之」乎？的「之」字當助詞使用有疑問之意；『王曰：有之』的「之」字，則為肯定語氣。「之」字置於句中

和句末兩處，顯得文章的氣氛很活絡，也可強化文句的音樂感。

如 外儲說右下·傳二：

對曰：「夫唯嗜魚，故不受也。夫即受魚，必有下人之色；有下人之色，則枉於法；枉於法，則免於相。免於相，此不必能致我魚，我又不能自給魚。」此明夫恃人不如自恃也；明於人之為己者，不如己之自為也。

「有下人之色」、「枉於法」、「免於相」分別置於句首、句中和句末，並以兼格的修辭技巧表達之，不但富於音律感，更是加強類句所要突顯的重點。

(5) 同字無規律出現文中

此類的「類字」是常見的、頻繁的，因為「類字」的使用是沒有一定的遊戲規則與限制，所以讀者常可以在散文或韻文作品中尋得蹤跡。然因其所處的位置不同，其所代表的意義與詞性亦全然不同。

如 內儲說右上·傳二：

申子曰：「上明見，人備之；其不明見，人惑之。其知見，人飾之；不知見，人匿之。其無欲見，人司之；其有欲見，人餌之。故曰：吾無從知之，惟無為可以窺之。」

前六個「人」字所指為官吏，前六個「之」字指的是國君，而後二個「之」字則又是指官吏。雖然其詞性都是指稱詞，但是在文句裡所代表的意義及位置，卻是不同的。在整齊的排比句子中，自覺有一股堅定雄偉的氣勢。

如 內儲說下·傳六：

荊王使人之秦。秦王甚禮之。王曰：「敵國有賢者，國之憂也。今荊王之使者甚賢，寡人患之。」群臣曰：「以王之聖賢與國之資厚，願荊王之賢人，王何不深知之而陰有之？荊以為外用也，則必誅之。」

第一個「之」字當動詞，往、去的意義；第二個「之」字，指荊王所派的賢人；第三個「之」字則可當介詞「的」使用；第四個「之」字為指稱詞，指荊國有賢人一事；接下來連三個「之」字均為介詞詞性，當「的」來解；後三個「之」自則為指示代名詞，指荊之賢者。類句充足跳躍文句之中使文義更加飽滿豐富及多樣化。

2.同詞相間類疊

「同詞相間類疊」不特指一個固定的詞語，而是兩字以上而重複出現在文句中者，皆為此項的範圍。同詞相間類疊的字，除了使文句整齊劃一之外，誠如董季棠所說：「這種隔離複疊的字，就好像是一種粘著劑，把許多詞都黏著在一起，把許多短語黏在一起，造成同時湧現的現象。」

(1) 同詞置於句首

如 內儲說上·傳一：

夫矢來有鄉，則積鐵以備一鄉；矢來無鄉，則為鐵室以盡備之；備之則體不傷。故彼以盡備之無傷，此以盡敵之無姦也。

如 內儲說下·傳四：

穰侯相秦而齊強，穰侯欲立秦為帝，而齊不聽，因請立齊為東帝，而不能成也。

夫矢來有鄉，則積鐵以備一鄉；矢來無鄉

穰侯相秦而齊強，穰侯欲立秦為帝

這些句子是屬於「類疊」中同詞隔離的類疊。相同的作用在強調事務情節的重要性。詞隔離的類疊，可達到令人讀之有整齊之感而無無奈之情。

(2) 同詞置於句中

如 內儲說上．傳一：

公怒曰：「吾聞見人主者，夢見日，奚為見寡人而夢見灶？」對曰：「夫日兼燭天下，一物不能當也；人君兼燭一國，一人不能壅也。故將見人主者，夢見日。夫灶，一人煬焉，則後人無從見矣。今或者一人有煬君者乎？則臣雖夢見灶，不亦可乎！」

如 外儲說左下．經五：

朋黨相和，臣下得欲，則人主孤；群臣公舉，下不相和，則人主明。

「夢見」、「兼燭」、「人主」是同一詞於文中重複使用，除加強主人翁角色扮演份量之外，而且構成「排比」修辭等兼格修辭技巧。

(3) 同詞置於句末

如 內儲說上．傳三：

燔臺而鼓之，使民赴火者，賞在火也；臨江而鼓之，使人赴水者，賞在水也；臨戰而鼓之，使人絕頭剖腹而無顧心者，賞在兵也。又況據法而進賢，其功甚此矣。

「賞在火者」、「賞在水者」、「賞在兵者」由「賞在 者」的隔離夾用說明即使火燒臺、江邊下水、作戰使人斷頭剖腹而均無顧忌是因唯有賞的原因，加強文義真正意旨 - 據法進賢功效大於賞。又以「排比」方式排列文句，使整個文句修辭豐富起來。

如 外儲說右下．傳一：

故王良、造父，天下之善御者也，然而使王良操左革而叱吒之，使造父操右革而鞭笞之，馬不能行十里，共故也。田連、成竅，天下之善鼓琴者也，然而田連鼓上，成竅擲下，而不能成曲，亦共故也。

馬不能行十里，共故也。 而不能成曲，亦共故也。

以「共故也」兩個類疊，說明國君不可以和大臣共掌大權，同操威勢，以建立功業治理國家。強調勢治之重要。

(二) 疊字

張壽林《三百篇聯綿詞研究》：「聲有飛沉，有『雙』、『疊』，長言詠嘆，疊字為多，統而論之，大抵不出聯綿之用。」聯綿詞原名連語，近稱衍生複詞，連讀二音成為一義，準音以求意，墜自而成詞，林尹《中國聲韻學通論》言道：「音之所從發謂之『聲』，發音相同之字謂之『雙聲』。音歸本於喉謂之『韻』，收音相同之字謂之『疊韻』。」

「疊字」又名重言，乃是疊疊相同之字，成為一詞。¹⁶相當於張弓《現代漢語修辭學》稱「疊字」為「疊音」。所以張弓在《現代漢語修辭學》說：「疊音適當的運用在一定的上下文中，能有描繪的作用或是表現旋律的作用。它大部分描繪景物特徵、人物情節、人物動態及環境氣氛。它的修辭職能是通過各類型的音節重疊，憑藉「音感」以反映事物的主動性；有時還附帶著說話人的愛憎情感。」¹⁷直接了當的點出疊音的效果，更說明了「疊字」在文中所背負的意義。疊字之類，見附表。

1. 疊字加助詞（鑲疊詞）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一：

景公與晏子游於少海，登柏寢之台，而還望其國曰：「美哉，泱泱乎，堂堂乎，後世將孰有此？」對曰：「其田氏乎！」

「泱泱」、「堂堂」兩個均為兩字的疊字，緊接著「乎」字乃無意義。「泱泱」、「堂堂」均形容盛大的樣子，景公言齊國之美之壯觀。

如 內儲說上·傳五：

¹⁶ 疊字又可稱為「重言」，其義為重複使用同一詞語，異於莊子所講的「重言」。

¹⁷ 見張弓《現代漢語修辭學》，（河北教育出版社，1993年），頁203。

周主亡玉簪，令吏求之，三日不能得也。周主令人求，而得之家人之屋間。周主曰：「吾知吏之不事事也，求簪三日不得之；吾令人求之，不移日而得之。」

「事事」兩個字的類疊。上「事」字作動詞，下一「事」字做名詞，「事事」即「辦事」；做事。

2.疊字（重字）

如 內儲說上·傳四：

一曰：韓昭侯曰：「吹竽者眾，吾無以知其善者。」田嚴對曰：「一一而聽之。」

如 外儲說右下·傳四：

搖木者，一一攝其葉，則勞而不遍；左右拊其本，而葉偏搖矣。善張網者，引其綱。若一一攝其萬目而後得，則是勞而難；。

「一一」指一個一個的，誦讀時可感覺音響好像在舌尖上跳動。以疊字方式呈現，其目的在使讀者加深記憶和印象。

（三）類句

「類句」相當陳望道《修辭學發凡》一書中的「隔離反覆」。¹⁸是由「類字」一詞類比而得，其不同在於處：「類句」是句的隔離複疊，而「類字」是字的交互疊用。類字允許不是一個特定的詞語，但類句則須為固定語句，而且是獨立的文句。類句的作用在於抒發強烈的情感和深切的情意，並且突出重點語氣，加強語勢。本文依 儲說 的類句，分疑問語氣與肯定語氣兩部分敘述。

¹⁸見陳望道《修辭學發凡》，（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89年），頁199。

依形式分，視類句於文章中的置放位置，分為置於句首、規律地間隔一句使用、置於句首與句末。

(1) 類句置於句首

如 內儲說上·傳四：

三國兵至函，秦王謂樓緩曰：「三國之兵深矣，寡人欲割河東而講，何如？」對曰：「夫割河東，大費也；免國於患，大功也。對曰：「講亦悔，不講亦悔。王今割河東而講，臣故曰：王講亦悔，不講亦悔。」

如 外儲說左下·經二：

董闕于為趙上地守，行石邑山中，見深澗，峭如牆，深百仞，因問其旁鄉、左右，曰：「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曰：「嬰兒盲聾狂悖之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牛馬、犬彘，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董闕于喟然太息曰：「吾能治矣。使吾法之無赦，由入澗之必死也，則人莫之敢犯也，何為不治？」

「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這樣的句子不斷的出現在文章裡，讓有產生深刻的印象，更讓人有「法如秋霜嚴冬」的戰慄之感。「類句」置於句首讓類句具有引領的作用，甚至承續下文文義的延伸。

(2) 類句相間規律使用

類句規律有秩序地間隔若干句出現，容易使文章整齊且富有音樂性。同聲同韻的文句隔離出現，具有音樂與節奏的律動。

如 內儲說上·傳一：

龐恭與太子質於邯鄲，謂魏王曰：「今一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二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三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王曰：「寡人信之。」

嚴整地間隔出現，以疑問的方式表達，三次的「王信之乎？」總令人有小心翼翼、步步為營之感，龐恭不但帶著魏王思索問題，作者為文方式，也牽起了讀著的心一起探究問題的根抵。

如 內儲說上．傳二：

董闕于為趙上地守，行石邑山中，見深澗，峭如牆，深百仞，因問其旁鄉、左右，曰：「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曰：「嬰兒盲聾狂悖之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牛馬、犬彘，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

這裡用兼格「設問」中的類句，不但可以深化言談的內容，亦可引領讀者在彼此的對話中思索答案，將讀者的思緒延展到更精密的地步。作者在每一次的對話中一步一步的加重自己為政的理念，由淺而深，由輕而重的導出為文的真正目的。

(3) 類句置於句首與句末

如 內儲說下．傳二：

魯，孟孫、叔孫、季孫相戮力劫昭公，遂奪其國，而擅其制。魯三桓偪公，昭公攻季孫氏，而孟孫氏、叔孫氏相與謀曰：「救之乎？」叔孫氏之御者曰：「我家臣也，安知公家？有季孫與無季孫，於我孰利？」皆曰：「無季孫，必無叔孫。」「然則救之！」

如 外儲說左上．傳四：

夫少者侍長者飲，長者飲，亦自飲也。

將類句置於句首與句末，形成首尾呼應，上下一氣呵成之效。

(4) 類句置於句末

如 外儲說左上·傳五：

公曰：「諾。」謂左右曰：「吾甚惡紫之臭也。」於是左右適有衣紫而進者，公必曰：「少卻，吾惡紫臭。」於是日，郎中莫衣紫；其明日，國中莫衣紫；三日，境內莫衣紫。

『於是日，郎中莫衣紫；其明日，國中莫衣紫；三日，境內莫衣紫。』連三句的「莫衣紫」，有風行草偃之效。置於句末的類句與置於句首的類句有著異曲同工之妙。置於句首有承續下文文義之功，置於句末則具有對文義的加深作用，能強而有力的收束全文。

（四）疊句

「疊句」是由「疊字」一詞類比而得。陳望道《修辭學發凡》一書叫做「連接反骨」。¹⁹其作用在於使語氣加強，若是單句與疊句做一比較，則可發現單句的語氣直而短，而疊句的語氣長而緩。不論是用於韻文或是散文，皆起著一定的作用。疊句能讓讀者不斷地接受聽覺刺激，迫使讀者留下較之單句為深的印象。正因為如此，無論是抒情或是呼告，大多會運用到疊句的形式。

如 外儲說右下·傳三：

夫人主之所以鏡照者，諸侯之士徒也；今諸侯之士徒，皆私門之黨也。人主之所以自羽翼者，巖穴之士徒也；今巖穴之士徒，皆私門之舍人也。是何也？奪禡之資，在子之也。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三

亂臣者，必重人，重人者，必人主所甚愛也，人主所甚愛也者，是同堅白也。

連續的疊句形成情感上迫切之感，及語氣上的肯定決絕。《漢語修辭格大辭典》：「運用疊音有力地渲染了氣氛，生動細膩地表現了人物的心情和語

¹⁹ 同注18。

調。」²⁰所以疊句的運用，能傳達作者的情感，並賦予文中人物活力與思想。

三、內外儲說「類疊」修辭的特色

《修辭方式例解詞典》認為類疊的作用有七：一是增強語勢，渲染氣氛；二是通過雙聲疊韻，表達情感；三是形象如畫，具體生動；四是同聲同韻，具有音樂美；五是可以突出重點，強調重點；六是可以增強敘述的調理性與生動性；七是可以增添旋律美，加強節奏感。²¹以上類疊在修辭上的作用我們可以在「儲說」得到印證。且類字與疊字的反覆使用，一樣能產生音韻聲響上的效果。「類疊」是奠基於形式之上的修辭格，但其於文中所造成的效果，不只是對外形式有影響，亦能使內容為之深化，且在表情達意上更為深刻。

（一）就內容而言

1. 疊字加強描繪，含音樂性，使文意更加簡潔

「類疊」具有闡發詞語重言的修辭意義和闡發詞語間隔復出的修辭意義，²²所以鄭頤壽《文藝修辭學》談到「疊字重詞」時：「重字疊詞是漢語文藝體極富表現力的正值語音體素。重字疊詞，無論是古代還是現代，無論是韻文還是散言體，都是語言藝術家樂於使用的重要語言手段。運用洽當，能夠有效地描繪事物，刻畫形象，渲染氣氛，同時能增添語言的音韻美。」²³

因為疊字是容易抒發情感的一種修辭手法，所以當「儲說」運用「疊字」時，依然具有這些效能，且當這些音樂性強的疊自不斷出現文中，可令誦讀者在這無固定的節奏及音樂性的文字中，分外感到疊字的美妙。所以陳望道《修辭學發凡》道「疊字」功用時說：「疊字比那種複辭的長處曰有三點：一、音節比較自然和諧，不像複辭那樣詰屈聱牙；二、組織比較單純清楚，不像複辭那樣忽而有文法上的變化；三、理解也比較容易，不像複辭那樣『若糾纏然』，糾纏不清。因此它的用處更加廣，注意它的也更

²⁰ 見唐松波、黃建霖《漢語修辭格大辭典》，（台北，建宏出版社，1996年），頁805。

²¹ 見浙江省修辭研究會編著《修辭方式例解詞典》，（浙江教育出版社，1990年），頁4-41。

²² 申小龍《語文的闡釋》，（台北，洪葉出版社，1994年），頁226-227。

²³ 鄭頤壽《文藝修辭學》，（福建教育出版社，1993年），頁225。

加多。」²⁴

「疊字」是將兩個相同的字相重使用，不管是雙聲還是疊韻的字，都音樂性與律動感十足。

2.類字靈動加強語勢，使文章富於多變

類字往往是文章中出現次數最多的最為難數的，頻繁到常令人忽略了它的存在。所以黃師慶萱說：「類疊應突破其單調以避免枯燥固定之弊病。」²⁵又曰：「類字的目的，是試圖用一連串有規則重複出現的詞語，或似『移山倒海』，造成語文壯闊雄偉的氣勢；或似『春蠶吐絲』，造成語文聯綿不絕的感覺；或似『驚鴻數現』，造成語文空靈輕快的節奏；使文意更加朗暢，感受格外深切。」²⁶

疊字疊疊相同二字為一語，其效用即在於加強語氣，強化語義，活潑指旨，意求明瞭，意取叮嚀；其次以語調自然和諧，加倍形容事物，捕捉神情，促使印象深烙，因其反復重出，故能裨助感應，動人心絃。

3.類句穿針引線，首尾呼應

「類句」出現的頻繁易使讀者注意到它的存在。這是因為視覺的效果，其次是因為語意的不斷重覆，所以「類句」是使重點顯明，並將重點植入人心的一種修辭方式。因其具有反覆類疊特性，所以不只是疑問性的句子，即使是議論性的文字或陳述性的句子，都是使讀者較為能夠接受的。

4.疊句感情豐富，具有和諧詠嘆的聲律之美

王希杰《修辭學通論》：「文藝審美語體的語言是最美的語言，最大的特徵是一各『美』字。對人來說，情和美是相互聯繫的，所以美的語言也就是感情的語言。文藝審美語體是最講究形式美的語體，但形式上的美

²⁴ 陳望道《修辭學發凡》，(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89年)，頁173。

²⁵ 黃慶萱《修辭學》，(台北，三民書局，1994年)，頁443。

²⁶ 同注18。頁444-445。

必須同情感的美相結合。」²⁷

是的，形式上的美必須同情感上的美相結合，才能有好的作品誕生。「疊句」的運用，即是以美的形式加上作者豐富的情感而產生的。

（二）就形式而言

1. 鑲疊詞的初步形成，增強語勢

「類疊」易流於單調、枯燥固定之病，但是只要我門在類疊詞上下或中間，穿插一些變化的詞句就能治好他的枯燥固定的弊端。於是 儲說便運用了鑲疊詞手法，使詞義更加深沉、語氣更加委婉、音節更加和諧，以達文義所要強調的宗旨。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一：

景公與晏子游於少海，登柏寢之台，而還望其國曰：「美哉！泱泱乎，堂堂乎，後世將孰有此？」對曰：「其田氏乎！」

鑲嵌是漢語特有的修辭法，黃師慶萱說：「在詞語中，故意插入數目字、虛字、特定字、同義或異義字，來拉長文句的，叫做鑲嵌。」又云：「用無關緊要的虛字或數目字，插在實際意義的字間，來拉長詞語的方法，叫做鑲字。」²⁸景公遊少海，見自己統治下的國土山河是如此的狀美，不禁洋洋得意，忍不住地發出「美哉！泱泱乎，堂堂乎」喜悅之聲情，由衷的讚歎。

若文句中單說一「美」字、「泱泱」或「堂堂」字眼，在閱讀及觀攬之餘，似乎無法全然表達出景公內心的喜悅和激動及身為一國之君的胸懷。但是加上一個「乎」字語氣上就差很多了，並且作者還用上了「呼告」修辭技巧，所以使得文句做了重新整裝，音韻上也更加充足及美妙。

2. 類字形成的活潑多樣，具體生動

²⁷ 王希杰《修辭學通論》，（南京大學出版社，1996年），頁484。

疊字以相同之兩字，摹擬物形、物神，以補單字之音響，盡其態，益其妍，並助語氣之完足；趣味遂由疊字之上橫生，化抽象為具體，改靜態為動態，變平面為立體；並可摹象聲響、敷陳色彩、圖繪形象、刻畫動作。

如 內儲說上·傳四：

宣王死，啓王立，好一一聽之，處士逃。

一曰：韓昭侯曰：「吹竽者眾，吾無以知其善者。」田嚴對曰：「一一而聽之。」

「一一」讀起來，就如珠走玉盤一般，清脆響亮。在文意上也起了強調效果，讓讀者也彷彿看見了，韓昭侯正傾耳「一一」聆聽吹竽者的高超技巧，沉醉在美妙的樂聲中。彷徨間，似乎也見到一位畏首畏尾、表情不安的南郭先生。此即疊字之妙用處。

3.類句、疊句之用緊密結構，強調重點

當作者再運用類句、疊句時，我們不難發現文中的人物情緒的波動，感情的濃烈，再透過類句、疊句的連續呈現及詞句不斷重疊，不管是議論或疑問或是情感上的語言，均是那樣的縝密緊實。

如 內儲說上·傳一：

龐恭與太子質於邯鄲，謂魏王曰：「今一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二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三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王曰：「寡人信之。」龐恭曰：「夫市之無虎也明矣，然而三人言而成虎。」

不禁讚嘆龐恭口才真好。不僅運用了「設問」、「譬喻」、「類疊」修辭法，尚且懂得「心理學」。龐恭用「設問」、「層遞」方式，一步一步的牽引國君心思，不激不怒，順著自己思索方向及心意走。徐徐的、委婉的，不卑不亢，以「譬喻」法說出自己的委屈。在情緒上，連用三個「設問」、「類疊」，卻看不出龐恭的激動；在言詞上，連用三個「設問」、「類疊」，卻察覺不出龐恭的不遜，然而龐恭已表達了完整的意思。

²⁸ 同注12。頁391-393。

4.類疊多樣，且兼其他修辭，可增強敘述的條理性與生動性

「類疊」容易與「排比」、「層遞」和「頂針」等修辭手法同時使用，以避免一味單調、枯燥、固定之弊病。

如 內儲說下·經一：

權勢不可以借人；上失其一，下以為百。故臣得借則力多，力多則內外為用，內外為用則仁主壅。

「類疊」由於相同文字一再出現，容易造成枯燥乏味及文意枯竭之虞，所以常與「排比」、「頂針」、「層遞」的修辭法連用，以兼格方式出現。不僅可避「類疊」之失，尚可達到節奏及文采錯落之美。在一層不變的修辭規則中，作者一變再變，產生異樣絢爛色調。

（三）究心理學而言

黃師慶萱《修辭學》：「一個字詞語句，如果反復使用出現，會比單次出現，更能打動讀者或聽者的心靈。」²⁹這是因為通過雙聲疊韻、同聲同韻的音樂美關係，來表情達意，渲染氣氛，加強節奏感。

如 內儲說上·傳一：

惠子因說：「不可不察也。夫攻齊、荊之事也，誠利，一國盡以為利，是何智者之眾也！攻齊、荊之事誠不利，一國盡以為利，何愚者之眾也！凡謀者，疑也；疑也者，誠疑 - 以為可者半，以為不可者半。叔孫怒而殺壬。壬。丙鑄鐘，鍾成 豎牛為謝叔孫。叔孫。」

人皆有趨善避惡之天性，然「利」和「不利」；「智」和「愚」的判別，又何其的難與不易決絕的啊！惠子避重就輕的運用人心理上微妙的、矛盾的感情，層層分析，然而又不主觀、不判定對錯，循循善導，誘使在場者自己

²⁹ 同注18。頁411-412。

思考利害得失之關鍵，最後更提出「凡謀者，疑也；疑也者，誠疑」觀點，產生詭譎氣氛，使文句到此有一豁然開朗之感。不愧是名家的惠施，辯才無礙；不愧是法家的韓非，借他山之石來澆心中塊壘，果真名家高手。

（四）就美學而言

黃師慶萱《修辭學》：「因為其刺激之幅度、體積，而具有一種有力的效果。視網中的每一個點都受到了同樣的刺激，而且在瞬間中，同時感覺到了一切事物的位置信號。這種均勻的肌肉亢奮，這種由於沒有固定性而產生的平衡與彈性，給了我們這種模糊懸宕但是赫然而有力的感情，使我們肅然而懾服。」又云：「類疊必借聲音的同一，擴大語調的和諧；借聲音的反復，增進語勢的雄偉。」³⁰

如 內儲說上·傳二：

仲尼曰：「知治之道也。夫棄灰於街，必掩人；掩人，人必怒；怒則鬥，鬥必三族相殘也。且夫重罰者，人之所惡也；而無棄灰，人之所易也。使人行之所易，而無離其所難，此治之道也。」

由於句末以「入」聲字收束，給讀者一種斬金截鐵的語勢及果決必定的存在意義。以連續不斷的「層遞」、「排比」、「類疊」、「映襯」等修辭技巧，交錯分發行使，加上句子簡短，讀起來更顯的氣氛的緊奏，音調上的鏗鏘有力，能令讀者心境上也因著短而有勁語音的隨之起伏波動。

四、小 結

《韓非子·儲說》屢見「類疊」文例，不論是類字、類句、疊字、疊句，皆能展現出「類疊」修辭技巧的特色。「類疊」較偏向形式上的要求，所以對於先秦散文《儲說》也大量的融匯「類疊」，其所造成的特色卻不只

³⁰ 同注18。頁442。

是侷限於形式上的整齊，內容上的完美演出，情感的流動，而是再次的擴大了「類疊」的使用範圍。

儲說 頗有一些文字切要，修辭精采的短篇，令人讀之精神煥發，心靈提振。不禁想起了陳望道對「警策」的定義：「語簡言奇而含意精切動人的，名為警策辭，也稱為警句，以能像蜜蜂，形體短小而有刺有蜜，為最美妙。文中有了它，往往氣勢為之一振。」³¹ 儲說 雖非警策，卻營造了「警策」的效果。

³¹同注 24。

附 表

類 型	內 外 儲 說 本 文	篇 章
類 字	一曰眾端參觀，二曰必罰明威，三曰信賞盡能，四曰一聽責下。五曰疑詔詭使，六曰挾知而問，七曰倒言反事	內儲說上．經一
	愛多者，則法不立；威寡者，則下侵上。是以刑罰不必，則禁令不行。其說，在董子之行石邑，與子產之教游吉也。而殷法刑棄灰，而公孫鞅重輕罪。是以麗水之金不守，而積澤之火不救。成讜以太仁弱齊國，卜皮以慈惠亡魏王。管仲知之，故斷死人；嗣公知之，故買虛靡。	內儲說上．經二
	賞譽薄而謾者，下不用；賞譽厚而信者，下輕死。李悝斷訟以射，宋崇門以毀死。句踐知之，故式怒蛙；昭侯知之，故藏弊褲。婦人之拾蠶，漁者之握鱖，	內儲說上．經三
	一聽，則愚智分；責下，則人臣參。其說，在，其患，在	內儲說上．經四
	挾知而問，則不知者至；深知一物，則眾隱皆變。故必審南門而三鄉得，周主索曲杖而群臣懼，	內儲說上．經六
	孔子對曰：明主之問臣，一人知之，一人不知也 一人失之，二人得之	內儲說上．傳一
	惠子因說：「不可不察也。夫攻齊、荊之事也，誠利，一國盡以為利，是何智者之眾也！攻齊、荊之事誠不利，一國盡以為利，何患者之眾也！凡謀者，疑也；疑也者，誠疑 - 以為可者半，以為不可者半。叔孫怒而殺壬。壬。丙鑄鐘，鍾成 豎牛為謝叔孫。叔孫」	內儲說上．傳一
	曰：「君子不蔽人之美，不言人之惡。」	內儲說上．傳一
	龐恭與太子質於邯鄲，謂魏王曰：「今一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二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三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王曰：「寡人信之。」龐恭曰：「夫市之無虎也明矣，然而三人言而成虎。」	內儲說上．傳一
	必以嚴蒞人。夫火形嚴，子必嚴子之形 游吉不肯嚴形	內儲說上．傳二
	『冬十二月，實雙不殺菽。』何為記此？此言可殺而不殺也。夫宜殺而不殺	內儲說上．傳二
	穰侯相秦而齊強，穰侯欲立秦為帝，而齊不聽，因請立齊為東帝，而不能成也。	內儲說下．傳四

	燔臺而鼓之，使民赴火者，賞在火也；臨江而鼓之，使人赴水者，賞在水也；臨戰而鼓之，使人絕頭剖腹而無顧心者，賞在兵也。又況據法而進賢，其功甚此矣。	內儲說上．傳三
	朋黨相和，臣下得欲，則人主孤；群臣公舉，下不相和，則人主明。	外儲說左下．經五
	故王良、造父，天下之善御者也，然而使王良操左革而叱吒之，使造父操右革而鞭笞之，馬不能行十里，共故也。田連、成竅，天下之善鼓琴者也，然而田連鼓上，成竅擲下，而不能成曲，亦共故也。	外儲說右下．傳一
	一曰：入齊，則獨聞淖齒，而不聞齊王；入趙，則獨聞李兌，而不聞趙王。故曰：人主者不操術，則威勢輕，而臣擅名。	外儲說右下．傳四
疊字	一曰：韓昭侯曰：「吹竽者眾，吾無以知其善者。」田嚴對曰：「一一而聽之。」	內儲說上．傳四
	搖木者，一一攝其葉，則勞而不遍；左右拊其本，而葉偏搖矣。善張網者，引其綱。若一一攝其萬目而後得，則是勞而難；。	外儲說右下．傳四
	景公與晏子游於少海，登柏寢之台，而還望其國曰：「美哉，泱泱乎，堂堂乎，後世將孰有此？」對曰：「其田氏乎！」	外儲說右上．傳一
	周主亡玉簪，令吏求之，三日不能得也。周主令人求，而得之家人之屋間。周主曰：「吾知吏之不事事也，求簪三日不得之；吾令人求之，不移日而得之。」	內儲說上．傳五
類句	魯，孟孫、叔孫、季孫相戮力劫昭公，遂奪其國，而擅其制。魯三桓偪公，昭公攻季孫氏，而孟孫氏、叔孫氏相與謀曰：「救之乎？」叔孫氏之御者曰：「我家臣也，安知公家？有季孫與無季孫，於我孰利？」皆曰：「無季孫，必無叔孫。」「然則救之！」	內儲說下．傳二
	三國兵至函，秦王謂樓緩曰：「三國之兵深矣，寡人欲割河東而講，何如？」對曰：「夫割河東，大費也；免國於患，大功也。對曰：「講亦悔，不講亦悔。王今割河東而講，臣故曰：王講亦悔，不講亦悔。」	內儲說上．傳四
	董闕于為趙上地守，行石邑山中，見深澗，峭如牆，深百仞，因問其旁鄉、左右，曰：「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曰：「嬰兒、盲聾、狂悖之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牛馬、犬彘，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董闕於喟然太息曰：「吾能治矣。使吾法之無赦，由入澗之必死也，則人莫之敢犯也，何為不	外儲說左下．經二

	治？」	
	龐恭與太子質於邯鄲，謂魏王曰：「今一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二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三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王曰：「寡人信之。」	內儲說上．傳一
	夫少者侍長者飲，長者飲，亦自飲也。	外儲說左上．傳四
	公曰：「諾。」謂左右曰：「吾甚惡紫之臭也。」於是左右適有衣紫而進者，公必曰：「少卻，吾惡紫臭。」於是日，郎中莫衣紫；其明日，國中莫衣紫；三日，境內莫衣紫。	外儲說左上．傳五
疊句	夫人主之所以鏡照者，諸侯之士徒也；今諸侯之士徒，皆私門之黨也。人主之所以自羽翼者，巖穴之士徒也；今巖穴之士徒，皆私門之舍人也。是何也？奪褫之資，在子之也。	外儲說右下．傳三
	亂臣者，必重人，重人者，必人主所甚愛也，人主所甚愛也者，是同堅白也。	外儲說右上．傳三

第二節 對 偶

一、前 言

所謂對偶，是指在語文中，凡是同句中的上下兩個短語以及上下兩個、四個、六個或六個以上短句中的奇句與偶句，字數相等，句法相似，詞性相同，平仄相對，意義相關的一種修辭技巧。對偶又叫對仗，也稱為駢麗、麗辭、儷辭，民間卻稱為對子。¹

《修辭通鑑》：「古代宮廷護衛隊列隊持仗（杖）相對而立，在形式上和對偶一樣的對仗，故對偶又叫對仗。漢語中的『駢』字有並列對偶的意思，『麗』字也有成對之意，如之漢、魏、南北朝的駢文中對偶極多，故對偶稱為駢麗、麗辭，民間則俗稱為對子。」²

宋文翰《國文修辭學》：「對偶又稱為儷辭」³

徐芹庭《修辭學發微》：「對偶或稱儷辭。」⁴

把兩個相似、相反、或相對的意思，用字數相等，語法相似的形式，來構成華美的對句。⁵

根據遍照金剛所著《文鏡秘府論》所言：「在於文章，皆須對偶，其不對者，止得一處二處有之。若以不對為常，則非復文章。」⁶由此可知，唐朝前期對偶使用的情形已是相當普遍的，且唐代並非詩體的興盛而獨創對偶修辭技巧，而是前有所承襲的。唐之前，除了劉勰《文心雕龍》有專章討論闡釋「對偶」理論外，若要再探源當為漢代的賦體，⁷肇始者當為墨子在《墨子·小取》中叫做侔。《墨子·小取》：「侔也者，比辭而俱行也。」⁸然就文章的運用，卻是先秦早已有之，如《詩經·大雅·抑》：「誨爾諄諄，

¹ 見蔡宗陽《修辭學探微》，（台北，文史哲出版社，2001年），頁239。

² 見成偉鈞、唐仲揚、向宏業主編《修辭通鑑》，（北京，中國青年出版社，1991年），頁598。

³ 見宋文翰《國文修辭學》，（台北，新陸書局，1971年），頁29。

⁴ 見徐芹庭《修辭學發微》，（台北，台灣中華書局，1974年），頁121。

⁵ 見黃永武《字句鍛鍊法》，（台北，洪範書局，1986年），頁63。

⁶ 見遍照金剛《文鏡秘府論·論對屬》，（台北，蘭台書局，1969年），頁297。

⁷ 見司馬相如《西京雜記》云：「合纂組以成文，列錦繡而為質，一經一緯，一宮一商，此賦之跡也。賦家之心，包括宇宙，總覽萬物，斯乃得之於內，不可得而傳。」姑且列為對偶的理論。（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79年），頁7。

⁸ 見《墨子·小取》，（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70年），頁102。孫誼讓《墨子閑詁》注：「《說文》：侔，齊等也。謂辭義等，比而同之。」知墨子「侔」實涵蓋了對偶。（台北，驚聲文物，1970年），頁23-24。

聽我藐藐。」⁹、《書經·大禹謨》：「滿招損，謙受益。」¹⁰等。除此之外，漢賦與六朝駢儷之文，以對偶造句行文之法為不變的律則，唐、詩、宋詞、元曲及小說等文體，運用對偶句式更是屢見不鮮。

董季棠《修辭析論》：「對偶是上下句成雙成偶地對立。不但字數相等，而且詞性相同，如名詞對名詞，動詞對動詞，形容詞對形容詞。而詞性雖然相同，但字面卻各異。」¹¹也由於「它是我國特有的修辭法，因為我國文字是以形表義的方塊文字，形體方正，一字一音，很容易整齊地排列，造成的相對形式，因而產生對偶句子。」

二、內外儲說「對偶」的類型

「對偶」所著重者事以形式為主，不論聲韻還是詞性，皆是「對偶」修辭基本要求。分類上，依劉勰之論分為四類，其他學者大家甚至提出更多的分類。¹²雖然分類繁多，然筆者就句型而論分：當句對、單句對、隔句對、長偶對四種。若以內容意義而論分正對、反對。若依寬限制言而論分寬對、嚴對（亦稱工對）。

（一）依句型而論

1.當句對

《文法與修辭》：「凡是在語文中，同一句上下兩個詞語互相對偶的一種修辭技巧，叫做句中對，也叫當句對，又叫自對，就句對，四柱對。」

⁹ 見十三注疏本《詩經·大雅·抑》，（台北，藝文印書館，1997年），頁649。

¹⁰ 見十三注疏本《書經·大禹謨》，（台北，藝文印書館，1997年），頁58。

¹¹ 見董季棠《修辭析論》，（台北，文史哲出版社，1994年），頁327。

¹² 關於對偶分類，劉勰指出：「麗辭之體，凡有四對：言對為易，事對為難，反對為優，正對為劣。」袁暉宗廷虎《漢語修辭學史》，以「事對」、「反對」為優，以「言對」、「正對」為劣。以對偶言，弘法大師《文鏡秘府論》歸納對偶有二十九種對，可說是對偶修辭資料搜羅最為完備的。唐人論對偶者甚多，如上官儀有詩六對、八對之說；李嶠《評詩格》的詩有九對說；王昌齡《詩中密旨》有五對說等。可見唐代對偶修辭現象的運用與對偶理論的發展已臻至新的階段，這當然與有唐一代新體詩的發展與興盛有相當關係。近人張仁青在《駢文概論》與《魏晉南北朝文學思想史》中將對偶分為三十類。

¹³ 即下兩句在互為對偶之餘，又在各自內部自相對偶。宋洪邁《容齋續筆》言道：「唐人詩文，或於一句中自成對偶，謂之當句對。蓋起於《楚辭》『蕙蒸』、『蘭藉』，『桂酒』、『椒漿』，『桂櫂』、『蘭枻』，『斲冰』、『積雪』。自齊、梁以來，江文通、庾子山諸人亦如此。」¹⁴

如 外儲說右下·傳一：

簡公在上位，罰重而誅嚴，厚賦斂而殺戮民。

作者描寫齊簡公當國君時，刑罰嚴厲，徵收重稅，濫殺人民的情形。「罰重而誅嚴」詞性結構為：動詞 + 形容詞 & 動詞 + 形容詞相對。就聲韻檢視之，罰為平聲，重為仄聲，讀之令人產生威嚇之感；誅嚴均為平聲，讀此聲音上揚，更人有毛骨悚然之顫斗。作者在一短句之中直接運用對偶修辭技巧，乃是作者掌握住了「高下相須，自然成對」的原則，短句不僅讀起來音韻鏗然，在心理上亦能產生較大的畏懼心。

如 外儲說左下·傳五：

孫叔敖相楚，棧車牝馬，糲飯菜羹，枯魚之膳，冬羔裘，夏葛衣

「糲飯」、「菜羹」均為名詞，然分開四字來看其結構則為：形容詞 + 名詞 & 形容詞 + 名詞兩兩相對。作者此處主要在形容孫叔敖為相生活之儉約。糲飯為仄聲，一開始的重音，不禁使人的眼目、心情整個凝聚在這上面，菜羹兩字讀音聲上揚，頗有單薄之意。此乃作者的用心處。

2.單句對

上下句能相對者，無論是以詞性為主，或是以聲韻上的關係來看，能相對者均稱之為單句對，又稱為單對。

如 內儲說上·經七：

¹³ 見蔡宗陽《文法與修辭》，(台北，三民書局，2002年)，頁91。

倒言，反事，以嘗所疑，則姦情得。故山陽謾樛豎，淖齒為秦使。

「山陽」、「淖齒」、「樛豎」、「秦使」均名詞，「謾」、「為」均為動詞，此為詞性相同。就音韻而言，「山陽」為平聲；「淖齒」為仄聲；「樛豎」為平仄聲、「秦使」亦為平仄聲，此又合於平仄相對之理。就其字詞結構而言兩句均為：名詞 + 動詞 + 名詞的結構法。

如 內儲說上·傳二：

魯人燒積澤，天北風，火南倚，恐燒國，哀公懼，自將眾，趣救火。

「天北風」其平仄為：平仄平；「火南倚」其平仄為：仄平仄，兩句兩兩相對，詞性亦相同。作者藉此兩句說明當時天候與火勢延燒得情形，區區數字、寥寥數筆即將魯人燒積澤有燃眉之急的景況，生動的寫出。

3. 隔句對

《文法與修辭》：「凡是在語文中，第一句對第三句，第二句對第四句得一種修辭技巧，叫做隔句對，又叫扇對、雙句對、複句對。」¹⁵即以奇數句對奇數句，偶數句對偶數句，兩者相對者為隔句對，一般稱之為偶對。

如 外儲說左下·經六：

公室卑，則忌直言；私行勝，則少公功。

「公室」、「私行」為名詞，「卑」、「勝」為形容詞，「忌直言」、「少公功」為名詞。一三句相對，二四句各自為對，所以是隔句對。

如 內儲說上·經二：

愛多者，則法不立；威寡者，則下侵上。

¹⁴ 見洪邁《容齋續筆》，(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81年)，頁127。

¹⁵ 同注13。頁93。

「愛多」、「威寡」均在說明一位君主的威勢，所以是形容詞，「法」、「下」在此當作名詞，「不立」、「侵上」則為動詞，一三句相對，二四句各自為對，所以是隔句對，也是詞性相同之例。「愛多」為平仄聲，「威寡」則為仄平聲，兩者是屬於詞性相對。

4.長偶對

《文法與修辭》：「凡是在語文中，以奇句與奇句相對，偶句與偶句相對的一種修辭技巧，叫做長偶對，又叫長對。」¹⁶

如 外儲說左上·傳六：

信名，則群臣守職，善惡不逾；
信事，則不失天時，百姓不偷；
信義，則近親勸勉，而遠者歸之

「信名」、「信事」、「信義」為動詞，在這個長句中我們可以看出接著的兩句話亦為動詞，且此長句中以相同的信念為基。

如 外儲說左下·傳一：

秦韓攻魏，昭卯西說，而秦韓罷；
齊荊攻魏，卯東說，而齊荊罷。

句中的「秦韓」、「昭卯」、「齊荊」均為名詞，「攻」、「說」、「罷」均為動詞。簡單地將一位辯才無礙的有志之士生動的描繪。此兩句為詞性、平仄相同的對偶句。因為兼屬於類疊中的類字，所以更可說是一個非常整齊而有秩序感的兼格修辭。

¹⁶同注13。頁94。

(二) 依內容意義而論

1. 正對

有些對偶的上下聯內容相關，從兩方面說明一個事理，或描寫一種情景，兩聯從內容上相互補充，互相映襯，這樣的對偶是正對。¹⁷ 劉勰《文心雕龍》：「正對者，事異義同者也。」即前後事實不同，兩句意思相同，也由於上下兩句皆為表達同一意思，所以提出「正對為劣」之說。然而語言學者申小龍認為：「從信息量來看，正對是用兩句表示同一個意思，冗餘度大。」¹⁸ 可知正對仍有其存在的價值與意義。

如 內儲說下·傳二：

狡兔死則良犬烹，敵國滅則謀臣亡。

以內容為主的互相補充，在此即得到證明。「死」、「滅」、「烹」、「亡」為動詞，分別述寫「一將功臣萬骨枯」、「過河拆橋」、「可共患難，不能共享福」的情形。可與「狡兔」、「敵國」、「良犬」、「敵國」內容互相補充。

如 外儲說左下·經四：

桓公之憂索官，宣王之患懼馬

以形式而言，「憂」、「患」為動詞，「桓公」、「宣王」、「官」、「馬」為名詞。以內容而論，上下兩句的意義上是可以相輔相成，單句為一意，兩句之間的平行關係透徹明白。

2. 反對

¹⁷ 見駱小所《語言美學論稿》，(雲南人民出版社，1996年)，頁200。

¹⁸ 見申小龍《語文的闡釋·漢語的文化性徵與漢語修辭學傳統》，(台北，洪葉出版社，1994年)，頁252。

凡上下聯用的詞或短與意義相反，對稱地組織在一起，使對偶的兩句內容相反，形成對比，即稱做反對。¹⁹ 劉勰《文心雕龍》：「反對者，理殊趣合者也。」就是上下句的說理不同，而旨趣相合。由於不同的事物所表現相同的旨趣，很不容易，所以劉勰認為對偶中以「反對為優」。黃永武則以為「虛實相倚」，特別有韻味。²⁰

如 內儲說下·經一：

權勢不可以藉人，上失其一，下以為百。

作者在此直接以兩個不同的主詞表示出他的文意中心，說明賞罰不共之理。「上」指君主、「下」臣屬，兩者均為名詞，作者以「一」、「百」的對舉，充分說明「上」、「下」在權、利上，兩相對立的關係。

如 外儲說右下·經二：

治強生於法，弱亂生於阿。

以「治強」與「弱亂」；「法」與「阿」相互比對，內容上屬於反對。作者在此直接以兩個不同的主詞表示出他的文意中心，說明治強之功。因為兼屬於類疊，所以更可說是一個非常整齊而有秩序感的兼格修辭。

（三）依寬嚴而論

1.寬 對

寬對，又叫寬式對偶，蔡師宗陽《修辭學探微》²¹直稱他為放寬式對偶，在形式上，不需要嚴對那麼嚴格，只要語法結構大致相似即可，不必講究詞和平仄，字面上也可以重複出現相同的字詞。

¹⁹同注17。

²⁰同注5。頁66。

²¹見蔡宗陽《修辭學探微》，（台北，文史哲出版社，2001年），頁249。

如 外儲說左上·傳五：

見功而與賞，因能而受官

「見功」、「因能」為名詞，「與」、「受」為動詞，「賞」、「官」為名詞。此兩句為詞性相同的對偶句。作者以此強調「因能授官」的意念。

2.嚴 對

嚴對，又叫嚴式對偶，也稱為工對，蔡師宗陽《修辭學探微》²²直稱他為嚴格式對偶，必須上下短語或文句字數相等，結構相同，詞性一致，平仄相對，不能重複用字。

如 內儲說上·傳二：

峭如牆，深百仞。

「峭如牆」聲調為仄平平，「深百仞」聲調為平平仄，此兩句在平仄上完全是相對。就字數言，兩句均為三字。就詞性言，「峭」、「深」均為型詞時，「如牆」、「深百仞」均為修飾性的語詞。

如 內儲說上·經七：

山陽謾樛豎，淖齒為秦使。

「山陽」、「淖齒」、「樛豎」、「秦使」均名詞，「謾」、「為」均為動詞，此為詞性相同。就音韻而言，「山陽」為平聲；「淖齒」為仄聲；「樛豎」為平仄聲、「秦使」亦為平仄聲，此又合於平仄相對之理。就其字詞結構而言兩句均為：名詞 + 動詞 + 名詞的結構法。

三、內外儲說「對偶」修辭的特色

張至公²³《修辭概要》：「所謂的對子就是用結構相似的甚至完全相同的一對句子或詞組，來表達一個意思的兩面，或是一個意思的兩個層次，或是兩個相對的意思：修辭學上叫作『對偶』。而對偶的功用是借助整齊對稱的形式和諧勻稱的音節把兩相對的兩部分突顯出來，使它們互相補充或互相映襯，來加強語言的感人力量。」又說：「在形式表現方面：藉整齊對稱的語句結構形式，調節勻稱的音節，把相對稱的兩部分內容凸露出來，使它們相補相襯，以加強語言的感染力。鍛鍊思想方面：對偶對思想的鍛鍊。整理有很大的作用。」²⁴

對偶本身具有突出重點與增強音節的律動效能，與排比句是具有相同的作用，所以，無論置於何種文體中，皆能見到對偶所造成的效果。如「見功而與賞，因能而受官」、「峭如牆，深百仞」、「桓公之憂索官，宣王之患臞馬」等，加之對偶句能將相仿或相反的內容與題材，以對仗的形式出現，因之主題思想更加地彰顯明白。

運用對偶是建立在客觀事物的形體具有成雙對稱的自然之美的原理的基礎上。由此可證，韓非的對偶句，無論是形式上或是內容上，都無斧鑿之痕跡，極自然無比。

《修辭學綱要》：「對偶的主要功能就在於借助整齊對稱的形式，調節勻稱的音節，把意義相似、相對或相連的部分對照突顯出，讓它們互相補充，互相映襯，令人讀後（或聽後）感到意義鮮明，印象深刻。」²⁵

總括以上論點，內外儲說「對偶」修辭的特色，歸納之如下：

（一）就作者的心理言

1.凸顯與增強音節的律動效能重點

如 外儲說左下·傳一：

²²同注13。頁248。

²³見張至公《修辭概要》，（台北，書林書局，1997年），頁61。

²⁴同注23。頁113-114。

²⁵見劉煥輝《修辭學綱要》，（大陸，百花洲文藝出版，1991年），頁368。

秦韓攻魏，昭卯西說，而秦韓罷；
齊荊攻魏，卯東說，而齊荊罷。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一：

賞之、譽之，不勸；罰之、毀之，不畏；四者加焉不變，則其除之。

句中的「秦韓」、「昭卯」、「齊荊」均為名詞，「攻」、「說」、「罷」均為動詞。此兩句為詞性、平仄相同的對偶句。因為兼屬於類疊中的類字，所以更可說是一個非常整齊而有秩序感的兼格修辭發揮。作者簡潔地將一位辯才無礙的有志之士生動的描繪。

「賞」、「譽」、「罰」、「毀」均為動詞，「之」為代詞，作者運用「映襯」對比手法，加強說明恩威並施，仍無法教養百姓，對於這種悖逆之人，殺之可也。一個動詞+代詞性名詞，平仄分明，不多費詞，然而讀者閱之、誦讀之，即可感受其堅決語勢和態勢，在鏗鏘力道後的思想及躍動之效能。因為兼屬於類疊中的類字，所以更可說是一個非常整齊而有秩序感的兼格修辭。

2.主題與思想更加顯出

如 外儲說右下·經二：

治強生於法，弱亂生於阿。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三：

明為己者必利，不為己者必害

以「治強」與「弱亂」；「法」與「阿」相互比對，內容上屬於反對。作者在此直接以兩個不同的主詞表示出他的文意中心，說明治強之功。因為兼屬於類疊，所以，更可說是一個非常整齊而有秩序感的兼格修辭。

「為己」、「不為己」；「必利」、「必害」相互比對，以映襯方式將國君與臣屬的利害關係？得明白。所以國君需適當的運用賞罰之術以駕御臣下。

3.自然無斧鑿之力

如 外儲說右下．經二：

治強生於法，弱亂生於阿。

如 外儲說右下．傳四：

鳥驚而高，魚恐而下

以「治強」與「弱亂」；「法」與「阿」相互比對，作者在此直接以兩個不同的主詞表示出他的文意中心，說明治強之功。但是行文遣詞用字，不營造艱澀、難懂、怪異之詞，祇就心中所思、所想，依順文字而表出。

「鳥驚」自然高飛，「魚恐」自然深游，這是萬物之理。作者？依著這自然之理人延伸至人心對「利害」、「賞譽」之趨避為文，然理明義充，毫無斧鑿之痕跡。因為兼屬於類疊，所以，更可說是一個非常整齊而有秩序感的兼格修辭。

4.說理議論無不懇切

如 內儲說上．傳二：

魯人燒積澤，天北風，火南倚，恐燒國，哀公懼，自將眾，趣救火。

如 外儲說左下．傳二：

不恃其不我叛也，恃吾不可叛也；不恃其我不欺也，恃吾不可欺也。

作者藉此兩句說明當時天候與火勢延燒的情形，區區數字、寥寥數筆，即將魯人燒積澤的燃眉之急景況，生動的寫出，但是也說明人心之趨利。作者以救火一事，深切地表達國君若不知善用權術，則無法治國。不多費詞，僅以「救火」事，剴切地點出心中慨嘆！

所以，國君不可以仗勢臣屬的忠心，應當要掌握權柄，以免將來尾大不掉，甚且篡國亡身，致令稀噓不已！關心國事天下之心、懇切之情，自

然流露。

（二）就作品的美感言

1.詩化的語言凝煉含蓄

如 外儲說左下．傳五：

孫叔敖相楚，棧車牝馬，糲飯菜羹，枯魚之膳，冬羔裘，夏葛衣

如 內儲說下．傳一：

公之不忍，彼將忍公

「糲飯」、「菜羹」均為名詞，其結構則為：形容詞＋名詞 & 形容詞＋名詞，兩兩相對。作者此處主要在形容孫叔敖為相生活之儉約。糲飯為仄聲，一開始的重音，不禁使人的眼目、心情整個凝聚在這上面。連續的短句，使得觀者讀之動容。「不忍」、「忍之」，均為短句，在映襯中顯出作者的文字功夫 精鍊老辣、短小精幹。可說是一種詩化的散文手法。

2.具有文章的形式美

如 外儲說左上．傳六：

信名，則群臣守職，善惡不逾；
信事，則不失天時，百姓不偷；
信義，則近親勸勉，而遠者歸之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一：

發廩粟以賦眾貧，散府財以賜孤寡

「信名」、「信事」、「信義」為動詞，在這個長句中我們可以看出接著的兩句話亦為動詞，且此長句中以相同的信念為基。「發廩粟」、「散府財」；「賦眾貧」、「賜孤寡」，動作、意念是一樣的。此二例，作者均以較長文字

敘述，使其中心思想明確、主題清晰，但是不似文章冗長，卻有著文章議論申述的功效。

3.活潑富於詼諧

如 外儲說左上．經三：

先王有郢書，後世多燕說

如 外儲說左上．傳一：

楚人鬻珠，秦伯嫁女

作者在此借「郢書」、「燕說」故事，說明人喜歡穿鑿附會，由其是對自己「有利」的事情更是加以抓緊不放。以「鬻珠」、「嫁女」微婉的來諷刺當世國君，僅好華美不實之文辭，至於真正能微世用的好文學，反遭冷落，將一個「本末倒置」可笑的情事借「鬻珠」、「嫁女」輾轉表傳達之。在諷刺、幽默中，不失君子之道乎！

4.言簡易賅，含義深邃

如 內儲說上．傳二：

峭如牆，深百仞。

如 外儲說左上．傳一：

行者止觀，築者不倦，行者不止，築者知倦。

「峭如牆」聲調為仄平平，「深百仞」聲調為平平仄，此兩句在平仄上完全是相對。就字數言，兩句均為三字，但寓意深遠。作者借「峭如牆」、「深百仞」說明「法嚴」的重要性。「行者止觀，築者不倦」、「行者不止，

築者知倦」，以映襯手筆為之，寓意著國君當力求做事切實人，勿迂遠廣闊，毫無邊際。

5.成雙對陳的自然之美

如 內儲說上．經七：

山陽謾樛豎，淖齒為秦使。

如 內儲說上．傳二：

魯人燒積澤，天北風，火南倚，恐燒國，哀公懼，自將眾，趣救火。

「山陽」、「淖齒」、「樛豎」、「秦使」均名詞，「謾」、「為」均為動詞，此為詞性相同。就音韻而言，「山陽」為平聲；「淖齒」為仄聲；「樛豎」為平仄聲、「秦使」亦為平仄聲，此又合於平仄相對之理。就其字詞結構而言兩句均為：名詞＋動詞＋名詞的結構法。「天北風」其平仄為：平仄平；「火南倚」其平仄為：仄平仄，兩句兩兩相對，詞性亦相同。有自然對稱和工整之美感。

四、小 結

具體運用「對偶」的方法，對文辭加以修飾的時候，不僅「貴在精巧」，更須「務在允當」。就對偶的內容而言，不能「氣無奇類」，缺乏創見；就對偶的形式而言，不能「文乏異彩」，粗淺平庸，否則「碌碌麗辭，則昏睡耳目。」內外儲說中，作者運用不少的對偶做為說文理解的技巧，然而在自然不過了，雖非儷詞駢句，但是字字警醒、句句警策。

附 表

類 型	內 外 儲 說 本 文	篇 章
當句對	簡公在上位，罰重而誅嚴，厚賦斂而殺戮民。	外儲說右下·傳一
	孫叔敖相楚，棧車牝馬，糲飯菜羹，枯魚之膳，冬羔裘，	外儲說左下·傳五
單句對	刑罰不必，則禁令不行。	內儲說上·經二
	麗水之金不守，而積澤之火不救。	內儲說上·經二
	成謹以太仁弱齊國，卜皮以慈惠亡魏王。	內儲說上·經二
	婦人之拾蠶，漁者之握鱗。	內儲說上·經三
	故越王焚宮室，而吳起倚車轅。	內儲說上·經三
	公子汜議割河東，而應侯謀弛上黨。	內儲說上·經四
	龐敬還公大夫，而戴謹詔視輜車。	內儲說上·經五
	卜皮使庶子，西門豹佯遺轄。	內儲說上·經六
	不蔽人之美，不言人之惡。	內儲說上·傳一
	棄灰之罪輕，斷手之罰重。	內儲說上·傳一
	一人失之，二人得之。	內儲說上·傳一
	必嚴子之形，無令溺子之懦。	內儲說上·傳一
	布帛盡於衣衾，材木盡於棺槨。	內儲說上·傳二
	逐獸者樂而無罰，救火者苦而無賞。	內儲說上·傳二
	從少正長，從賤治貴。	內儲說上·傳二
	兵弱於外，政亂於內。	內儲說上·傳二
	有過不罪，無功受賞。	內儲說上·傳二
	小過不生，大罪不至。	內儲說上·傳二
	有威足以服之，而利足以勸之。	內儲說上·傳二
	賞後而信，罰嚴而必。	內儲說上·傳三
	左三千人，右三千人。	內儲說上·傳三
	見鱗則驚駭，見蠅則毛起	內儲說上·傳三
	婦人拾蠶，漁人握鱗	內儲說上·傳三
	顰有為顰，而笑有為笑	內儲說上·傳三
	利之所在，則忘其所惡	內儲說上·傳三
	宣王死，警王立	內儲說上·傳四
	內則知昭侯之意，外則有得趙之功	內儲說上·傳四
	故人富久語，而左右鬻懷刷	內儲說下·經一
	召敵兵以內除，舉外事以眩主。	內儲說下·經二
	門人捐水而夷射誅，濟陽自矯而二人罪	內儲說下·經三
	燒芻廩而中山罪，殺老儒而濟陽賞	內儲說下·經三

人主之所以失誅，而大臣之所以成私也	內儲說下．經三
楚兵至則陳需相，黍種貴而廩吏覆	內儲說下．經四
資其輕者，輔其弱者	內儲說下．經六
故襄疵言襲鄴，而嗣公賜令席	內儲說下．經六
絕之於內，而施之於外	內儲說下．經六
君操之以制臣，臣得之以壅主。	內儲說下．傳一
公不忍之，彼將忍公	內儲說下．傳一
以劫其君，以固其位	內儲說下．傳二
子有兩韓，我有兩趙	內儲說下．傳二
善於秦荊，微諷秦荊	內儲說下．傳二
子以韓重我於趙，請以趙重子於韓	內儲說下．傳二
白圭相魏，暴譴相韓	內儲說下．傳二
臣長用魏，子長用韓	內儲說下．傳二
孝子之所以養親，忠臣之所事君	內儲說下．傳三
馬甚瘦，車甚弊	內儲說下．傳三
大不事君，小不事家	內儲說下．傳六
惠王之明，張儀之辯	內儲說下．傳六
少見愛幸，長為貴卿	內儲說下．傳六
屈產之乘，垂棘之璧	內儲說下．傳六
墨子為木鳶，謳癸築武宮	外儲說左上．經一
虞慶拙匠而屋壞，範且窮工而弓折	外儲說左上．經二
桓公藏蔡怒而攻楚，吳起懷戰實而吮傷	外儲說左上．經三
播吾之跡，華山之博	外儲說左上．經三
宋人之解書，梁人之讀記	外儲說左上．經三
先王有郢書，後世多燕說	外儲說左上．經三
叔向之賦祿，昭侯之奚聽	外儲說左上．經五
吳起須故人而食，文侯會虞人而獵	外儲說左上．經六
厲王擊警鼓，李悝謾兩和	外儲說左上．經六
攬其文，忘其用	外儲說左上．傳一
楚人鬻珠，秦伯嫁女	外儲說左上．傳一
巧為輓，拙為鳶	外儲說左上．傳一
築武宮，謳癸倡	外儲說左上．傳一
行者止觀，築者不倦	外儲說左上．傳一
行者不止，築者知倦	外儲說左上．傳一
設五寸之的，引十步之遠	外儲說左上．傳二
有度難，無度易	外儲說左上．傳二
天北風，火南倚	內儲說上．傳二
築十版之牆，鑿八尺之牖。	外儲說左上．傳二

塗乾則輕，椽燥則直	外儲說左上·傳二
材生則撓，塗濡則重	外儲說左上·傳二
材乾則直，塗乾則輕	外儲說左上·傳二
一日而蹈弦，三旬而犯機	外儲說左上·傳二
致力而疾耘耕，盡功而正畦陌	外儲說左上·傳三
此義於名，而利於實。	外儲說左上·傳三
耕者且深，耨者且熟	外儲說左上·傳三
築如皇之臺，掘淵泉之池	外儲說左上·傳三
罷苦百姓，煎靡財貨	外儲說左上·傳三
廣三尺，長五尺	外儲說左上·傳三
箭長八尺，綦長八寸	外儲說左上·傳三
籩豆捐之，席蓐捐之	外儲說左上·傳三
手足胼胝，面目黧黑	外儲說左上·傳三
擿歲而置之，端冕而祀之	外儲說左上·傳三
曩者曰車輓，今又曰車輓	外儲說左上·傳三
羹且美，錢布且易	外儲說左上·傳三
其身甚修，其學甚博	外儲說左上·傳四
兵弱於敵，國貧於內	外儲說左上·傳四
城郭不完，兵甲不備	外儲說左上·傳五
見功而與賞，因能而受官。	外儲說左上·傳五
閉其外也已遠矣，守其內也已固矣	外儲說左上·傳五
飲酒不樂，俎豆不大	外儲說左上·傳五
國家不定，百姓不治	外儲說左上·傳五
國無盜賊，道不拾遺	外儲說左上·傳五
不推人於險，不迫人於阨	外儲說左上·傳五
孟方水方，孟圓水圓	外儲說左上·傳五
鄒君好長纓，左右皆服長纓	外儲說左上·傳五
功多者受多，功少者受少	外儲說左上·傳五
見功而與賞，因能而受官	外儲說左上·傳五
聽子之謁，敗子之道	外儲說左上·傳五
信名，信事，信義	外儲說左上·傳六
上不過任，臣不誣能	外儲說左下·經一
信賞以盡能，必罰以禁邪	外儲說左下·經二
鉅不費金，孱不用璧	外儲說左下·經四
齊侯不聽左右，魏主不聽毀譽。	外儲說左下·經四
桓公之憂索官，宣王之患臞馬	外儲說左下·經四
趙武之賢，解狐之公	外儲說左下·經五
文子之直言，武子之用杖	外儲說左下·經六

子產忠諫，子國譙怒。	外儲說左下．經六
隰朋治內，管仲治外	外儲說左下．傳二
善為吏者樹德，不善為吏者樹怨	外儲說左下．傳一
善者入門而左，不善者入門而右	外儲說左下．傳二
陽虎務取之，我務守之	外儲說左下．傳二
逐於魯，疑於齊	外儲說左下．傳二
百姓悅之，諸侯附焉	外儲說左下．傳三
以小絃為大聲，以大絃為小聲	外儲說左下．傳三
大小易序，貴賤易位	外儲說左下．傳三
與其使民諂下也，寧使民諂上	外儲說左下．傳三
左畫方，右畫圓	外儲說左下．傳四
因能而授祿，錄功而與官	外儲說左下．傳四
辯察於辭，清潔於貨	外儲說左下．傳四
堂下生藿藜，門外長荊棘	外儲說左下．傳五
食不二味，坐不重席	外儲說左下．傳五
以成節儉，以潔私名	外儲說左下．傳五
庭有陳鼎，家有三歸	外儲說左下．傳五
冬羔裘，夏葛衣	外儲說左下．傳五
食之則甘，嗅之則香	外儲說左下．傳五
晉國之股肱，邯鄲之肩髀	外儲說左下．傳五
外舉不避讎，內舉不避子	外儲說左下．傳五
立如不勝衣，言如不出口	外儲說左下．傳五
賢之用，能之使，勞之論	外儲說左下．傳六
師曠之對，晏子之說	外儲說右上．經一
舍勢之易也，而道行之難	外儲說右上．經一
太公望殺狂裔，而藏獲不乘驥	外儲說右上．經一
國羊之請變，宣王之太息	外儲說右上．經二
靖郭氏之獻十珥也，甘茂之道穴聞也	外儲說右上．經二
吳起之出愛妻，文公之斬巔頡	外儲說右上．經三
發廩粟以賦眾貧，散府財以賜孤寡	外儲說右上．傳一
倉無陳粟，府無餘財	外儲說右上．傳一
公子夏逃楚，公子尾走晉	外儲說右上．傳一
泱泱乎，堂堂乎	外儲說右上．傳一
治其煩亂，緩其刑罰	外儲說右上．傳一
振貧窮而恤孤寡，行恩惠而給不足	外儲說右上．傳一
拖車輿之安，用六馬之足	外儲說右上．傳一
釋車輿之利，捐六馬之足	外儲說右上．傳一
臣弑君，子弑父	外儲說右上．傳一

耕作而食之，掘井而飲之	外儲說右上·傳一
無上之名，無君之祿	外儲說右上·傳一
不仕則不治，不任則不忠	外儲說右上·傳一
不服兵革而顯，不親耕耨而名	外儲說右上·傳一
馳之不往，引之不前	外儲說右上·傳一
以人臣之勢，假人主之術	外儲說右上·傳一
而有千金之馬，而無千金之鹿	外儲說右上·傳一
馬為人用，而鹿不為人用也	外儲說右上·傳一
為公者必利，不為公者必害	外儲說右上·傳一
子加之弋，我加之國	外儲說右上·傳二
人主以二目視一國，一國以萬目視人主	外儲說右上·傳二
獨視者謂明，獨聽者謂聰	外儲說右上·傳二
天下之善將也，梁王之臣也	外儲說右上·傳二
有白玉卮之而無當，有瓦卮而有當	外儲說右上·傳二
出則為勢重而收利於民，入則比周而蔽惡於君	外儲說右上·傳三
左右為社鼠，用事者為猛狗	外儲說右上·傳三
升概甚平，遇客甚謹，懸幟甚高	外儲說右上·傳三
燻之則恐焚木，灌之則恐塗陀。	外儲說右上·傳三
吏不誅則亂法，誅之則君不安	外儲說右上·傳三
明為己者必利，不為己者必害	外儲說右上·傳三
孰以天下而傳之於匹夫乎！ 孰以天下而傳之於匹夫乎！	外儲說右上·傳三
斬其輶，戮其禦	外儲說右上·傳三
敬宗廟，尊社稷	外儲說右上·傳三
前有老主而不踰，後有儲君而不屬	外儲說右上·傳三
疾呼中宮，徐呼中徵	外儲說右上·傳三
疾不中宮，徐不中徵	外儲說右上·傳三
從狐偃之謀，假巔頡之脊	外儲說右上·傳三
返為踐土之盟，遂成衡雍之義	外儲說右上·傳三
子罕為出彘，田恆為圍池	外儲說右下·經一
王良造父之共車，田連成竅之共琴	外儲說右下·經一
治強生於法，弱亂生於阿。	外儲說右下·經二
爵祿生於功，誅罰生於罪	外儲說右下·經二
君通於不仁，臣通於不忠。	外儲說右下·經二
搖木之本，引綱之綱	外儲說右下·經四
椎鍛平夷，榜檠矯直	外儲說右下·經四
淖齒用齊戮閔王，李克用趙餓主父	外儲說右下·經四
聞有吏雖亂而有獨善知民，不聞有民亂而有獨治之吏	外儲說右下·經四

	簡主喜而府庫虛，百姓餓而姦吏富	外儲說右下．經五
	使王良操左革而叱吒之，使造父操右革而鞭笞之	外儲說右下．傳一
	田連鼓上，成竅擻下	外儲說右下．傳一
	大臣畏之，細民歸之	外儲說右下．傳一
	設慈愛，明寬厚	外儲說右下．傳一
	有功而受賞，有罪而受誅	外儲說右下．傳二
	主賣官爵，臣賣智力。	外儲說右下．傳二
	內事理焉，外事斷焉。	外儲說右下．傳三
	一匡天下，九合諸侯	外儲說右下．傳三
	行不與同服者同車，居不與同族者共家。	外儲說右下．傳三
	內事屬鮑叔，外事屬管仲。	外儲說右下．傳三
	鳥驚而高，魚恐而下。	外儲說右下．傳四
	聖人不親細民，明主不躬小事。	外儲說右下．傳四
	平不夷，矯不直	外儲說右下．傳四
	前者止，後者趨。	外儲說右下．傳五
	重則利入於上，輕則利歸於民	外儲說右下．傳五
	府庫空虛於上，百姓貧餓於下。	外儲說右下．傳五
	丈夫二十而室，婦人十五而嫁。	外儲說右下．傳五
	男子年二十室，女年十五而嫁。	外儲說右下．傳五
	進則引之，退則策之。	外儲說右下．傳五
	欲進則鉤飾禁之，欲退則錯綴貫之	外儲說右下．傳五
	前不得進，後不得退。	外儲說右下．傳五
	鉤飾在前，錯綴在後。	外儲說右下．傳五
	內無怨女，外無曠夫。	外儲說右下．傳五
	前則有錯飾，後則有利綴。	外儲說右下．傳五
	馬欲進則鉤飾禁之，欲退則錯綴貫之。	外儲說右下．傳五
	重則利入於上，若清則利歸於民。	外儲說右下．傳五
隔句對	句踐知之，故式怒蛙；昭侯知之；故藏弊褲。	內儲說上．經三
	賞譽薄而謾者，下不用；賞譽厚而信者，下輕死	內儲說上．經三
	謀者，疑也；疑也者，誠疑。	內儲說上．傳一
	必仁而後可與謀，不忍人而後可與近也；不仁則不可與謀，忍人則不可與近也。	內儲說上．傳二
	觀聽不參，則誠不聞；聽有門戶，則臣壅塞。	內儲說上．經一
	管仲知之，故斷死人；嗣公知之，故買胥靡。	內儲說上．經二
	愛多者，則法不立；威寡者，則下侵上。	內儲說上．經二
	一聽，則愚智分；責下，則人臣參。	內儲說上．經四
	挾知而問，則不知者至；深知一物，則眾隱皆變。	內儲說上．經六
	火形嚴，故人鮮灼；水形懦，故人多溺。	內儲說上．傳一

大臣無重，則兵弱於外；父兄犯法，則政亂於內。	內儲說上．傳二
彼之善者，我能以為卿相；彼不善者，我得以斬其首。	內儲說上．傳二
法不立而誅不必，雖有十左氏，無益也；法立而誅必，雖失十左氏，無害也。	內儲說上．傳二
不忍，則不誅有過；好予，則不待有功而賞。	內儲說上．傳二
太仁薛公，則大臣無重；太不忍諸田，則父兄犯法。	內儲說上．傳二
燔臺而鼓之，使民赴火者，賞在火也；臨江而鼓之，使人赴水者，賞在水也。	內儲說上．傳三
夫割河東，大費也；免國於患，大功也	內儲說上．傳四
戴歇議子弟，而三桓攻昭公；公叔內齊軍，而翟黃召韓兵	內儲說下．經二
國害，則省其利者；臣害，則察其反者。	內儲說下．經四
文王資費仲，而秦王患楚使；黎且去重尼，而甘象沮甘茂。	內儲說下．經六
勢重者，人主之淵也；君者，勢重之魚也。	內儲說下．傳一
君先見所賞，則臣鬻之以為德；君先見所罰，則臣鬻之以為威。	內儲說下．傳一
故人久語，則故人富；懷左右刷，則左右重。	內儲說下．傳一
宋石，魏將也；衛君，荊將也。	內儲說下．傳二
二軍相當，兩旗相望；唯毋一戰，必不兩存。	內儲說下．傳二
魚失於淵，而不可復得也；人主失其勢重於臣，而不可復收也。	內儲說下．傳一
子以韓輔我於魏，我請以魏持子於韓	內儲說下．傳二
季辛與爰騫相怨，司馬喜新與季辛惡	內儲說下．傳三
好內，則太子危；好外，則相室危	內儲說下．傳五
子期用，將擊之；子常用，將去之。	內儲說下．傳六
聽言也，美其辯；觀行也，賢其遠	外儲說左上．經一
所期者，利也；所用者，力也	外儲說左上．經三
有所為小，而世意之大者；有所為大，而世意之小者	外儲說左上．經三
利之所在，民歸之；名之所彰，士死之。	外儲說左上．經四
功外於法，而賞加焉，則上下能得所利於下；名外於法，而譽加焉，則士勸名而不畜於君。	外儲說左上．經四
言襲法，則官府之籍也；行中事，則如令之民也。	外儲說左上．經四
禮之，則惰耕戰之功；不禮，則害主上之法。	外儲說左上．經四
孔丘不知，故稱猶孟；鄒君不知，故先自僂。	外儲說左上．經五
籍之虛辭，則能勝一國；考實按形，不能謾於一人	外儲說左上．傳二
無度而應之，則辯士繁說；設度而持之，雖知者猶畏失也。	外儲說左上．傳二
不應之以度，而說其辯；不度之以功，而譽其行。	外儲說左上．傳二
厚而無竅，則不可以盛物；堅如石，則不可以剖而斟。	外儲說左上．傳二
工匠不得施其技巧，故屋壞弓折；知術之人不得行其方術，	外儲說左上．傳二

故國亂而主危	
以利之為心，則越人易和；以害之為心，則父子離且怨	外儲說左上.傳三
籩豆，所以食也，而君捐之；席蓐，所以臥也，而君棄之	外儲說左上.傳三
與我而取之，而不與我治之；與我置之，而不與我祀之	外儲說左上.傳三
敵恐，因死；恐己，因生	外儲說左上.傳四
戰士怠於行陳者，則兵弱也；農夫惰於田者，則國頻也	外儲說左上.傳四
飲酒不樂，俎豆不大，鍾鼓竽瑟不鳴	外儲說左上.傳五
國家不定，百姓不治，耕戰不輯睦	外儲說左上.傳五
以罪誅之，人不怨上；以功受賞，臣不德君。	外儲說左下.經一
恃勢而不恃信，故東郭牙議管仲；恃術而不恃信，故	外儲說左下.經二
利所禁，禁所利，雖神不行；譽所罪，毀所賞，雖堯不治。	外儲說左下.經四
朋黨相和，臣下得欲，則人主孤；群臣公舉，下不相和，則人主明。	外儲說左下.經五
苗賁皇非獻伯，孔子議晏嬰	外儲說左下.經五
公室卑，則忌直言；私行勝，則少公功。	外儲說左下.經六
梁車用法，而成侯收璽；管仲以公，而封人謗怨	外儲說左下.經六
秦韓攻魏，昭卯西說，而秦韓罷；齊荊攻魏，卯東說，而齊荊罷。	外儲說左下.傳一
概者，平量者也；吏者，平法者也。	外儲說左下.傳一
智，能謀天下；斷，敢行大事。	外儲說左下.傳二
不恃其不我叛也，恃吾不可叛也；不恃其我不欺也，恃吾不可欺也。	外儲說左下.傳二
賢明，則悉心以事之；不肖，則飾姦而試之	外儲說左下.傳二
冠雖賤，頭必戴之；履雖貴，足必履之	外儲說左下.傳三
冠雖穿弊，必戴於頭；履雖五采，必踐之於地	外儲說左下.傳三
鉅者，齊之居士；孱者，魏之居士。	外儲說左下.傳四
以肉去蟻，蟻愈多；以魚驅蠅，蠅愈至。	外儲說左下.傳四
舉子，公也；怨子，私也。	外儲說左下.傳五
賢明，能聽汝；不明，將不聽汝	外儲說左下.傳六
嗣公知之，故不駕鹿；薛公知之，故與二樂博	外儲說右上.經一
好惡見，則下有因，而人主惑矣；辭言通，則臣難言，而主不神矣	外儲說右上.經二
堂谿公知術，故問玉卮；昭侯能術，故以聽獨寢	外儲說右上.經二
市木之價，不加貴於山；澤之魚鹽龜鼈羸蚌，不加貴於海	外儲說右上.傳一
賞之、譽之、不勸；罰之、毀之、不畏	外儲說右上.傳一
國者，君之車也；勢者，君之馬也。	外儲說右上.傳一
不臣天子者，是望不得而臣也；不友諸侯者，是望不得而使也	外儲說右上.傳一

	其無欲見，人司之；其有欲見，人餌之	外儲說右上．傳二
	慎而能言也，人且和女；慎而行也，人且隨女	外儲說右上．傳二
	而有知見也，人且匿女；而無知見也，人且意女	外儲說右上．傳二
	女有知也，人且藏女；女無知也，人且行女	外儲說右上．傳二
	人主鑒於外也，而外事不得不成，故蘇代非齊王；人主鑒於古也，而居者不適不顯，故潘壽言禹情	外儲說右下．經三
	欲利而身，先利而君；欲富而家，先富而國。	外儲說右下．傳二
	佯愛人，不得復憎也；佯憎人，不得復愛人也。	外儲說右下．傳三
	椎鍛者，所以平不夷也；榜槩者，所以矯不直也。	外儲說右下．傳四
	國者，君之車；勢者，君之馬	外儲說右下．傳四
	挈壺甕而走火，則一人之用也；操鞭箠而趣使人，則制萬夫。	外儲說右下．傳四
	淖齒之用齊也，擢閔王之筋；李兌之用趙也，餓殺主父	外儲說右下．傳四
	上有積財，則民必匱乏於下；宮中有怨女，則有老而無者。	外儲說右下．傳五
	蓄積有腐棄之財，則人飢餓；宮中有怨女，則民無妻。	外儲說右下．傳五
	以其清潔也進之，以其不適左右也退之；以其公正也譽之，以其不聽從也廢之。	外儲說右下．傳五
長對	人之救火者，死，比死敵之賞；救火而不死者，比勝敵之賞；不救火者，比降北之罪。	內儲說上．傳三
	言有纖察微難，而非務也；故秉、惠、宋、墨皆畫策也。論有迂深閎大，非用也；故魏、長、瞻、陳、莊，皆鬼魅也。行有拂難堅確，非功也；故務、卞、鮑、介、墨翟，皆堅瓠也。	外儲說左上．經二
	度其功，癸四板，射稽八板；擿其堅，癸五寸，射稽二寸	外儲說左上．傳一
	信名，則群臣守職，善惡不踰，百事不怠；信事，則不失天時，百姓不偷；信義，則近親勸勉，而遠者歸之	外儲說左上．傳六
	以罪受誅，人不怨上，玕危生子？；以功受賞，臣不德君，翟黃操右契而乘軒	外儲說左下．經一
	王聽之，則是說行於王，而重於置夫人也；王不聽，是說不行，而輕於置夫人也	外儲說右上．傳二
	入齊，則獨聞淖齒，而不聞齊王；入趙，則獨聞李兌，而不聞趙王。	外儲說右下．傳四
	策，所以進之也，錯飾在前；引，以退之也，立掇在後。	外儲說右下．傳五
	賞，所以勸之，而毀存焉；罰，所以禁之，而譽加焉。	外儲說右下．傳五
正對	參伍既用於內，觀聽又行於外	內儲說下．經六
	下亂國法，上以劫主	內儲說下．傳一
	狡兔死則良犬烹，敵國滅則謀臣亡。	內儲說下．傳二
	夫信不然之物，而誅無罪之臣	外儲說左上．傳二
	多無用之辯，少無易之言	外儲說左上．傳二

	不臣天子，不友諸侯	外儲說右上．傳一
	上明見，人備之；不明見，人惑之	外儲說右上．傳二
	其知見，人飾之；不知見，人匿之	外儲說右上．傳二
反 對	中之者勝，不中者負。	內儲說上．傳三
	上失其一，下以為百。	內儲說下．經一
	臣乘君，則主失威；下尚校，則上位危。	外儲說右上．傳三
	不可佯愛人，一日不可復憎；不可以佯憎人，一日不可復愛也。	外儲說右下．傳三
嚴 對	峭如牆，深百仞。	內儲說上．傳二
	山陽謾樛豎，淖齒為秦使。	內儲說上．經七

第三節 排 比

一、前 言

蓋排比之修辭法，係指將結構相似之句法，接連並置以表現其同質性之意象之謂也。一般言之，排比法，能使意象作交替之浮現，以加強文勢之雄偉為文家所樂於運用者也。而其形式乃為並列詞句，其最大特色為語句整齊。

黃師慶萱說：「排比之功能，不只是使字句勁健奔騰；排比之旋律，可能是動態的，可能是靜態，可能是雄偉的，也可能是微妙。可以用來說理，可以用來記事，可以用來寫景，也可以用來抒情。排比之形式適於各種欲表現之內容，使人輕快、緩慢、激昂或消沈。」¹

黃永武說：「連綴若干句型相等，而句意不等之文句，強調同一範圍的事象，叫做排比。」²

董季棠說：「對偶的擴大，就是排比。從形式看，排比類似對偶。因此有人把兩者併做一格，稱排偶，但仔細分析起來，兩者還是不同。因為對偶的兩句，必須字數相等，排比卻不一定；對偶的句意要力求相對，排比的句意卻是相並的；對偶要極力避免字面相同，律詩發達後，還講求平仄相嵌，排比卻往往字面相同，至於平仄更不計較了。」³

劉勰說：「造化賦形，支體必雙，神明為用，事不孤立，夫心生文辭，運裁百慮、高下相須，自然成對。」⁴

胡適說：「排偶乃人類言語之一種特性；故雖古代文學，如老子、孔子之文，亦間有駢句，如『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故常無，喻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微。』此三句排句也。『食無求飽，居無求安』，『貧而無諂，富而不驕』，『爾愛其羊，我愛其禮。』」⁵此皆排句也。

¹ 見黃慶萱《修辭學》，（臺北，三民書局，1975年），頁476-477。

² 見黃永武《字句鍛鍊法》，（臺北，洪範書店，1986年），頁107。

³ 見董季棠《修辭析論》，（臺北，益智書局，1988年），頁333。

⁴ 見劉勰《文心雕龍·麗辭篇》

⁵ 見胡適《胡適語粹》，（臺北，九九出版社，1983年），頁537。

中國語音為單音節，一字一音一義，可以單獨存在，聯合即成語句，因皆單音節，故容易連綴整齊之句，駢文亦因之而產生（駢文蓋別於散文而，言以其通體多作偶句）。《說文》：「駢，駕二馬也，從馬並聲也。」段玉裁注雲：「併馬謂之儷駕，亦謂之駢。」劉開說：「駢之與散，並派而爭流，殊塗而合轍，千枝競秀，乃獨木之榮；九子異形，本一龍之產；故駢中無，散則氣壅而難流；散中無駢，則辭孤而易瘠；兩者但可相成，而不能偏廢。」排比句之法，足以文意充足，氣勢暢達，又易使得面面俱到，周洽是它的優點之一。故一位大思想家，如表達意見，其文之優美，排比亦為其一環。

日本兒島獻吉郎於《中國文學通論》說：「顧先秦諸子中，《荀子》最好對偶，時用三句一對的事實，故他之文富瞻而最壯麗。」《韓非子》為其門下子弟，受其學，影響自不待言，故糜文開說：「韓子之善駢偶，實多駢偶句。」⁶至於排比的分類眾家紛雲，⁷韓子文多用排偶，講求對仗，筆者茲將《韓非子·儲說》中之排比句子分為三大類型：（一）單句排比。（二）複句排比。（三）綜合運用之排比（下分為對稱與不對稱形式兩類）。敘述如下。

二、內外儲說「排比」的類型

（一）單句排比

上下兩組，上面一組與下面一組，每組皆為單句，每句或四字、或五字、或六字、或七字、或八字、或九字為彼此相對稱，此類句式工整，乃

⁶ 見糜文開《中國文學欣賞》，（臺北，三民書局，1985年），頁179。

⁷ 黎運漢、張維耿《現代漢語修辭學》將排比分為句子成分、句子、段落三類。（臺北書林出版，年1991年），頁147-149。王希傑《漢語修辭學》分為單句（句子成分、句子）與複句兩類。（北京出版，1984年），頁212-214。馬瑞超《排比修辭論述》轉引自武占坤《常用辭格通論》分為詞組、句子、段落三類。（河北教育出版社，1990年），頁191-197。《修辭方式例解詞典》分為短語、分句、句子、段落四類。（浙江教育出版社，1990年），頁167-169。成偉鈞《修辭通鍵》分為詞組、句子、段落三類。（臺北，建宏出版社，1996年），頁829-834。沈謙《修辭學》分為單句排比與複句排比。（臺北，年），頁。陳啟佑《新詩形式的設計美學 - 排比篇》轉引自《彰化師範大學學報》分為單式排比、雙式排比及多式排比。第三期，1992年，頁170-175。

以最簡單之形式相並。

1.三字句

如 外儲說右下．傳五：

茲鄭踞轅而歌，前者止，後者趨，輦乃上。使茲鄭無術以致人，則身雖絕力致死輦猶不上也。

「前者止，後者趨，輦乃上」作者以三句排比句式，描述茲鄭蹲在車轅上生動的唱勉勵大家一齊用力的歌，走在前面的人停下腳步，過來幫忙拖，後面的人趕上去幫忙推，於是車子便上了河堤。整個推車的過程生動而有序的呈現在眼前。

如 內儲說上．傳二：

董闕於為趙上地守，行石邑山中，見深澗，峭如牆，深百仞，因問其旁鄉。

作者以排比句法「峭如牆，深百仞」形容深澗之陡峭危險及艱深，間接帶出法嚴猶深澗，民人不敢遂意冒犯之意，以正面事例強調愛多者，則法不立；威寡者，則下侵上。刑罰不必，則禁令不行。

2.四字句

如 內儲說下．經一：

權勢不可以借人；上失其一，臣以為百。故臣得借則力多，力多則內外為用內外為用，則人主壅。

如 內儲說下．經二：

君臣之利異，故人臣莫忠。故臣利立，而主利滅。是以姦臣者召敵兵以內除，舉外事以眩主；苟成其私利不顧國患。

「上失其一，臣以為百」、「故臣利立，而主利滅」，均將文章的中心思想完全表達。說到權勢不可以借給別人，且君臣的利益是不同的。以排比修辭手法處理加強敘事說理的成份，又形成映襯比較的意味，讓排比性質的文句更富新意及變化。

3.五字句

如 外儲說左上·傳五：

申子曰：「法者，見功而與賞，因能而授官。今君設法度而聽左右之請，此所以難行也。」

言法度之所以不容易施行，其因在國君無法依令而行。用人有方 - 因能授官，非依個人所好而行。以「見功而與賞，因能而授官」排比句行強調用人之法。並以「鑲嵌」修辭拉長說話語氣，延續文氣，使人讀之為之醒覺。

如 外儲說右下·經二：

治強生於法，弱亂生於阿；君明於此，則正賞罰而非仁下也。爵祿生於功，誅罰生於罪，臣明於此，則盡死力而非忠君也。

「治強生於法，弱亂生於阿」、「爵祿生於功，誅罰生於罪」，由於兩句文意相反，讀起來鏗鏘有力，音節響亮，猶如兩坐山峰，雄峙對立，壁壘分明，當然成敗得失相對的顯著清楚，更可藉其成，以說其敗；或藉其敗，以彰其成。由於在層面是正反兼顧，所以較為周衍，雖然表面上看是相反，實際上是相輔相成，理殊趣合，用不同的道理，來表達同一意思，由可襯托出其立論學說之堅強，予人一種深刻之印象。

4.六字句

如 外儲說右下·傳五：

薄疑謂趙簡主曰：「君之國中飽。」簡主欣然而喜，曰：「何如焉？」
對曰：「府庫空虛於上，百姓貧餓於下，然而姦吏富矣。」

如 外儲說右下·傳五：

管仲曰：「蓄積有腐棄之財，則人飢餓；宮中有怨女，則民無妻。」桓
公曰：「善。」乃論宮中有婦人而嫁之，下令於民曰：「丈夫二十而室，
婦人十五而嫁。」

「府庫空虛於上，百姓貧餓於下」、「丈夫二十而室，婦人十五而嫁」，
作者以「排比」、「映襯」手法，加強說明在上位者之不仁不慈，借薄疑、
管仲之口，不推砌辭藻，不多做無謂修飾，陳陳訴說百姓辛勞及作者自己
的政治理念。作者一步步、一層層的引領國君思索問題之源，但見其智慧、
無奈，不見其怨尤。

5.七字句

如 內儲說下 - 傳二：

太宰嚭遺大夫種曰：「狡兔盡則良犬烹，敵國滅則謀臣亡。大夫何不釋
吾而患越乎？」大夫種受書而讀之，太息而歎曰：「殺之，越與吳同命！」

太宰嚭以「狡兔盡則良犬烹，敵國滅則謀臣亡」的反問方式，前因後
果的推展，欲做危亡圖存的最後掙紮。兩組意義相同的排比，增強文意加
重語氣。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一：

晏子對曰：「君何患焉！若君欲奪之，則近賢而遠不肖，治其煩亂，緩其刑罰，振貧窮而恤孤寡，行恩惠而給不足，民將歸君，則雖有十田氏，其如君何！」

「振貧窮而恤孤寡，行恩惠而給不足」，田氏勢力大於國君，國當除患，然而晏子卻要景公修德以安百姓。晏子對話不斷以排比句式，說明一位仁君當近賢遠不肖、當振寡恤貧、澤被天下蒼生，那麼田氏縱使權勢做大亦不能篡奪。修辭兼格的使用，更加分明周衍的表述晏子意旨。

6.八字句

如 內儲說上 - 經二：

故仲尼說隕霜，而因髮刑棄灰，將行去樂池，而公孫鞅重輕罪。是以麗水之金不守，而積澤之火不救。成謹乙太仁弱齊國，卜皮以慈惠亡魏王。管仲知之，故斷死人；嗣公知之，故買胥靡。

以正反面事例論證「刑罰不必，則禁令不行」的道理，使讀者在正反面例證之下，更分明認同「刑罰必，禁令行」的結論。「成謹乙太仁弱齊國，卜皮以慈惠亡魏主。」其事異而義似者，因為兩句從字面上看來，雖然不同，實際上表示同一個意思。不僅音調和諧，讀起來有美感，而有其互相影響，以增加其文中的意思和力量，且有強調其人、事、理之重要之功能。

（二）複句排比

上下兩組，上面一組與下面一組，每組皆為兩句，此式工整，乃以四

句上下前後排列，格言式文章，常以此法為之。

1.上二、下二字句

如 外儲說左下．傳五：

一曰：解狐舉邢伯柳為上黨守，柳往謝之，曰：「子釋罪，敢不再拜。」
曰：「舉子，公也；怨子，私也。子往矣，怨子如初。」

解狐以「舉子，公也；怨子，私也」就清楚地交代了自己的立場及一位大臣為國無私的心。語氣簡短有力，乾淨俐落，不做冗言贅詞。

如 外儲說左上．傳四：

鄭縣人有屈公者，敵恐，因死；恐已，因生。

僅用八個字，就將一個膽怯、畏死、偷生的屈公，描繪的淋漓盡致，譏諷諷刺的意味甚濃。兼格的使用，更看得出作者遊戲文字的功夫極佳。

2.上二、下四字句

如 外儲說左下．傳一：

孔子曰：「善為吏者樹德，不能為吏者樹怨。概者，平量者也；吏者，平法者也，治國者不可失平也。」

以「善為吏者樹德，不能為吏者樹怨」之排比句式強調「吏」之重要。概念之清晰，不禁令人聯想到 - 張釋之為廷尉故事，說明「法者，天子與天下公共也。」、「廷尉，天下之平也。」

如 內儲說上．經四：

一聽，則愚智分；責下，則人臣參。其說，在索鄭與吹竽。其患，在申子之以趙紹、韓選為嘗試。故公子汜議割河東，而應侯謀弛上黨。

「一聽，則愚智分；責下，則人臣參」，兩兩對句以相反之例句表出，然而，實際上是表示同一個意思。不僅音調和諧，讀起來有美感，而有其互相影響，以增加其文中的意思和力量，且有強調其人、事、理之重要之功能。

3.上三、下三字句

如 內儲說下．傳六：

吳攻荊，子胥使人宣言於荊曰：「子期用，將擊之；子常用，將去之。」荊人聞之，因用子常而退子期也。吳人擊之，遂勝之。

「子期用，將擊之；子常用，將去之。」兵法有言：「攻心為上。」又云：「兵不厭詐。」區區兩組排比句式，子胥之智、善用兵，寫得神氣活現的。由於句短，更加重節奏感。彷彿隨著這短語，戰爭也在轉瞬間停止。

4.上三、下四字句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三：

夫犯法廢令，不尊敬社稷者，是臣乘君，下尚校也。臣乘君，則主失威；下尚校，則上位危。威失位危，社稷不守，吾將何以遺子孫！

「臣乘君，則主失威；下尚校，則上位危。」層層遞進，說明立法執法絕不可因一己之偏失，或情感作祟而稍有更易。楚莊王之太子違法，莊

王依法秉公處理，並將前因後果，虔虔交代，表現出語重心長之貌。

5.上三、下五字句

如 內儲說下·傳一：

勢重者，人主之淵也；君者，勢重之魚也。魚失於淵，而不可復得也；人主失其勢重於臣，而不可復收也。

國君好比是池中的一尾大魚，今日如果魚離開了水，那麼就活不了。這個大池指的是「權勢」，所以，國君如果失去權勢，那麼將無法駕馭群臣。「譬喻」之修辭法，加之排比整齊句式，強調權勢對國君的重要。

6.上三、下六字句

如 外儲說左上·經四：

此三士者，言襲法，則官府之籍也；行中事，則如令之民也，二君之禮太甚。

「言襲法，則官府之籍也；行中事，則如令之民也」以「排比」的修辭技巧，交代士人守法，行為合乎規矩，為其本來應守的本分，相對應地加強說明國君舉措當合宜。

7.上四、下三字句

如 外儲說左上·經四：

利之所在，民歸之；名之所彰，士死之。是以功外於法，而賞加焉，

則上不能得所利於下；名外於法，而譽加焉，則士勸名而不畜於君。

「利之所在，民歸之；名之所彰，士死之」，有利的事情，人民爭著去做；可以顯名的事情，士人買死追求。若事功的建立不合於法度，在上位還給予獎賞，君主便不能獲得臣下的利益；名譽的取得不合於法度，而國君仍給予稱揚，那麼士人便努力求名而不受君主的豢養。以連續的整齊的排比句法，加之「映襯」技巧，一方面點清人性的趨利；一方面要人主認清人性之餘，尚且緊守法度不輕易賞罰，以御群臣。

8.上四、下四字句

如 外儲說右下·傳二：

田鮪教其子田章曰：「欲利而身，先利而君；欲富而家，先富而國。」

所謂「覆巢之下無完卵」、「皮之不存，毛將焉附」，沒有國哪有家。作者以相同文字、文意的兩組句式並列，緊抓住「國」、「君」意念，明「為臣之道」在此矣。

9.上四、下五字句

如 內儲說上·傳二：

王曰：「然則寡人安所太仁，安所不忍人？」對曰：「王太仁於薛公，而太不忍於諸田。太仁薛公，則大臣無重；太不忍諸田，則父兄犯法。大臣無重，則兵弱於外；父兄犯法，則政亂於內。兵弱於外，正亂於內，此王國之本也。」

「太仁薛公，則大臣無重；太不忍諸田，則父兄犯法。大臣無重，則兵弱於外；父兄犯法，則政亂於內。」儒家以「仁」政為本，然而太仁慈以致最後失卻威勢，那麼將導引國家走向滅亡之路。況且治吏不治民，國君若是沒有威權，那麼國家終至混亂且滅亡。由齊威王的疑惑，可明白施

行仁政的手段不是盲目的，成驩的對答如流，並預估政壇流風趨勢，警惕告誡之意甚明。

10.上四、下六字句

如 內儲說上·傳二：

曰：「公不知治。有威足以服之，而利足以勸之，故能治之。今臣，君之少客也。夫從少正長，從賤治貴，而不得操其利害之柄而治之，此所以亂也。嘗試使臣：彼之善者，我能以為卿相；彼不善者，我得以斬其首，何故而不治！」

以「威足以服之」、「利足以勸之」、「從少正長」、「從賤治貴」的對比技巧中去說明人情之道理，為政之真諦。樂池在說明非己之無能也，實為無威權也。所謂「名不正，則言不順」，亦可看出「正名」的重要。最後的承諾，正足以顯見其才器、襟懷與魄力。

11.上五、下四字句

如 外儲說左上·傳二：

有度難，而無度易也。今人主聽說，不應之以度，而說其辯；不度之以功，而譽其行，而不入關。此人主所以長欺，而說者所以長養也。

「不應之以度，而說其辯；不度之以功」，將遊說之人比擬為射箭，那麼縱使像后羿、逢蒙之流者，亦難步步穿揚，射中固定標的；但是閉眼胡亂射出，秋毫之末也可射中。可明白有法度就難了，沒有法度就容易了。所以國君聽辯士遊說時，要聽言參驗，以法度及功效來審查他們的本事，方不致被欺侮蒙騙。文末兩句排比修辭，更具警醒之作用。

12.上五、下五字句

如 內儲說下·經二：

故戴歇議子弟，而三桓攻昭公；公叔內齊軍，而翟黃召韓兵；公叔內齊君，而翟黃召韓兵；太宰嚭說大夫種，大成午教申不害，司馬喜告趙王，呂倉規秦楚，宋石遺衛君書，白圭教暴譴。

語氣緊奏一貫直下，排比句法不離重心意旨，一再舉證歷史教訓叮嚀，一再申訴強調君臣利異，一旦姦臣成就了自己的利益，就不管國家的災禍。以證實臣「非必能愛其君也，為重利之故也」觀點。

13.上六、下三字句

如 內儲說上·經三：

賞譽薄而謾者，下不用；賞譽厚而信者，下輕死。厚賞之使人為賁、諸也；婦人之拾蠶、漁者之握鱗，足以效之。

用孟賁、專諸典例，藉以說明後賞之能使人變得勇敢。以「賞譽薄而謾者，下不用；賞譽厚而信者，下輕死。」排比兼用映襯修辭方式，以呼應文子將臣民比之為獸鹿趨利。並印證作者自利的人性觀，賞譽是國君的利器，要善使、慎使之。。

14.上七：下三、或下四、下五、下六、下七、下八字句

如 外儲說左下·傳二：

夫明主者，不恃其不我叛也，恃吾不可叛也；不恃其我不欺也，恃吾不可欺也。

渾軒非議晉文公 - 「賢明的國君不是靠著臣子不反叛我，而是靠我不能反叛；不靠著臣子不欺騙我，而是靠我不可以欺騙。」以並列的語勢，剛正有勁的警告國君需以「術」、「勢」駕馭臣子，而非一味的信賴依靠臣子的忠貞及自己的弱智。

（三）綜合運用之排比

1.不對稱形式：上下兩組，上面一組與下面一組，每句或四字、或五字、或六字、或七字、或八字、或九字以上句，為彼此不相對稱，然其句法結構相似。

如 外儲說右下·傳五：

筴，所以進之也，錯節在前；引，所以退之也，利綴在後。今人主以其清潔也進之，以其不適左右也退之；以其公正也譽之，以其不聽從也廢之。民懼，中立，而不知所由，此聖人之所為泣也。

古時，治理百姓，獎賞是用來勉勵人的，但往往所獎賞的人會受到毀謗；刑罰，是用來嚇阻人的，但是所懲處的人往往受到稱讚。所以民人「不知錯其手足」，這也是聖人看到所以要流眼淚的原因啊！人民、臣子就如同馬匹一樣。馬鞭與韁繩，本來是使馬前進與後退的工具，但是現在前有絡銜阻止，後有鞭子擊刺，實是進退兩難。國君任臣，當以清明為上，而非受左右擺佈，而罷斥廢棄賢臣，如此國難以治、民難以安。

2.對稱形式：上下兩組，上一組與下一組，每組或三句、或四句、或五字句以上者皆對偶。

如 外儲說左下·經四：

利所禁，禁所利，雖神不行；譽所罪，毀所賞，雖堯不治。

如 外儲說右下·傳一：

司城子罕謂宋君曰：「慶賞賜與，民之所喜，君自行之；殺戮誅罰，民之所惡，臣請當之。」 故子罕為出彘，以奪其君國。

「利所禁，禁所利」，「譽所罪，毀所賞」，「慶賞賜與，民之所喜，君自行之；殺戮誅罰，民之所惡，臣請當之。」以相反的詞組，強調相同的意旨 - 賞罰當與毀譽相應。前則，在上位者若所禁止的事是人民可以獲利，那麼縱使神明也無法治國；稱讚被處罰的人、詆毀受獎賞的人，既使唐堯也沒辦法統治一國。後則，亦說解「勢治」的重要。不多作廢言，簡明有力，句式文字相等，所以讀起來層次分明，音調鏗鏗然。

文以意為主，又必辭足以達之，氣足以充之，若辭不適意，則晦澀，氣不充詞，則薄弱，古文有積五六句為一調者，其氣勝也，長調雙排，尤必氣足辭腴，方能取勝。⁸長句或數句之排比，將其類似型之句子，以三句、四句，甚至五句排比起來，這種文意相似，或相反的句法，看起來上下整齊美觀，讀起來聲調韻律鏗鏘有致，且可增加氣勢雄壯，又有遞進的作用，而最容易將事情道理說得明白詳細，他一方面：將要說明的事情道理說出來，另一方面，用具體的事情或實物予之陪襯。這種工整的句法，不是寫作能力極高的人不易做到，除了增加文章的韻味和力量外，還有考據上的貢獻。

這種句法工整，文字整齊並列，構成形式上的統一，而且令文章層次井然，脈絡貫通，結構緊湊，氣勢雄偉的對比形式，從兩組單句，一句四個字、五個字、六個字、七個字，擴充到兩組二句，三句以上都有，奇偉壯麗，簡直是排比句的寶山，令人嘆為觀止，無形之中也增加了文章音韻和諧的美感，饒富駢麗的韻味。陳奇猷說：「韓非也是一個煉句專家，韓文每多對偶，整齊優美，警策疊出，使人讀之愛不釋手，。」⁹又云：「《韓非子》中雖無賦體，但《愛臣》、《主道》、之類，多對偶，排比四六之句，實已具有漢賦的萌芽。」¹⁰

三、內外儲說「排比」的修辭特色

由於「排比」句式的結構整齊有致、統一、合乎邏輯，所以在文字呈現上產生了視覺的美感，讀起來也音韻美妙、節奏分明，所以作者對於「排

⁸ 見宋文蔚《評注文法津梁》中冊，(臺北，蘭臺書局，1977年)，頁179。

⁹ 見陳奇猷《韓非子導讀》，(四川，巴蜀書社，1990年)，頁150。

比」句型的運用，目的是可見的，借此種修辭技巧便於表達強烈奔放的情思、深化中心文章的思想、突顯事物的特徵、增強語言氣勢及旋律美。同時文章中排比和其他散句連結使用時，句式更富有多樣性及變化，亦達到到藝術的效果。

（一）字句勁健，可強化文氣，深化文章的中心思想

陳騭《文則》：「文有數句用一類字，所以壯文勢，文義也。」¹¹ 就是指運用排比廣具有加強語勢及周全語意的作用。《現代和與修辭學·排疊》：「排疊式能表現出深厚的意思能展開一段話（或一段文章）的局勢，能使聽眾讀者感到語言的強大力量。」¹²

如 外儲說左下·傳四：

「辯察於辭，清潔於貨，習人情，夷吾不如弦商，請立以為大理；登降肅讓，以明禮待賓，臣不如隰朋，請立以為大行；墾草勸邑，辟地生粟，請立以為大司馬；犯顏極諫，臣不如東郭牙，請立以為諫臣。」

由於排比是將句子的整齊排列，經由這排列繼而展開一段既完整又豐盛的文意，不段的推陳，不段的加強中心思想，使讀者聽者感受到語言的有力及泉湧的情意。

（二）藉助句型之相等，構成形式之統一，營造勻稱和諧的視效

「排比」沒有「對偶」那樣的精緻，但卻更有氣勢、更具有強度，由於排比的句法相似或相同，所以予人的視覺效果為方塊形的勻稱和諧的美感呈現。

如 內儲說上·經一：

¹⁰ 同注9。頁147。

¹¹ 見陳騭《文則》，（ ），頁。

¹² 見張弓《現代漢語修辭學》，（河北教育出版社，1993年），頁122。

「觀聽不參，則誠不聞；聽有門戶，則臣壅塞。」

又如 外儲說右下·經三：

「方吾知之，故恐同衣族，而況借於權乎？吳章知之，故說以佯，而況借於誠乎？」

形式上均規律而整齊。再加上其中應所蘊含著深層意義，使其排比形式呈現又不僅只是外在的視覺美感，更有其內在美感的視覺想像，予人統一中有變化的視覺美感之呈現。所以張紅雨說：「和諧整齊就是雜多的統一、對立的統一、多樣的統一，是宇宙間一切事物的普遍規律。表現在文章上，是內容的歸類和集中，是形式的比例相稱和協調。這樣，便給人以輕鬆、明朗、通暢的美感。」¹³

（三）兼格使用，錯落有致，富律動的節奏音韻之美

由於排比的語法結構相同或相似，亦往往重複相同的句子或詞語，使文章富有律動的節奏感。所以陳啟佑說：「節奏乃是根據轉換、反復、層次重疊等四種原理，加以靈活運用而成的。無論句法結構相同或者相似的排比，均具有『反復』的性格，排比之所以富有節奏，肇因於此。」¹⁴蕭蕭亦說：「造成語言結構的方法要以『重複』最為重要，而重複又是『節奏』最重要的因素。」又說：「以重複的句子、詞語，綴連成篇，一方面使文章有節奏上的呼應；一方面也達成文章的節奏上的起伏。重複的樣式，可以是類句、疊句、也可以是類字、疊字，更可以是雙聲疊韻，甚至於『押韻』也是一種『韻』的重複。」¹⁵

如 外儲說右下·傳三：

「人主之所以鏡照者，諸侯之士徒也；今諸侯之士徒，皆私門之黨也。」

¹³ 張紅雨《寫作美學》，(高雄，麗文書局，1996年)，頁232。

¹⁴ 見陳啟佑 新詩形式的設計美學 - 排比篇 轉引自《彰化師範大學學報》第三期，1992年，170-175。

¹⁵ 見蕭蕭《現代詩入門》，(臺北，故鄉出版社，1980年)，頁200。

人主之所以自羽翼者，巖穴之士徒也，今巖穴之士徒，皆私門之舍人也。」

如 內儲說下．傳五：

「好內，則太子危；好外，則相室危。」

又如 內儲說上．傳一：

「峭如牆，深百仞。」

在和諧的形式中又兼具有「映襯」、「類疊」、「譬喻」、「對偶」等修辭手法，使文句產生錯落之美，文氣也因字數的長短而隨之變化，更具旋動韻律之感。

（四）突出描寫事物的特徵，意象豐富

排比句式很容易將所要描繪的事物擺在最顯著的地方，也就是去突顯事物的特徵與特色。

如 外儲說左上．經二：

「人主之聽言，不以功用為的，則說者多棘刺、白馬之說；不以儀的為關，則射者皆如羿也。人主於說也，皆如燕王學道也；而長說者，皆如鄭人爭年也。」

以連綿不絕的排比句法陳述一個中心觀念 - 人主的態度及聖明是決定事物然否的重要關鍵。而所謂「意象」，黃永武說：「透過文字，利用視覺意象或其他感官意象的傳達，將完美的物象及意象清晰地重現出來，讓讀者如同親受親見一般。」¹⁶

如 外儲說左下．傳三：

「以小絃為大聲，以大絃為小聲。」

用抽象概念詮釋具體的事物，以排比句法說明威勢對國君的重要。

四、小 結

包世臣說：「討論體勢，奇偶為先，凝重多出於偶，流美多出於奇，體雖駢必有奇，以振其氣勢；雖散必有偶，以植其骨，儀厥錯綜，致為微妙。」¹⁷《修辭通鑑》一書指出運用排比必須注意：「切忌生拼硬湊，不要單純地追求形式，把本來不宜構成排比的內容生硬地湊成排比的形式，以免失之於濫。」¹⁸先秦文章多不易以駢散分，遠如《周易》固體兼駢散，老氏荀卿諸家亦多運偶於奇，至韓非尤嗜偶成癖。其議論之文，用駢偶之處極多，遠出前此諸家之上，韓非擅用駢偶，實與其重條理，喜歸納有關，亦可謂深受荀卿之傳。韓非經常使用排比句來曲盡其意，使人感到他說得全面而不囉唆，周密而不堆砌，深摯而不膚淺，不但增加了文章的感情脈搏和氣勢，而且讀起來有琅琅上口，甚至有一唱三嘆的韻律之美。¹⁹

《韓非子》由於文多排比，故形式整齊而統一，不僅有其美感，音節亦富有疊韻之美，故音調節奏至為有規律且深含韻味，觀乎前文，或以排比說理，或以排比敘事或以排比寫志，無不相稱，輕快、緩慢、激昂、仰沈、變化有致，流暢自然。荀子之文，文句以駢麗著名，韓非為其弟子，頗有青出於藍而勝於藍之氣慨。其文兼駢散，錯雜期間，氣勢磅礴，於散文史上是罕見的。

¹⁶ 見黃永武《中國詩學設計篇 - 談意象的浮現》，(臺北，巨流圖書公司，1976~1986年)，頁。

¹⁷ 見包世臣《藝舟雙楫》，(臺北，商務印書館，1981年)，頁1。

¹⁸ 見成偉鈞《修辭通鑑》，(臺北，建宏出版社，1996年)，頁830。

¹⁹ 同注8。頁151。

附 表

類 型	內 外 儲 說 本 文	篇 章
單 句	一曰眾端參觀，二曰必罰明威，三曰信賞盡能，四曰一聽責下，五曰疑詔詭使，六曰挾知而問，七曰倒言反事。	內儲說上 - 七術
	成謹乙太仁弱齊國，卜皮以慈惠亡魏王。	內儲說上 . 經二
	婦人之拾蠶，漁者之握鱗。	內儲說上 . 經三
	李悝斷訟以射，宋崇門以毀死。	內儲說上 . 經三
	故越王焚宮室，而吳起倚車轅。	內儲說上 . 經三
	山陽謾樛豎，淖齒為秦使。	內儲說上 . 經七
	齊人欲為亂，子之以白馬，子產離訟者，嗣公過關吏。	內儲說上 . 經七
	不蔽人之美，不言人之惡。	內儲說上 . 傳一
	棄灰之罪輕，斷手之罰重。	內儲說上 . 傳一
	一人失之，二人得之。	內儲說上 . 傳一
	峭如牆，深百仞。	內儲說上 . 傳二
	布帛盡於衣衾，材木盡於棺槨。	內儲說上 . 傳二
	逐獸者樂而無罰，救火者苦而無賞。	內儲說上 . 傳二
	從少正長，從賤治貴。	內儲說上 . 傳二
	兵弱於外，政亂於內。	內儲說上 . 傳二
	有過不罪，無功受賞。	內儲說上 . 傳二
	小過不生，大罪不至。	內儲說上 . 傳二
	天北風，火南倚，恐燒國，哀公懼，自將眾，趣救火。	內儲說上 . 傳二
	有威足以服之，而利足以勸之。	內儲說上 . 傳二
	賞後而信，罰嚴而必。	內儲說上 . 傳三
	左三千人，右三千人。	內儲說上 . 傳三
	中之者勝，不中者負。	內儲說上 . 傳三
	見鱗則驚駭，見蠅則毛起	內儲說上 . 傳三
	婦人拾蠶，漁人握鱗	內儲說上 . 傳三
	宣王死，啓王立	內儲說上 . 傳四
	內則知昭侯之意，外則有得趙之功	內儲說上 . 傳四
	未王者，趙未服	內儲說上 . 傳四
	一曰權借在下，二曰利異外借，三曰托於似類，四曰利害有反，五曰參疑內爭，六曰敵國廢置	內儲說下 . 六微
	上失其一，下以為百。	內儲說下 . 經一
	召敵兵以內除，舉外事以眩主。	內儲說下 . 經二

故臣利立，而主利滅。	內儲說下．經二
門人捐水而夷射誅，濟陽自矯而二人罪	內儲說下．經三
燒芻廬而中山罪，殺老儒而濟陽賞	內儲說下．經三
楚兵至則陳需相，黍種貴而廩吏覆	內儲說下．經四
資其輕者，輔其弱者	內儲說下．經六
參伍既用於內，觀聽又行於外	內儲說下．經六
故襄疵言襲鄴，而嗣公賜令席	內儲說下．經六
君操之以制臣，臣得之以壅主。	內儲說下．傳一
下亂國法，上以劫主	內儲說下．傳一
公不忍之，彼將忍公	內儲說下．傳一
以劫其君，以固其位	內儲說下．傳二
狡兔死則良犬烹，敵國滅則謀臣亡。	內儲說下．傳二
子有兩韓，我有兩趙	內儲說下．傳二
善於秦荊，微諷秦荊	內儲說下．傳二
子以韓重我於趙，請以趙重子於韓	內儲說下．傳二
白圭相魏，暴譴相韓	內儲說下．傳二
臣長用魏，子長用韓	內儲說下．傳二
孝子之所以養親，忠臣之所事君	內儲說下．傳三
馬甚瘦，車甚弊	內儲說下．傳三
大不事君，小不事家	內儲說下．傳六
惠王之明，張儀之辯	內儲說下．傳六
少見愛幸，長為貴卿	內儲說下．傳六
被王衣，含杜若，握玉環	內儲說下．傳六
屈產之乘，垂棘之璧	內儲說下．傳六
墨子為木鸞，謳癸築武宮	外儲說左上．經一
虞慶詘匠而屋壞，範且窮工而弓折	外儲說左上．經二
相為則責望，自為則事行	外儲說左上．經三
桓工藏蔡怒而攻楚，吳起懷戰實而吮傷	外儲說左上．經三
播吾之跡，華山之博	外儲說左上．經三
宋人之解書，梁人之讀記	外儲說左上．經三
先王有郢書，後世多燕說	外儲說左上．經三
不明分，不則誠	外儲說左上．經五
叔向之賦祿，昭侯之奚聽	外儲說左上．經五
吳起須故人而食，文侯會虞人而獵	外儲說左上．經六
厲王擊警鼓，李悝謾兩和	外儲說左上．經六
薰以桂椒，綴以珠玉，飾以玫瑰，輯以翡翠	外儲說左上．傳一
攬其文，忘其用	外儲說左上．傳一
楚人鬻珠，秦伯嫁女	外儲說左上．傳一

巧為輓，拙為鳶	外儲說左上·傳一
築武宮，謳癸倡	外儲說左上·傳一
行者止觀，築者不倦	外儲說左上·傳一
行者不止，築者知倦	外儲說左上·傳一
設五寸之的，引十步之遠	外儲說左上·傳二
有度難，無度易	外儲說左上·傳二
夫信不然之物，而誅無罪之臣	外儲說左上·傳二
築十版之牆，鑿八尺之牖。	外儲說左上·傳二
此人主所以長欺，而說者所以長養	外儲說左上·傳二
塗乾則輕，椽燥則直	外儲說左上·傳二
材生則撓，塗濡則重	外儲說左上·傳二
材乾則直，塗乾則輕	外儲說左上·傳二
一日而蹈弦，三旬而犯機	外儲說左上·傳二
多無用之辯，少無易之言	外儲說左上·傳二
以塵為飯，以塗為羹，以木為醬	外儲說左上·傳二
致力而疾耘耕，盡功而正畦陌	外儲說左上·傳三
此義於名，而利於實。	外儲說左上·傳三
耕者且深，耨者且熟	外儲說左上·傳三
蔑侮長老，分財不中，教令不信	外儲說左上·傳三
築如皇之臺，掘淵泉之池	外儲說左上·傳三
罷苦百姓，煎靡財貨	外儲說左上·傳三
廣三尺，長五尺	外儲說左上·傳三
箭長八尺，綦長八寸	外儲說左上·傳三
籩豆捐之，席蓐捐之	外儲說左上·傳三
手足胼胝，面目黧黑	外儲說左上·傳三
擡歲而置之，端冕而祀之	外儲說左上·傳三
曩者曰車輶，今又曰車輶	外儲說左上·傳三
其身甚修，其學甚博	外儲說左上·傳四
兵弱於敵，國貧於內	外儲說左上·傳四
城郭不完，兵甲不備	外儲說左上·傳五
見功而與賞，因能而受官。	外儲說左上·傳五
閉其外也已遠矣，守其內也已固矣	外儲說左上·傳五
飲酒不樂，俎豆不大	外儲說左上·傳五
國家不定，百姓不治	外儲說左上·傳五
國無盜賊，道不拾遺	外儲說左上·傳五
不推人於險，不迫人於阨	外儲說左上·傳五
孟方水方，孟圓水圓	外儲說左上·傳五
鄒君好長纓，左右皆服長纓	外儲說左上·傳五

功多者受多，功少者受少	外儲說左上·傳五
見功而與賞，因能而受官	外儲說左上·傳五
聽子之謁，敗子之道	外儲說左上·傳五
信名，信事，信義	外儲說左上·傳六
上不過任，臣不誣能	外儲說左下·經一
信賞以盡能，必罰以禁邪	外儲說左下·經二
鉅不費金，孱不用璧	外儲說左下·經四
齊侯不聽左右，魏主不聽毀譽。	外儲說左下·經四
桓公之憂索官，宣王之患臞馬	外儲說左下·經四
趙武之賢，解狐之公	外儲說左下·經五
文子之直言，武子之用杖	外儲說左下·經六
子產忠諫，子國譙怒。	外儲說左下·經六
隰朋治內，管仲治外	外儲說左下·傳二
逐於魯，疑於齊	外儲說左下·傳二
百姓悅之，諸侯附焉	外儲說左下·傳三
以小絃為大聲，以大絃為小聲	外儲說左下·傳三
大小易序，貴賤易位	外儲說左下·傳三
左畫方，右畫圓	外儲說左下·傳四
因能而授祿，錄功而與官	外儲說左下·傳四
辯察於辭，清潔於貨	外儲說左下·傳四
堂下生藿藜，門外長荊棘	外儲說左下·傳五
食不二味，坐不重席	外儲說左下·傳五
有難則以備不虞，平夷則以給朝事	外儲說左下·傳五
以成節儉，以潔私名	外儲說左下·傳五
臣貴矣，然而臣貧。 臣富矣，然而臣卑。 臣尊矣，然而臣疏。	外儲說左下·傳五
庭有陳鼎，家有三歸	外儲說左下·傳五
棧車牝馬，糲飯菜羹，枯魚之膳	外儲說左下·傳五
冬羔裘，夏葛衣	外儲說左下·傳五
食之則甘，嗅之則香	外儲說左下·傳五
臣居魯，樹三人 ；臣居齊，薦三人	外儲說左下·傳五
晉國之股肱，邯鄲之肩髀	外儲說左下·傳五
外舉不避讎，內舉不避子	外儲說左下·傳五
立如不勝衣，言如不出口	外儲說左下·傳五
賢之用，能之使，勞之論	外儲說左下·傳六
師曠之對，晏子之說	外儲說右上·經一
舍勢之易也，而道行之難	外儲說右上·經一
太公望殺狂裔，而臧獲不乘驥	外儲說右上·經一

國羊之請變，宣王之太息	外儲說右上.經二
吳起之出愛妻，文公之斬巔頡	外儲說右上.經三
發廩粟以賦眾貧，散府財以賜孤寡	外儲說右上.傳一
倉無陳粟，府無餘財	外儲說右上.傳一
公子夏逃楚，公子尾走晉	外儲說右上.傳一
泱泱乎，堂堂乎	外儲說右上.傳一
治其煩亂，緩其刑罰	外儲說右上.傳一
振貧窮而恤孤寡，行恩惠而給不足	外儲說右上.傳一
拖車輿之安，用六馬之足	外儲說右上.傳一
釋車輿之利，捐六馬之足	外儲說右上.傳一
臣弑君，子弑父	外儲說右上.傳一
行久而成積，積成而力多，力多而能殺	外儲說右上.傳一
不臣天子，不友諸侯	外儲說右上.傳一
耕作而食之，掘井而飲之	外儲說右上.傳一
無上之名，無君之祿	外儲說右上.傳一
不仕則不治，不任則不忠	外儲說右上.傳一
不服兵革而顯，不親耕耨而名	外儲說右上.傳一
驅之不前，卻之不止，左之不左，右之不右	外儲說右上.傳一
馳之不往，引之不前	外儲說右上.傳一
以人臣之勢，假人主之術	外儲說右上.傳一
而有千金之馬，而無千金之鹿	外儲說右上.傳一
子加之弋，我加之國	外儲說右上.傳二
人主以二目視一國，一國以萬目視人主	外儲說右上.傳二
於是日也，郎中盡知之；於是月也，境內盡知之	外儲說右上.傳二
獨視者謂明，獨聽者謂聰	外儲說右上.傳二
升概甚平，遇客甚謹，懸幟甚高	外儲說右上.傳三
燻之則恐焚木，灌之則恐塗陀。	外儲說右上.傳三
吏不誅則亂法，誅之則君不安	外儲說右上.傳三
明為己者必利，不為己者必害	外儲說右上.傳三
孰以天下而傳之於匹夫乎！ 孰以天下而傳之於匹夫乎！	外儲說右上.傳三
斬其輶，戮其禦	外儲說右上.傳三
敬宗廟，尊社稷	外儲說右上.傳三
前有老主而不踰，後有儲君而不屬	外儲說右上.傳三
疾呼中宮，徐呼中徵	外儲說右上.傳三
疾不中宮，徐不中徵	外儲說右上.傳三
其足以戰民乎？ 其足以戰民乎？ 其足以戰民乎？	外儲說右上.傳三
東其敵，取五鹿	外儲說右上.傳三

從狐偃之謀，假巔頡之脊	外儲說右上.傳三
返為踐土之盟，遂成衡雍之義	外儲說右上.傳三
攻陽；勝虢；伐曹	外儲說右上.傳三
南圍鄭，反之陴，罷宋圍	外儲說右上.傳三
子罕為出彘，田恆為圃池	外儲說右下.經一
王良造父之共車，田連成竅之共琴	外儲說右下.經一
治強生於法，弱亂生於阿。	外儲說右下.經二
爵祿生於功，誅罰生於罪	外儲說右下.經二
君通於不仁，臣通於不忠。	外儲說右下.經二
昭襄知主情 田鮪知臣情	外儲說右下.經二
搖木之本，引綱之綱	外儲說右下.經四
椎鍛平夷，榜檠矯直	外儲說右下.經四
淖齒用齊戮閔王，李克用趙餓主父	外儲說右下.經四
簡主喜而府庫虛，百姓餓而姦吏富	外儲說右下.經五
使王良操左革而叱吒之，使造父操右革而鞭笞之	外儲說右下.傳一
田連鼓上，成竅擲下	外儲說右下.傳一
大臣畏之，細民歸之	外儲說右下.傳一
設慈愛，明寬厚	外儲說右下.傳一
有功而受賞，有罪而受誅	外儲說右下.傳二
主賣官爵，臣賣智力。	外儲說右下.傳二
內事理焉，外事斷焉。	外儲說右下.傳三
一匡天下，九合諸侯	外儲說右下.傳三
行不與同服者同車，居不與同族者共家。	外儲說右下.傳三
內事屬鮑叔，外事屬管仲。	外儲說右下.傳三
鳥驚而高，魚恐而下。	外儲說右下.傳四
聖人不親細民，明主不躬小事。	外儲說右下.傳四
平不夷，矯不直	外儲說右下.傳四
前者止，後者趨。	外儲說右下.傳五
重則利入於上，輕則利歸於民	外儲說右下.傳五
府庫空虛於上，百姓貧餓於下。	外儲說右下.傳五
丈夫二十而室，婦人十五而嫁。	外儲說右下.傳五
男子年二十室，女年十五而嫁。	外儲說右下.傳五
進則引之，退則筴之。	外儲說右下.傳五
欲進則鉤飾禁之，欲退則錯綴貫之	外儲說右下.傳五
前不得進，後不得退。	外儲說右下.傳五
鉤飾在前，錯綴在後。	外儲說右下.傳五
內無怨女，外無曠夫。	外儲說右下.傳五
前則有錯飾，後則有利綴。	外儲說右下.傳五

複句	觀聽不參，則誠不聞；聽有門戶，則臣壅塞。	內儲說上．經一
	管仲知之，故斷死人；嗣公知之，故買胥靡。	內儲說上．經二
	愛多者，則法不立；威寡者，則下侵上。	內儲說上．經二
	句踐知之，故式怒蛙；昭侯知之；故藏弊褲。	內儲說上．經三
	賞譽薄而謾者，下不用；賞譽厚而信者，下輕死。	內儲說上．經三
	一聽，則愚智分；責下，則人臣參。	內儲說上．經四
	挾知而問，則不知者至；深知一物，則眾隱皆變。	內儲說上．經六
	火形嚴，故人鮮灼；水形懦，故人多溺。	內儲說上．傳一
	矢來有鄉，則積鐵以備一鄉；矢來無鄉，則為鐵室以盡備之。	內儲說上．傳一
	一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二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曰：不。三人言市有虎，王信之乎？	內儲說上．傳一
	大臣無重，則兵弱於外；父兄犯法，則政亂於內。	內儲說上．傳二
	彼之善者，我能以為卿相；彼不善者，我得以斬其首。	內儲說上．傳二
	燔臺而鼓之，使民赴火者，賞在火也；臨江而鼓之，使人赴水者，賞在水也。	內儲說上．傳三
	夫割河東，大費也；免國於患，大功也	內儲說上．傳四
	戴歇議子弟，而三桓攻昭公；公叔內齊軍，而翟黃召韓兵	內儲說下．經二
	司馬喜殺爰騫而季辛誅，鄭秀言惡臭而新人劓；費無忌教卻宛而令尹誅，陳需殺張壽而犀首走	內儲說下．經三
	有所利，其屍主之；有所害，必反察之	內儲說下．經四
	國害，則省其利者；臣害，則察其反者。	內儲說下．經四
	文王資費仲，而秦王患楚使；黎且去重尼，而甘象沮甘茂。	內儲說下．經六
	勢重者，人主之淵也；君者，勢重之魚也。	內儲說下．傳一
	君先見所賞，則臣鬻之以為德；君先見所罰，則臣鬻之以為威。	內儲說下．傳一
	故人久語，則故人富；懷左右刷，則左右重。	內儲說下．傳一
	宋石，魏將也；衛君，荊將也。	內儲說下．傳二
	二軍相當，兩旗相望；唯毋一戰，必不兩存。	內儲說下．傳二
	好內，則太子危；好外，則相室危	內儲說下．傳五
	子期用，將擊之；子常用，將去之。	內儲說下．傳六
	聽言也，美其辯；觀行也，賢其遠	外儲說左上．經一
	所期者，利也；所用者，力也	外儲說左上．經三
	有所為小，而世意之大者；有所為大，而世意之小者	外儲說左上．經三
	利之所在，民歸之；名之所彰，士死之。	外儲說左上．經四
	功外於法，而賞加焉，則上下能得所利於下；名外於法，而譽加焉，則士勸名而不畜於君。	外儲說左上．經四
	言襲法，則官府之籍也；行中事，則如令之民也。	外儲說左上．經四

禮之，則惰耕戰之功；不禮，則害主上之法。	外儲說左上.經四
孔丘不知，故稱猶孟；鄒君不知，故先自僂。	外儲說左上.經五
度其功，癸四板，射稽八板；擿其堅，癸五寸，射稽二寸	外儲說左上.傳一
籍之虛辭，則能勝一國；考實按形，不能謾於一人	外儲說左上.傳二
無度而應之，則辯士繁說；設度而持之，雖知者猶畏失也。	外儲說左上.傳二
不應之以度，而說其辯；不度之以功，而譽其行。	外儲說左上.傳二
以利之為心，則越人易和；以害之為心，則父子離且怨	外儲說左上.傳三
籩豆，所以食也，而君捐之；席蓐，所以臥也，而君棄之	外儲說左上.傳三
與我而取之，而不與我治之；與我置之，而不與我祀之	外儲說左上.傳三
敵恐，因死；恐己，因生	外儲說左上.傳四
信名，則群臣守職，善惡不踰，百事不怠；信事，則不失天時，百姓不偷	外儲說左上.傳六
以罪誅之，人不怨上；以功受賞，臣不德君。	外儲說左下.經一
利所禁，禁所利，雖神不行；譽所罪，毀所賞，雖堯不治。	外儲說左下.經四
朋黨相和，臣下得欲，則人主孤；群臣公舉，下不相和，則人主明。	外儲說左下.經五
公室卑，則忌直言；私行勝，則少公功。	外儲說左下.經六
梁車用法，而成侯收璽；管仲以公，而封人謗怨	外儲說左下.經六
秦韓攻魏，昭卯西說，而秦韓罷；齊荊攻魏，卯東說，而齊荊罷。	外儲說左下.傳一
概者，平量者也；吏者，平法者也。	外儲說左下.傳一
智，能謀天下；斷，敢行大事。	外儲說左下.傳二
不恃其不我叛也，恃吾不可叛也；不恃其我不欺也，恃吾不可欺也。	外儲說左下.傳二
賢明，則悉心以事之；不肖，則飾姦而試之	外儲說左下.傳二
上君之所與居，皆其所畏也；中君之所以居，皆其所愛也；下君之所以居，皆其所侮也	外儲說左下.傳三
冠雖賤，頭必戴之；履雖貴，足必履之	外儲說左下.傳三
鉅者，齊之居士；孱者，魏之居士。	外儲說左下.傳四
以肉去蟻，蟻愈多；以魚驅蠅，蠅愈至。	外儲說左下.傳四
舉子，公也；怨子，私也。	外儲說左下.傳五
好惡見，則下有因，而人主惑矣；辭言通，則臣難言，而主不神矣	外儲說右上.經二
賞之、譽之、不勸；罰之、毀之、不畏	外儲說右上.傳一
國者，君之車也；勢者，君之馬也。	外儲說右上.傳一
不臣天子者，是望不得而臣也；不友諸侯者，是望不得而使也	外儲說右上.傳一
上明見，人備之；不明見，人惑之	外儲說右上.傳二
其知見，人飾之；不知見，人匿之	外儲說右上.傳二

	其無欲見，人司之；其有欲見，人餌之	外儲說右上．傳二
	慎而能言也，人且和女；慎而行也，人且隨女	外儲說右上．傳二
	而有知見也，人且匿女；而無知見也，人且意女	外儲說右上．傳二
	女有知也，人且藏女；女無知也，人且行女	外儲說右上．傳二
	臣乘君，則主失威；下尚校，則上位危。	外儲說右上．傳三
	人主鑒於外也，而外事不得不成，故蘇代非齊王；人主鑒於古也，而居者不適不顯，故潘壽言禹情	外儲說右下．經三
	非轡策之嚴不足也，威分於出彘也 非芻水之利不足也，德分於圃池也	外儲說右下．傳一
	慶賞賜與，民之所喜也，君自行之；誅戮民之所惡也，臣請當之	外儲說右下．傳一
	欲利而身，先利而君；欲富而家，先富而國。	外儲說右下．傳二
	佯愛人，不得復憎也；佯憎人，不得復愛人也。	外儲說右下．傳三
	椎鍛者，所以平不夷也；榜檠者，所以矯不直也。	外儲說右下．傳四
	入齊，則獨聞淖齒，而不聞齊王；入趙，則獨聞李兌，而不聞趙王。	外儲說右下．傳四
	國者，君之車；勢者，君之馬	外儲說右下．傳四
	筴，所以進之也，錯飾在前；引，以退之也，立撥在後。	外儲說右下．傳五
	賞，所以勸之，而毀存焉；罰，所以禁之，而譽加焉。	外儲說右下．傳五
	以其清潔也進之，以其不適左右也退之；以其公正也譽之，以其不聽從也廢之。	外儲說右下．傳五
綜 合	其說，在侏儒之夢見 。其患，在豎牛之惡 。	內儲說上．經一
	刑罰不必，則禁令不行。	內儲說上．經二
	董子之行石邑，與子產之教遊吉也。	內儲說上．經二
	麗水之金不守，而積澤之火不救。	內儲說上．經二
	其說，在索鄭與吹竽。其患，在申子之以趙紹、韓選為嘗試。	內儲說上．經四
	公仔汜議割河東，而應侯謀弛上黨。	內儲說上．經四
	龐敬還公大夫，而戴謹詔視輜車。	內儲說上．經五
	周主亡玉簪，商太宰論牛矢。	內儲說上．經五
	卜皮使庶子，西門豹佯遺轄。	內儲說上．經六
	必審南門而三鄉得，週主所曲杖而群臣懼。	內儲說上．經六
	謀者，疑也；疑也者，誠疑。	內儲說上．傳一
	無棄灰，所易；斷手，所惡也。	內儲說上．傳一
	重罰者，人之所惡也；而無棄灰，人之所易也。	內儲說上．傳一
	以為可者半，以為不可者半。	內儲說上．傳一
	必嚴子之形，無令溺子之懦。	內儲說上．傳一
	為爾請之矣，使爾佩之。	內儲說上．傳一

攻齊荊之事也，誠利，一國盡以為利，一國盡以為利，是何智者之眾也！攻齊荊之事誠不利，一國盡以為利，何愚者之眾也！	內儲說上．傳一
曰：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曰：嬰兒、盲聾、狂悖之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曰：牛馬、犬彘，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	內儲說上．傳一
必仁而後可與謀，不忍人而後可與近也；不仁則不可與謀，忍人則不可與近也。	內儲說上．傳二
法不立而誅不必，雖有十左氏，無益也；法立而誅必，雖失十左氏，無害也。	內儲說上．傳二
布帛盡則無以為蔽，材木盡則無以為守備。	內儲說上．傳二
重罪者，人之所難犯也；而小過者，人之所易去也。	內儲說上．傳二
不必得，則雖辜磔，竊金不止；知必死，雖予之天下，不為也。	內儲說上．傳二
王太仁，太不忍人。	內儲說上．傳二
安所太仁，安所不忍人。	內儲說上．傳二
不忍，則不誅有過；好予，則不待有功而賞。	內儲說上．傳二
太仁薛公，則大臣無重；太不忍諸田，則父兄犯法。	內儲說上．傳二
不救火者，比降北之罪；逐獸者，比入禁之罪。	內儲說上．傳二
夫慈者不忍，而惠者好與也。	內儲說上．傳二
太仁於薛公，而太不忍於諸田。	內儲說上．傳二
仕之國大夫，賜之上田上宅	內儲說上．傳三
燔臺而鼓之，使民赴火者，賞在火也；臨江而鼓之，使人赴水者，賞在水也；臨戰而鼓之，使人絕頭剖腹而無顧心者賞在兵也	內儲說上．傳三
顰有為顰，而笑有為笑	內儲說上．傳三
利之所在，則忘其所惡	內儲說上．傳三
人之救火者，死，比死敵之賞；救火而不死者，比勝敵之賞；不救火者，比降北之罪。	內儲說上．傳三
講亦悔，不講亦悔	內儲說上．傳四
臣得借則力多，力多則內外為備，內外為備則人主壅	內儲說下．經一
故人富久語，而左右鬻懷刷	內儲說下．經一
太宰嚭說大夫種，大成午教申不害，司馬喜告趙王，呂倉規秦楚，宋石遺衛君書，白圭教暴譴。	內儲說下．經二
人主之所以失誅，而大臣之所以成私也	內儲說下．經三
昭奚恤執販茅，而僖侯譙其次，文公髮繞炙，而穰侯請立帝	內儲說下．經四
晉驪姬殺太子申生，而鄭夫人用毒藥，衛州籲殺其君完，公子根取東周，王子職甚有寵，而商臣果作亂。	內儲說下．經五

嚴遂、韓廌爭，而哀侯果遇賊，田恆、闞止、戴驩、皇喜敵，而宋君簡公殺。	內儲說下．經五
敵之所務，在淫察而就靡；人主不察，則敵廢置矣。	內儲說下．經六
子胥宣言而子常用，內美人而虞虢亡，佯遺書而萇弘死用雞豨而鄆傑盡。	內儲說下．經六
絕之於內，而施之於外	內儲說下．經六
魚失於淵，而不可復得也；人主失其勢重於臣，而不可復收也。	內儲說下．傳一
子以韓輔我於魏，我請以魏持子於韓	內儲說下．傳二
季辛與爰騫相怨，司馬喜新與季辛惡	內儲說下．傳三
援礪砥刀，利猶幹將也，切肉肉斷，而髮不斷，臣之罪一也；援木而貫鬻，而不見髮，臣之罪二也；捧炙爐炭，火盡赤紅，而炙熟而髮不焦，臣之罪三也。	內儲說下．傳四
臣刀之利，風靡骨斷，而髮不斷，是臣之一死也；桑炭炙之，肉紅白而髮不焦，是臣之二死也；炙熟，又重睫而視之，髮繞炙而目不見，是臣之三死也。	內儲說下．傳四
人主之聽言，不以功用為的，則說者多棘刺、白馬之說；不以儀的為關，則射者皆如羿也。人主於說也，皆如燕王學道也；而長說者，皆如鄭人爭年也	外儲說左上．經二
言有纖察微難，而非務也；故秉、惠、宋、墨皆畫策也。論有迂深閎大，非用也；故魏、長、瞻、陳、莊，皆鬼魅也。行有拂難堅確，非功也；故務、卞、鮑、介、墨翟，皆堅瓠也。	外儲說左上．經二
說之以無衣紫，援之以鄭簡宋襄，則之以尊厚耕戰。	外儲說左上．經五
厚而無竅，則不可以盛物；堅如石，則不可以剖而斟。	外儲說左上．傳二
工匠不得施其技巧，故屋壞弓折；知術之人不得行其方術，故國亂而主危	外儲說左上．傳二
慕仁義而弱亂者，三晉也；不慕仁義而治強者，秦也	外儲說左上．傳二
羹且美，錢布且易	外儲說左上．傳三
籩豆，所以食也，而君捐之；席蓐，所以臥也，而君棄之；手足胼胝、面目黎黑，勞有功者也，而君後之	外儲說左上．傳三
傾蓋與車以見窮閭隘巷之士以十數，抗禮下布衣之士以百數	外儲說左上．傳四
好顯巖穴之士而朝之，則戰士怠於行陳；上尊學者，下士居朝，則農夫惰於田	外儲說左上．傳四
戰士怠於行陳者，則兵弱也；農夫惰於田者，則國頻也	外儲說左上．傳四
於是日，郎中莫衣紫，其明日，國中莫衣紫，三日，境內莫衣紫也。	外儲說左上．傳五
是日也，郎中莫衣紫，是月也，國中莫衣紫，是歲也，境	外儲說左上．傳五

內莫衣紫。	
飲酒不樂，俎豆不大，鍾鼓竽瑟不鳴	外儲說左上.傳五
國家不定，百姓不治，耕戰不輯睦	外儲說左上.傳五
信名，則群臣守職，善惡不踰，百事不怠；信事，則不失天時，百姓不偷；信義，則近親勸勉，而遠者歸之	外儲說左上.傳六
以罪受誅，人不怨上，玃危生子？；以功受賞，臣不德君，翟黃操右契而乘軒	外儲說左下.經一
恃勢而不恃信，故東郭牙議管仲；恃術而不恃信，故	外儲說左下.經二
苗賁皇非獻伯，孔子議晏嬰	外儲說左下.經五
善為吏者樹德，不善為吏者樹怨	外儲說左下.傳一
伐中山，臣薦翟角而謀得；果且伐之，臣薦樂羊而中山拔；得中山，憂欲治之，臣薦李克而中山治。	外儲說左下.傳一
善者入門而左，不善者入門而右	外儲說左下.傳二
陽虎務取之，我務守之	外儲說左下.傳二
冠雖穿弊，必戴於頭；履雖五采，必踐之於地	外儲說左下.傳三
與其使民諂下也，寧使民諂上	外儲說左下.傳三
辯察於辭，清潔於貨，習人情，夷吾不如弦商，請立以為大理；登降肅讓，以明禮待賓，臣不如隰朋，請立以為大行；墾草勸邑，辟地生粟，請立以為大司馬；犯顏極諫，臣不如東郭牙，請立以為諫臣。	外儲說左下.傳四
無衣帛之妾，居不粟馬，出不從車	外儲說左下.傳五
國人上有飢色，是以不秣馬；班白者多徒行，故不二輿	外儲說左下.傳五
上大夫二輿二乘，中大夫二輿一乘，下大夫專乘	外儲說左下.傳五
一人得近王，一人為縣令，一人為侯吏	外儲說左下.傳五
近王者不見臣，縣令者迎臣執縛，侯吏者追臣至境上	外儲說左下.傳五
夫薦汝，公也 夫讎汝，私怨也	外儲說左下.傳五
賢明，能聽汝；不明，將不聽汝	外儲說左下.傳六
嗣公知之，故不駕鹿；薛公知之，故與二欒博	外儲說右上.經一
靖郭氏之獻十珥也，甘茂之道穴聞也	外儲說右上.經二
堂谿公知術，故問玉卮；昭侯能術，故以聽獨寢	外儲說右上.經二
市木之價，不加貴於山；澤之魚鹽龜鼈贏蚌，不加貴於海	外儲說右上.傳一
景公不知用勢，而師曠晏子不之除患	外儲說右上.傳一
景公不知用勢之主也，而師曠晏子不知除患之臣也	外儲說右上.傳一
天子愛天下，諸侯愛境內，大夫愛官職，士愛其家	外儲說右上.傳一
馬為人用，而鹿不為人用也	外儲說右上.傳一
告廩獻千石之粟，告府獻五百金，告駟獻良馬固車二乘	外儲說右上.傳一
為公者必利，不為公者必害	外儲說右上.傳一
鳥以數百目視子，子以二目禦之	外儲說右上.傳二

	鳥以數十目視人，人以二目視鳥	外儲說右上.傳二
	王聽之，則是說行於王，而重於置夫人也；王不聽，是說不行，而輕於置夫人也	外儲說右上.傳二
	天下之善將也，梁王之臣也	外儲說右上.傳二
	有白玉卮之而無當，有瓦卮而有當	外儲說右上.傳二
	出則為勢重而收利於民，入則比周而蔽惡於君	外儲說右上.傳三
	左右為社鼠，用事者為猛狗	外儲說右上.傳三
	方吾知之，故恐同衣族，而況借於權乎？吳章知之，故說以佯，而況借於誠乎？	外儲說右下.經三
	聞有吏雖亂而有獨善知民，不聞有民亂而有獨治之吏	外儲說右下.經四
	以王良、造父之巧，共轡而禦，不能使馬，人主安能與其臣共權以為治？以田連、成竅之巧，共琴而不能成曲，人主安能與其臣共勢以成功乎？	外儲說右下.傳一
	罰重而誅嚴，厚賦斂而殺戮民	外儲說右下.傳一
	不可佯愛人，一日不可復憎；不可以佯憎人，一日不可復愛也。	外儲說右下.傳三
	人主之所以鏡照者，諸侯之士徒也；今諸侯之士徒，皆私門之黨也。人主之所以自羽翼者，巖穴之士徒也，今巖穴之士徒，皆私門之舍人也。	外儲說右下.傳三
	挈壺甕而走火，則一人之用也；操鞭箠而趣使人，則制萬夫。	外儲說右下.傳四
	淖齒之用齊也，擢閔王之筋；李兌之用趙也，餓殺主父	外儲說右下.傳四
	上有積財，則民必匱乏於下；宮中有怨女，則有老而無者。	外儲說右下.傳五
	蓄積有腐棄之財，則人飢餓；宮中有怨女，則民無妻。	外儲說右下.傳五
	馬欲進則鉤飾禁之，欲退則錯綴貫之。	外儲說右下.傳五
	重則利入於上，若清則利歸於民。	外儲說右下.傳五

第四節 頂 針

一、前 言

語文本來是傳達意識的符號，如何使語文傳達自主的聯想，不致因觀念的飛揚造成語文內容的錯亂，這是修辭學課題之一。而「頂針」的辭格，就是為了適應這種需要而形成的。

「頂針」修辭格，早在先秦時代的典籍中屢屢見之，如：《論語》、《左傳》、《戰國策》等，可知其使用的頻繁，起源甚早。然原因不外乎是這種辭格能使語氣暢快，文意連貫，前後緊密相連，使人在閱讀時也能因為「頂針」的特點，形成上下語句的語氣相連，讓文章富有音律的美感。

頂針的定義：(1)就是用每句末尾的一字，做下一句的第一字，這樣一直連綴下去。¹(2)就是用前一句的結尾，做下一句的開頭，使相鄰的兩個句子，頭尾相聯，上遞下接。(3)就是用前文的末尾，做下文的開頭，首尾相連兩次以上，使臨接的語句或片斷，或章節，上傳下接。(4)就是用前一個語、句、段的後面部分，做後一語、句、段的開頭部分，這樣一直連鎖式的遞接下去。²(5)我們有時把前一句后邊辭語作為后一句開頭的詞語，就這樣把話連續說下去，有時又讓幾句話靠幾個相同的詞語作為聯繫，一環扣一還地說下去，這種修辭手法叫「頂針」。(6)是前後的幾個語句之間，由相同的語言成份，銜接上下兩句，上遞下接，。

綜觀上述各家之見解，將其意見做一比對，重新對「頂針」下一嚴格解釋：就是上句的末字，和下句的首字相同；或前段的末句，和後段的首句相同；這樣上遞下接，蟬聯而下的修辭法，叫做「頂針」。³亦即頂針格乃是利用上下句的相同語詞作為「中心觀念」，使上下文的意識流貫串起來

¹見張志公《修辭學概要》(台北，書林出版社，1997年)，頁120。

²見《語法與修辭》(廣西人民出版社)，頁362。

³見董季棠《修辭析論》(台北，益智書局，1988年)，頁112。

的一種手法技巧。⁴ 此種修辭法，可使前後銜接，語氣蟬聯及文章緊湊。⁵

頂針辭格，包括聯珠與連環。句與句之間聯珠頂針，使上下密接，而且有敘事緊湊，推理明確，情致委婉的效果；段與段之間的連環頂針，使整篇結構有序，有勢如貫珠，一線相承之感。⁶ 因而運用頂針，亦為文章敘述最佳技巧之一。所以，不管是「連珠」格還是「連環」體，古代文學作品已是大量的使用，也就是使用「頂針」格來讓文章更加豐富精采。如《荀子·禮論》：「人生而有欲，欲而不得，」⁷ 又如《莊子·齊物論》：「不知周之夢為胡蝶，胡蝶之夢為周與？」⁸ 《左傳·僖公四年》：「公祭之地，地墳；予犬，犬斃；與小臣，小臣亦斃。」⁹ 可見古籍之中使用連珠或頂真的情形很普遍。《韓非子》書可說是前有所承，而影響後世甚深。本文茲分為段與段之間頂針、句間頂針與詞組頂針論之。

二、內外儲說「頂針」的類型

「頂針」又叫「頂真」¹⁰ 也叫「聯珠」、「連鎖」¹¹ 或「蟬連」。

（一）段與段之間頂針

凡是在語文中，上一段的末尾與下一段的開段，使用相同的一個字詞

⁴ 見黃慶萱《修辭學》，（台北，三民書局，1975年），頁25-36。

⁵ 見宋文蔚《評註文法津梁》上冊，（台北，復文圖書，1993年），頁115。

⁶ 見傅隸樸《中文修辭學》，（台北，正中書局，1964年），頁119。

⁷ 見《荀子·禮論》，（台北，台灣藝文印書館，1997年），頁107。

⁸ 見《莊子·齊物論》，（台北，三民書局，1977年），頁60-76。

⁹ 見十三經注疏本《左傳》，（台北，台灣藝文印書館，1985年），頁322。

¹⁰ 見成偉鈞、唐仲揚、向宏業主編《修辭通鑑》：「頂針即用上文的詞語做下文的開頭，使語句地接緊奏而生動暢達，也稱頂真。」，（台北，建宏書局，1996年），頁866。

¹¹ 見梁·任昉《文章緣起》：「欲使歷歷如貫珠，意賅而可悅，故謂之連珠也。」，（台北，台灣藝文印書館，1968年），頁17。「連鎖」一詞見同注6。「連鎖，是上下句首尾如連環相扣，語絕而意不絕的一種辭格。這不僅是為呈巧而設，也是事之因果相聯者，有自然不容相間斷之勢。」

或語句的一種修辭技巧，叫做段間頂針，又叫連環體。¹²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三：

宋人有酤酒者，升概甚平，遇客甚謹，懸幟甚高，然而不售，酒酸，怪其故，問其所知閭長者楊倩。倩曰：「汝狗猛耶！」曰：「狗猛，則酒何故而不售？」曰：「人畏焉。或令孺子懷錢挈壺而往酤，而狗逐而迎之，此酒所以酸而不售也。」夫國亦有狗。有道之士，懷其術而欲以明萬乘之君，大臣為猛狗，此人主之所以蔽脅，而有道之士所以不用也。

以宋賣酒之人，其酒賣不出去，終導致酒酸的原因，乃在於門口綁著一之猛狗，以寓國君被矇蔽而有道之士難以進用的原因。將「酤酒者」喻之為「宋國君」、「酒酸」喻「人主之蔽脅」、「孺子懷錢挈壺而往酤」喻「有道之士」、「不售」喻「有道之士不用」、「楊倩」比之為「作者」自己之化身。運用「頂針」之修辭技巧，在句與句開始與結束以「楊倩」的相同的文句貫穿，並加以客觀的解說與智慧，夾敘夾譯中亦透出作者語意中的無奈心情，頗有李白「指為浮雲能蔽日，長安不見使人愁」之慨。

如 外儲說左上·傳五：

鄒君好服長纓，左右皆服長纓，纓甚貴，鄒君患之，問左右。左右曰：「君好服，百姓亦多服，是以貴。」君因先自斷其纓而出，國中皆不服長纓。君不能下令以為百姓服度以禁之，乃斷纓出以示民，是先戮以蒞民也。

以「左右」為「頂針」為連接詞，說明上行下效，以身作則之義。「子率以先，孰敢不先？」、「其身正，孰敢不正」以解「上服度不令而行」之功。以「左右」的對話及百姓的「效法」，強調對比「國之上位者」影響之深遠。

（二）句間頂針

¹² 見蔡宗陽編著《文法與修辭》(下)，(台北，三民書局，2000年)，頁110-112。

凡是在語文中，前一分句的末尾是後一分句的開段，使用相同的一個字詞的一種修辭技巧，叫做句間頂針，又叫聯珠格。¹³

1.單句頂針

(1) 一句一字頂針

如 外儲說左上·傳五：

齊桓公好服紫，一國盡服紫。當是時也，五素不得一紫，桓公患之，管仲曰：「寡人好服紫，紫貴甚，一國百姓好服紫不已，寡人奈何？」管仲曰：「君欲止之，何不試勿衣紫也！」公曰：「諾。」謂左右曰：「吾甚惡紫之臭。」於是左右適有衣紫而進者，公必曰：「少卻，吾惡紫臭。」於是日，郎中莫衣紫，其明日，國中莫衣紫，三日，境內莫衣紫也。

以「紫」為「頂針」為連接詞，說明上行下效，以身作則之義。兼用「排比」、「層遞」之修辭法。在一問一答間，語氣緊奏，表現出其時間性的拿捏，更可以看出管仲之睿智及桓公行事之法度，所謂「上有好者，下必甚焉」以強調「國之上位者」謹言慎行之「風行草偃」，及其影響之深遠。

如 外儲說右上·傳二：

田子方問唐易鞫曰：「弋者何慎？」對曰：「鳥以數百目視子，子以二目御之，子謹周子廩。」田子方曰：「善，子加之弋，我加之國。」鄭長者聞之，曰：「田子方知欲為廩，而不知所以為廩；夫虛無無見者，廩也。」

以「弋」射之人與禽鳥之間關係，來比喻一國之君之「當為」與「不當為」。以鄭長者之言說明「無為」方是「有為」之「無為」之術。由此亦可明白韓非受道家思想之影響處。

¹³同注12。頁112-114。

(2) 一句二字頂針

如 外儲說右上·傳二：

客有說韓宣王，宣王說而太息。左右引王之說之，以先告客以為德。

如 外儲說右下·傳三：

潘壽謂燕王曰：「王不如以國讓子之。人所以謂堯賢者，以其讓天下於許由，許由必不受也，則是堯有讓許由之名，而實不失天下也。今王以國讓子之，子之必不受也，則是王有讓子之之名，而與堯同行也。」於是燕王因舉國而屬子之，子之大重。

「客有說韓宣王，宣王說而太息」、「以其讓天下於許由，許由必不受也」。宣王、許由、子之，「人」也。《韓非子》運用「頂針」與「類疊」修辭技巧，更可顯現出「人」之重要性。因為問答式人名頂針的運用，讓人物之間的氛圍顯現得更加的緊張密切。

(3) 一句三字頂針

如 外儲說右下·傳二：

秦昭王有病，百姓里買牛而家為王禱。公孫述出見之，入賀王曰：「百姓乃皆里買牛為王禱。」王使人問之，果有之。王曰：「訾之人二甲。夫非令而善禱者，是愛寡人也。夫愛寡人，寡人亦且改法而心與之相循者，是法不立；法不立，亂亡之道也。不如人罰二甲，而復與為治。」

如 外儲說右下·傳二：

公儀休相魯，而嗜魚。一國盡爭買魚而獻之，公儀子不受。其弟諫曰：

「夫子嗜魚而不受者，何也？」對曰：「夫唯嗜魚，故不受也。夫即受魚，必有下人之色；有下人之色，則枉於法，枉於法，則免於相。免於相，此不必能致我魚，我又不能自給魚。即無受魚，而不免於相。雖嗜魚，我能長自給魚。」此明夫恃人不如自恃也；明於人之為己者，不如己之自為也。

以多個詞與構成的「頂針」句，連接詞分別為「愛寡人」、「法不立」；「有下人之色」、「枉於法」、「免於相」等，由於上下兩句，其三個字頂針，讀起來語氣蟬連，顯現得文意緊奏得多。黃永武先生認為「頂針」修辭格與「聯鎖」修辭格的差別，即在於「頂針」在意義上是沒有因果關係的。¹⁴ 但是個人以為「頂針」除了字詞上具有連珠的關係外，其意義上依然具有因果關係，至少在連續性上是不容置疑的。此二例句，句子與句子間有一定的詞與或文句相串聯，形成上下蟬連，而且有利於表現事務之間的連鎖關係。除了「頂針」句之外，還構成了明顯的因果關係 - 思想理路是一層一層的往前推移，引領讀者隨著作者想法起舞，讓文意更加容易傳達顯出。更因為是「頂針」，所以能以簡潔的因果句呈現出文句的中心意旨，還加以以兼格的方式示出，令人讀之有層層逼近的緊奏，音韻鏗鏘之妙。

(4) 一句五字以上頂針者

如 外儲說右下·傳三：

一曰：潘壽，隱者，燕使人聘之。潘壽見燕王曰：「臣恐子之之如益也！」王曰：「何益哉？」對曰：「古者，禹死，將傳天下於益，啟之人因相與攻益而立啟。今王信愛子之，將傳國子之，太子之人盡懷印，為子之之人無一人在朝廷者。王不幸棄群臣，則子之亦益也。」王因收吏璽，自三百石以上皆效之子之，子之大重。夫人主之所以鏡照者，諸侯之士徒也；今諸侯之士徒，皆私門之黨也。人主之所以自羽翼者，巖穴之士徒也；今巖穴之士徒，皆私門之舍人也。是何也？奪禡之資，

¹⁴ 見黃永武《字句鍛鍊法》，(台北洪範書局，1986年)，頁132。

在子之也。

如 外儲說右下 . 傳二 :

公儀休相魯，而嗜魚。一國盡爭買魚而獻之，公儀子不受。其弟諫曰：「夫子嗜魚而不受者，何也？」對曰：「夫唯嗜魚，故不受也。夫即受魚，必有下人之色；有下人之色，則枉於法，枉於法，則免於相。免於相，此不必能致我魚，我又不能自給魚。即無受魚，而不免於相。雖嗜魚，我能長自給魚。」此明夫恃人不如自恃也；明於人之為己者，不如己之自為也。

五字以上之頂針，上遞下接，語意綿密，一氣呵成。隨著「排比」、「層遞」的修辭技巧顯出，語氣層層表出，常令讀者感受到音韻的鏗然清脆有力，論理果當有力。上下文句的「頂針」銜接，讓文章更加出色，文意更加突顯明快。

作者在創作文章之時，必須讓讀者能順著自己的思路想法而行。如果句子與句子之間皆樛不當，或是出現句子與句子之間理路的跳蕩之情形，則將閱讀者令人無法捉摸其所要表達的文意。所以劉勰說：「外文綺交，內義脈注」¹⁵ 其義說明語句之間要像絲織品由許多細絲串連交織而成，而中心意思應該猶如脈絡一般的貫穿其中。¹⁶「頂針」修辭格的使用原則也是如此，不能硬性套加詞語使其上下連貫，必須上下詞語具有內在的關係，甚至是邏輯上的要求皆要注意。當然韓非 儲說 在運用修辭行文表達情意之時，皆能符合現在修辭格的要求。進一步的藉著這些修辭技巧，將自己心中的思想，隨著這些淺顯些寓言故事處處點示。

2.詞組頂針

(1) 二句式

¹⁵ 見劉勰《文心雕龍》，(台北，台灣藝文印書館，1979年)，頁39。

¹⁶ 見黎運漢、張維耿《現代漢語修辭學》，(台北，書林出版社，1991年)，頁176-178。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三：

夫瘞疽之痛也，非刺骨髓，則煩心不可支也；非知是，不能使人以半寸砥石彈之。今人主之於治亦然，非不知有苦則安；欲治其國，非知是，不能聽聖智而誅亂臣。亂臣者，必重人，重人者，必人主所甚親愛也，人主所甚親愛也者，是同堅白也。夫以布衣之資，欲以離人主之堅白所愛，是猶以解左髀說又髀者，是身必死而說不行者也。

以為亂臣者，必為「重人」。故再一次重複強調「重人」一詞，以說明權勢很大的人將為亂臣賊子；而「重人」之所以可以成為「重人」，在於他必是國最親愛的人，所以再一次強調「人主之所甚親愛也」一句。以「頂針」的方式安排，讓讀者感受到作者的解說之意，並且在表達情感上、敘說事理上是縝密而周衍的。不僅在形式上前頂後接，首尾蟬連，環環相扣，清楚交代上下文句間的關係，完整敘說事實，說明事理。並且以「譬喻」的修辭技巧加以比譬，說明人主治國唯有忍痛誅亂其國乃治，否則將至身死國亡而後已。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一：

凡姦者，行久而成積，積成而力多，力多而能殺，故明主蚤絕之。今田常之亂，有漸見矣，而君部誅。晏子不使其君禁侵陵之臣，而使其主行惠，故簡公受其禍。故子夏曰：「善持勢者，蚤絕姦之萌。」

「頂針」是上頂下接的詞、詞組、句子的概念必須相同，以若干所欲表現事物為主體，然後加以剪裁縫合，造成上下語氣組合的情形。所以「行久而成積」再接以「積成而力多」再承之以「力多而能殺」句，即造就了上下語氣相合相連之妙，能使氣勢貫通，而且條分理析，豁顯易懂。

（2）四句式以上

如 內儲說上·傳二：

殷之法，刑棄灰於街者。子貢以為重，問之仲尼。仲尼曰：「知治之道也。夫棄灰於街，必掩人，掩人，人必怒；怒則鬥，鬥必三族相殘也。此殘三族之道也，雖刑之可也。且夫重罰者，人之所惡也；而無棄灰，人之所易也。使人行之所易，而無離其所難，此治之道也。」

除了用「頂針」修辭技巧外尚具有「層遞」和「排比」修辭格。以「掩人」一詞連貫下文「人必怒」，使句子具有連續性，語氣亦如串珠一般，歷歷分明。如此蟬連而來，一環緊扣一環，其立論之勢，猶如鴻鵠直衝雲端，讓讀者如何不被懾服。

（三）句中頂針

凡是在語文中，一個分句裡詞組與詞組之間，使用同一字詞來頂接，表面上是字疊，其實是分開的一種修辭技巧，叫做句中頂針。¹⁷

如 內儲說上·傳五：

周主亡玉簪，令吏求之，三日不能得也。周主令人求，而得之家人之屋間。周主曰：「吾知吏之不事事也，求簪三日不得之；吾令人求之，不移日而得之。」於是吏皆聳懼，以君為神明也。

如 外儲說左上·傳二：

一曰：燕王好微物，衛人請以棘刺之端為母猴，燕王悅之，養之以五乘之奉。燕王因養衛人，不能觀其母猴。鄭有臺下之冶者，謂燕王曰：「臣為削者也，諸微物必以削削之，而所削必大於削。今棘刺之端，不容削鋒；削鋒難以治棘刺之端。王試觀客之削，則能與不能可知也。」

《韓非子》運用「頂針」，可以突顯出來其「詞性」文義。「吾知吏之

¹⁷同注12。

不事事也」中的第一個「事」字的詞性改變，由名詞轉變成動詞；第二個「事」字的詞性，則保持其名詞詞性不變。而「諸微物必以削削之」中第一個「削」字詞性轉變，由動詞轉變成為名詞；第二個「削」字的詞性，則保持其動詞詞性不變。作者運用「頂針」與「映襯」修辭手法集廁交用，引領讀者有探源索驥之勇氣，又將所要說最基層的道理放置底層，頗有藏寶、尋寶之趣。

三、內外儲說「頂針」修辭的特色

「頂針」的特色是文句置於句中或句末，藉以承接上下文的一種修辭技巧。頂針可以著重於文章的外在形式，也可以內容為主體，所以這是一個兼容並蓄的辭格。因為頂針「能使文章結構嚴密，條理清楚，更好地反映事物的有機聯繫，更能使語氣連貫，音律流暢。」¹⁸《韓非子·內外儲說》中的頂針，綜觀古今，和他優秀的文學作品一樣，在中國散文修辭上應屬於翹楚者之地位。

（一）形式上

1.單句頂針，遞接如企踵

韓非運用「頂針」修辭的特色與手法，因為韓非以「頂針」的修辭技巧為詮釋文意的一種手段，不同於一般文章冗言贅字為之作註解題，以「頂針」方式處理讀者陌生的材料與素材，遞接連繫緊密，相對地，在前一詞為後一句服務時，以盡連續之便，使讀者不致於將「為什麼」懸宕時日，對於不受的事物，以「頂針」修辭技巧處理，能有豁然開朗的效應。

如 外儲說左上·傳三：

¹⁸ 見陸稼祥、池太寧《修辭方式例解辭典》，（浙江出版社，1990年），頁55-56。

郢人有遺燕相國書者，夜書，火不明，因謂持燭者曰：「舉燭」云，而過書「舉燭」。「舉燭」，非書意也，燕相受書而說之，曰：「舉燭者，尚明也，尚明也者，舉賢而任之。」燕相白王，王大悅，國以治。治則治矣，非書意也。今世學者，多似此類。

以「王」和「治」為腳根，接續著下文，這裡不只是屬於詮釋性質的「頂針」，而是引起下文的另一種文體。譏刺今世學者多穿鑿附會之徒。而「頂針」常伴隨著「層遞」、「排比」修辭技巧聯用，所以又是兼格的使用。然而不管是用純粹的「頂針」或是以兼格的形式出現，形式上是一字承接一字，字字相連的修辭方式。

2.詞組頂針，疊連如貫珠

單句頂針與詞組頂針的差別在於：單句頂針可能只是簡單的一、二個字詞，而詞組頂針則是一句成意的詞句。但是兩者在形式上的特色是一致的。詞組頂針會造成如貫珠的體式，因為詞組與詞組的相連接，一為終，一為始，前後蟬連不斷，造成驚人的美感效果。

如 外儲說右下·傳二：

公儀休相魯，而嗜魚。一國盡爭買魚而獻之，公儀子不受。其弟諫曰：「夫子嗜魚而不受者，何也？」對曰：「夫唯嗜魚，故不受也。夫即受魚，必有下人之色；有下人之色，則枉於法，枉於法，則免於相。免於相，此不必能致我魚，我又不能自給魚。即無受魚，而不免於相。雖嗜魚，我能長自給魚。」此明夫恃人不如自恃也；明於人之為己者，不如己之自為也。

以「有下人之色」、「枉於法」和「免於相」來說明人之自為心而計以長利之意。文句以「排比」、「層遞」、「類疊」和「頂針」的修辭綜合運用，文句歷歷分明，貫串如珠，可謂精采之極。

(二) 內容上

1. 單詞頂針，綿密不絕的語氣

欲造就有如江水般滔滔不絕的語氣，如連天青翠草原般的新穎不斷的文勢，那麼「頂針」修辭就是一種可以達到這種效果的修辭技巧。其中單詞頂真，由於字字相連，所以不論是誦讀或是在心中默念，皆能感受到作者語氣連綿不絕之意。而且「頂針」尚能引起讀者注意到聲韻方面的特色。字與字的疊用，即使是分為上下兩句，然語氣之綿密不盡，猶縈繞耳際。

如 內儲說上·傳二：

殷之法，刑棄灰於街者。子貢以為重，問之仲尼。仲尼曰：「知治之道也。夫棄灰於街，必掩人，掩人，人必怒；怒則鬥，鬥必三族相殘也。此殘三族之道也，雖刑之可也。且夫重罰者，人之所惡也；而無棄灰，人之所易也。使人行之所易，而無離其所難，此治之道也。」

「人」、「怒」、「鬥」等皆是重複使用，音韻效果是無須冗言贅字加以描繪的，只要讀者親身浸淫即可領悟，並感受文字聲韻的律動。以兼格方式遞接蟬連，並引起下文，一個接一個的強調說明，殷朝法令處罰把灰燼倒在接上的人，這是一種治理政治的方法，作者的語氣文意仍由這些如珠之字串來傳達，毫無罣礙遲疑之處。

2. 詞組頂針，邈幽不盡的意致

詞組頂針重複使用同一詞組，在內容上的特色是造成重點的突出。

如 內儲說下·經一：

權借 - 權勢不可以藉人；上失其一，下以為百。故臣得借則力多，力多則內外為用，內外為用則人主壅。其說，在老聃之言失魚也。是以故人富久語，而左右鬻懷刷。其患，在胥僮之諫厲公，與州侯之一言，而燕人浴矢也。

可以輕易看出詞組頂針的特點。而《儲說》以頂針的方式運行文意，並以排比、層遞、映襯修辭技巧的加以剪裁、溶化，邈幽不盡的意致盡在文中。透過詞組間的串連黏合，讓文意暢行無阻無礙，並訴說不盡的意義，源長綿邈，直實意深。

四、小 結

由於「頂針」修辭時常搭配其他的修辭技巧同時出現，如「排比」、「層遞」、「類疊」等，所以造成的美感效果時常令人驚奇不已的。所以，《明重刊道藏本韓非子》《韓文瑣語》云：「韓非子辭氣綿密，貫通，殊無間斷。」《韓非子》一句：而具一字、二字、三字、四字、五字頂真固然非常豐富，在歷來文學家當屬罕見。」陳奇猷說：「它既有相接頂真，又有間隔頂真，若非寫作能立極高之人，是很難能做到的。」¹⁹

不管是透過內容或是形式的檢視，皆可透析《儲說》運用了適當的詞語文句，與適當的修辭技巧兩相結合，「頂針」修辭語句有的哲理性的意論文融合在一起，而非只是為「頂針」在作文，所以不落於形式外在、世俗的技巧講求，一切是那樣的自然。故鄭振鐸先生亦說：「他的文辭致密而深入，後來論文家受他影響者甚多。」²⁰說明韓非為文演繹推理能力之高，影響之深遠了。

¹⁹ 見陳奇猷《韓非子導讀》，（四川，巴蜀書局，1990年），頁153。

²⁰ 見鄭振鐸《插圖本中國文學史》，（台北，明道書局，1991年），頁77。

附 表

頂 針	內 外 儲 說 內 文	篇 章
段與段	子貢以為重，問之仲尼。仲尼曰：	內儲說上．傳二
	人多竊采金。采金之禁	內儲說上．傳二
	倚於郎門。門者別跪曰	內儲說下．傳三
	而令荊攻魏。荊攻魏，陳需因請為魏王行解之	內儲說下．傳四
	荊王使人之秦，秦王甚禮之	內儲說下．傳六
	襄疵常輒聞而先言之魏王。魏王備之	內儲說下．傳六
	以知術之人為工匠也。工匠不得施其技巧	外儲說左上．傳二
	舉燭。舉燭，非書意也	外儲說左上．傳三
	國以治。治則治矣，非書意也	外儲說左上．傳三
	鄒君患之，問左右。左右曰：君好服	外儲說左上．傳五
	以告苗賁皇，賁皇非之	外儲說左下．傳五
	不明將不汝聽。聽與不聽，未可必知	外儲說左下．傳六
	未知除患。患之可除，在子夏之說春秋也	外儲說右上．經一
	人且意女。女有知也，人且藏女；女無知也，	外儲說右上．傳二
	以告甘茂。甘茂入見王	外儲說右上．傳二
	問其所知閭長者楊倩。倩曰：「汝狗猛耶！」	外儲說右上．傳三
一句一字	叔孫怒而殺壬，壬兄曰丙	內儲說上．傳一
	叔孫為丙鑄鐘，鐘成丙不敢擊	內儲說上．傳一
	昔天以越與吳，吳不受	內儲說下．傳二
	公子出者重，重則必為所重之國黨	內儲說下．傳二
	倚於郎門。門者別跪曰	內儲說下．傳三
	昭侯令人覆廩，廩吏	內儲說下．傳四
	弟公子根甚有寵於君，君死，遂以東周叛	內儲說下．傳五
	荊王使人之秦，秦王甚禮之	內儲說下．傳六
	仲尼必諫，諫必輕絕於魯	內儲說下．傳六
	墨子大巧，巧為輓母欺子，子而不信其母	外儲說左上．傳一
	燕相白王，王大悅	外儲說左上．傳三
	國以治。治則治矣，非書意也	外儲說左上．傳三
	寡人好服紫，紫貴甚	外儲說左上．傳五
	左右皆服長纓，纓甚貴	外儲說左上．傳五
	母欺子，子而不信其母	外儲說左上．傳六
	利所禁，禁所利	外儲說左下．經四
	今徐子力多臣，臣不以自代	外儲說左下．傳一

	獨忠於主，主賢明能聽汝	外儲說左下．傳六
	不明將不汝聽。聽與不聽，未可必知	外儲說左下．傳六
	未知除患。患之可除，在子夏之說春秋也	外儲說右上．經一
	行久而成積，積成而利多	外儲說右上．傳一
	人且意女。女有知也，人且藏女；女無知也，	外儲說右上．傳二
	鳥以數百目視子，子以二目御之	外儲說右上．傳二
	薛公相齊，齊威王夫人死	外儲說右上．傳二
	以國累子，子必勿泄也	外儲說右上．傳二
	問其所知閻長者楊倩。倩曰：「汝狗猛耶！」	外儲說右上．傳三
	吾以請之媼，媼許我矣	外儲說右上．傳三
	衛君入朝於周，周行人問其號	外儲說右下．傳三
	勿輕勿重，重則利入於上	外儲說右下．傳五
一句二字	則為鐵室以盡備之，備之則體不傷凡謀者、	內儲說上．傳一
	疑也，疑也者，誠疑以為可者半	內儲說上．傳一
	豎牛為謝叔孫，叔孫使豎牛召之	內儲說上．傳一
	子貢以為重，問之仲尼。仲尼曰：	內儲說上．傳二
	重其輕者，輕者不至	內儲說上．傳二
	人多竊采金。采金之禁	內儲說上．傳二
	乃召問仲尼，仲尼曰	內儲說上．傳二
	宦公子於四鄰，四鄰必重之	內儲說下．傳二
	越王攻吳王，吳王謝而告服	內儲說下．傳二
	宛新事令尹，令尹甚愛之	內儲說下．傳三
	問左右，左右言無有	內儲說下．傳一
	王問左右，左右曰：固然	內儲說下．傳三
	而攻成王，成王請食熊蹯而死	內儲說下．傳五
	君必愛之，愛之則必欲以後	內儲說下．傳五
	襄疵常輒聞而先言之魏王。魏王備之	內儲說下．傳六
	以女樂二八遺哀公，哀公樂之	內儲說下．傳六
	不容削鋒，削鋒難以治棘刺之端	外儲說左上．傳二
	以知術之人為工匠也。工匠不得施其技巧	外儲說左上．傳二
	舉燭。舉燭，非書意也	外儲說左上．傳三
	尚明也，尚明也者	外儲說左上．傳三
	明日早令人求故人，故人來方與之具食	外儲說左上．傳六
	鄒君患之，問左右。左右曰：君好服	外儲說左上．傳六
	勝者必殺梟，殺梟者是殺所貴也	外儲說左下．傳三
	衛君欲執孔子，孔子走	外儲說左下．傳一
	以告苗賁皇，賁皇非之	外儲說左下．傳五
	不可不誅，不誅必為殷患	外儲說左下．傳三

	勝者必殺梟，殺梟者是殺所貴也	外儲說左下．傳三
	甚簡左右，左右因相與比周而惡之	外儲說左下．傳四
	積成而力多，力多而能殺	外儲說右上．傳一
	仁義也，仁義者	外儲說右上．傳一
	今人主以二目視一國，一國以萬目視人主	外儲說右上．傳二
	甘茂相秦惠王，惠王愛公孫衍	外儲說右上．傳二
	以告甘茂。甘茂入見王	外儲說右上．傳二
	客有說韓宣王，宣王說而太息	外儲說右上．傳二
	尊敬社稷者，社稷之臣也	外儲說右上．傳三
	必其重人也，重人者	外儲說右上．傳三
	衛君自請薄媼，薄媼曰	外儲說右上．傳三
	衛君之重請吳子，吳子不聽	外儲說右上．傳三
	必重之，重之者，	外儲說右上．傳三
	何以明之，明之以造父、於期	外儲說右下．經一
	夫愛寡人，寡人亦且改法而心	外儲說右下．傳二
	燕亡因益大信子之，子之聞之	外儲說右下．傳三
	今王以國讓子之，子之必不受也	外儲說右下．傳三
	燕亡因舉國而屬之子之，子之大重	外儲說右下．傳三
	自三百石以上皆效之子之，子之大重	外儲說右下．傳三
	以其讓天下於許由，許由必不受也	外儲說右下．傳三
	自三百石以上皆效之子之，子之遂重	外儲說右下．傳三
一句三字	魏王臣二人不善濟陽君，濟陽君因偽令人矯王命而謀攻己	內儲說下．傳三
	而令荊攻魏。荊攻魏，陳需因請為魏王行解之	內儲說下．傳四
	夫少者侍長者飲，長者飲，亦自飲也則枉於法，枉於法，則免於相	外儲說左上．傳三
	則枉於法，枉於法，則免於相	外儲說右下．傳二
	是法不立，法不立亂亡之道也	外儲說右下．傳二
一句五字以上	必人主所甚親愛也，人主所甚親愛也	外儲說右上．傳三
	今發五苑之蔬果者，使民有功與無功俱賞也。夫使民有功與無功俱賞者，此亂之道也	外儲說右下．傳二
	夫即受魚，必有下人之色；有下人之色，則枉於法	外儲說右下．傳二
	夫人主之所以鏡照者，諸侯之士徒也；今諸侯之士徒，皆私門之黨也。	外儲說右下．傳三
	人主之所以自羽翼者，巖穴之士徒也；今巖穴之士徒，皆私門之舍人也	外儲說右下．傳三
二句式	故臣得借則力多，力多則內外為用，內外為用則人主壅	內儲說下．經一

	凡姦者、行久而成積，積成而力多，力多而能殺，故明主蚤絕之	外儲說右上．傳一
	人主之蔡嫗，必其重人也；重人者，能行私者也。夫行私者，繩之外也	外儲說右上．傳三
	亂臣者、必重人，重人者、必人主所甚親愛也，人主所甚親愛也者，是同堅白也	外儲說右上．傳三
	夫即受魚，必有下人之色，有下人之色則枉於法；枉於法則免於相	外儲說右下．傳二
四句以上	夫棄灰於街，必掩人，掩人，人必怒；怒則鬥，鬥必三族相殘	內儲說上．傳二
句中頂針	一一而聽之	內儲說上．傳四
	吾知吏之不事事也	內儲說上．傳五
	諸微物必以削削之	外儲說左上．傳二
	夫虛無無見者廩也	外儲說右上．傳二
	夫虛無無為而無見也，其可以為此廩乎！	外儲說右上．傳二
	則是王有讓子之之名	外儲說右下．傳三
	為子之之人無一人在朝廷者	外儲說右下．傳三
	臣恐子之之如益也	外儲說右下．傳三

第五節 層 遞

一、前 言

《詩經·標有梅》：「標有梅，其實七兮。求我庶士，迨其吉兮！標有梅，其實三兮。求我庶士，迨其今兮！標有梅，頃筐暨之，求我庶士，迨其謂之！」¹《禮記·中庸》：「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修道之謂教。」²《禮記·大學》：「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先治其國；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欲齊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誠其意；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物格 。」³《孟子·公孫丑》：「天時不如地利，地利不如人和。」《荀子·天論》：「萬物為道一偏，一物為萬物一偏，愚者為一物一偏，而自以為知道，無知也。」⁴這些文例，均屬於「層遞」修辭，無論是一而二，二而三的層層遞進，還是從輕到重，由大到小，皆符合陳騏《文則》中所說：「上下相接，若繼踵然」。⁵由此可知早在《韓非子》書之前，「層遞」修辭技巧，已普遍用於行文之中。前人雖無專文專論「層遞」之修辭技巧，然而我們亦可於這些先秦散文中，尋得哲人們智慧的結晶，從而探究「層遞」辭格技巧使用之原則與功用，進而轉出為精，以達精益求精的境地。郝經於 答友人問文法書 中說到：「文有大法，無定法。觀前人之法而自為之，而自立其法， 則其法不死，文自新而法無窮矣。」郝氏的話，為後世運用修辭技巧的學者，做了一最佳說明及註腳。

¹ 見十三經注疏本《詩經·標有梅》，(台北，藝文印書館，1997年)，頁63。

² 同注1。頁。

³ 同注1。頁。

⁴ 見《荀子·天論》，(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79年)，頁123。

⁵ 見陳騏《文則》，(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1968年)，頁11。

二、內外儲說「層遞」的類型

徐芹庭說：「凡有輕重大小之兩個以上事類，或由淺而深，或從小到大，或自輕至重，或由低而高（亦有由高而低、由重而輕、由大至小、由深而淺），排比而成語句者，謂之層遞。此種辭格，使人一看即知其義者，均屬是類。」⁶

許恂儒說：「文之有層次，猶行路之有程序也。文之繁簡，一文必有數層意義，文愈繁複，則層次愈多；若不區分層次，則無以發揮題中之義。」⁷

董季棠說：「作者層層遞進，讀者層層跟隨，因而引人入勝，發生共鳴。如是敘事，很容易接受那事物；如是說理，會十分信服他的理論；如是抒情，就完全付出同情。層遞是一種很有力量的修辭法。」⁸

黃師慶萱說：「凡要說的有兩個以上的事物，這些事物又有大小輕重等比例，而且比例又有一定的秩序，於是說話行文時，依序層層遞進的叫『層遞』。」⁹

黃麗貞說：「依事物的差別情況，事理的發展先後，用三個或三個以上的句子，把這些事物間的深淺、高低、大小、輕重等，作順序排列，表達出層層遞進的意思。」¹⁰

「層遞」又叫做「漸層」、「遞進」、「聯鎖」。¹¹層遞法，其敘述之概況：如敘事、說理、抒情，係連綴若干句型相似之句，由外而內，由遠而近，由上而下，由小而大；或反其道而行。使其蟬連魚貫，一步緊接一步，首尾相銜，文意層層遞進，隨文強弱升降，因而產生變化，可以增進文辭之美。層遞之原則有二：一則需有一貫之秩序。二則需合乎邏輯思維。層遞可分為單式與複式兩大類，分述如下：

⁶ 見徐芹庭《修辭學發微》，（台北，中華書局，1984年），頁125。

⁷ 見許恂儒《作文百法卷一》，（台北，廣文書局，1980年），頁9-10。

⁸ 見董季棠《修辭析論》，（台北，益智書局，1981年），頁363年。

⁹ 見黃師慶萱《修辭學》，（台北，三民書局，1975年），頁481。

¹⁰ 見黃麗貞《實用修辭學》，（台北，國家出版社，1999年），頁439。

¹¹ 見傅隸僕《修辭學》，（台北，正中書局，1969年），頁119。另外，黃永武《字句鍛鍊法》，（台北，洪範書局，1986年），頁123、127，有「層遞」與「聯鎖」格，兩者皆論述「層遞」格相關事理。傅式的「聯鎖」格，所舉證的例句，與黃氏及其他修辭相關書籍，相互交集，所以筆者於此也將「聯鎖」格列為「層遞」的另一名稱，屬於異名同實。

(一) 單式層遞

1. 遞升(前進式)

依《修辭析論》所言：「層遞的順序，由小到大，由清到重，由淺到深，由低到高，由末到本，層層遞增的，可稱為順層遞。」所以遞升層遞又名「順層遞」。³²

黃師慶萱《修辭學》言：「凡層遞排列的次序是從淺到深、從低到高、從小到大、從輕到重、從前到後、從始到終的，均屬於前進式。」³³

(1) 由古到今

如 外儲說左上·傳三：

吳起為魏將而攻中山，軍人有病疽者，吳起跪而自吮其膿，傷者之母立泣。對曰：「吳起吮其父之創而父死，今是子又將死也，吾是以泣。」

如 外儲說右上·傳二：

「犀首，天下之善將也，郎中皆曰：「兵秋起攻韓，犀首為將。」於是日也，郎中盡知之；於是月也，境內盡知之。」

此乃由上而下：兩層如：是日郎中盡知之，是月境內盡知之。節奏步調緊密，一層一層推進，終至全國皆知，犀首為將，秋帶兵攻韓一事；吳起吮其父之創而父死，今是子又將死也。一位賢妻慈母的洞悉及無奈，吳起身先士卒，善馭所屬的真相。層層推進，步步向前，而重心放在末句。

(2) 由小到大

³² 同注8。頁373。

³³ 同注9。頁488。

如 外儲說左下．傳五：

孟獻伯相晉，堂下生薔藜，門外長荊棘，食不二味，坐不重席，無衣帛之妾，居不粟馬，出不從車。

如 外儲說右下．傳二：

夫唯嗜魚，故不受也。夫即受魚，必有下人之色；有下人之色，則枉於法；枉於法，則免於相；免於相，此不必能致我魚，我又不能自給魚。即無受魚，而不免於相。雖嗜魚，我能長自給魚。

此乃由小而大：五層如：不二味，不重席，無衣帛之妾，居不粟馬，出不從車。從衣、食、住、行，告訴讀者孟獻伯是一位節儉的官吏，由小而大，由而內而外，逐步詳細說解；受魚，必有下人之色，枉於法，免於相，我又不能自給魚。由基點而起，如九層浮屠，層層升起，可謂是一級一級向外擴充，逐陟其頂，然又重重迴旋反覆，以達重點說明，並可看出公儀休是位洞察事理、有遠見之士，更是位操守廉潔的人。

（3）由內而外

如 外儲說右下．傳一：

田鮪教其子田章曰：「欲利而身，先利而君；欲富而家，先富而國。」

先以整齊的「排比」句式呈現，繼之就內容文意上以「層遞」的修辭技巧，由內而外，由己而國，步步經營，清晰明瞭的說明身家與君國有著密不可的關係。

2. 遞降（後退式）

董季棠《修辭析論》說：「層遞的順序，由大到小，由重到輕，由深到淺，由高到低，由本到末，層層遞減的，可稱為倒層遞。」³⁴由此知遞降層遞亦可稱之為倒層遞。

黃師慶萱《修辭學》說：「凡層遞排列次序是從高到低、從大到小、從重到輕、由後到前、由終到始的，均屬於後退式。」³⁵黃師慶萱《修辭學》書中提及（比較式）舉凡數量之比較，程度之差池，都屬於比較式。筆者個人參酌文例將比較式列入遞降式層遞法則中。

所以，凡層遞排列順序是：由高到低、由大到小、由重到輕、由深到淺、由末到本、由外到內，均屬於後退式。

（1）由高到低

如 外儲說左下·傳五：

故晉國之法：上大夫二輿二乘，中大夫二輿一乘，下大夫專乘。此明等級也。

如 外儲說右上·傳一：

天子愛天下，諸侯愛境內，大夫愛官職，士愛其家；過其所愛曰「侵」。

禁國之法：上大夫二輿二乘，中大夫二輿一乘，下大夫專乘。而孟獻伯則是生活儉約：食不二味，坐不重席，無衣帛之妾，居不粟馬，出不從車。以晉國之法，相對應的點出孟獻伯之節儉，是對？不對？超越自己所當愛的範圍叫做侵權，以明告知君主當及早禁止侵權行為，以免落的身亡國滅之情勢。由「天子」、「諸侯」、「大夫」和「士」，層層推疊，階階說明，權勢的行使範圍，毋過也。由上而下，逐漸遞減，一步逼一步，屬於典型的後退式層遞法。

³⁴ 同注8。頁373。

³⁵ 同注9。頁488。

(2) 由大到小

如 外儲說左下·傳五：

臣居齊，薦三人，一人得近王，一人為縣令，一人為候吏。及臣得罪，近臣者不見臣，縣令者迎臣執縛，候吏者追臣至境上，不及而止。

陽虎以善「樹人」聞名，此以「映襯」、「排比」和「層遞」的兼格修辭方法，反覆中帶有譏誚味的反諷陽虎的失人。由正面的自詡，一個一個的往上推，到結局的作繭自縛，一個一個的翻臉，生動又有神，在時間的轉換及情緒的變化上，作者處理的真是微妙。

(3) 由外到內

如 內儲說下·傳四：

臣刀之利風靡骨斷，而法不斷，是臣之一死也；桑碳炙之，肉紅白而髮不焦，是臣之二死也；炙熟、又重睫視之，髮繞炙而目不見，是臣之三死也。

如 外儲說左上·傳一：

楚人有賣其珠於鄭者，為木蘭之櫝，薰以桂椒，綴以珠玉，飾以玫瑰，輯以翡翠。鄭人買其櫝，而還其珠，此可謂善賣櫝矣，未可謂善鬻珠也。

宰臣一一訴說自己的三大罪名，同時也抽絲剝繭的告訴國君不當罪己，必有嫉妒者。加之以兼格「排比」修辭，使得文句不僅在形式上整齊有致，在文意上也突出重心。以楚人善賣櫝一事，反言托出秦伯善嫁妾，進而慨嘆今世人主亦如秦伯嫁妾、楚人賣櫝之流，作者身處亂世，學不為世用，就像買櫝還珠一般。由外向內，層層演進，順層推遞的重點，放在

最後一句話。

（二）複式層遞

1.並立式

把兩種同性質的層遞並列起來，屬複式層遞中的並立式。《韓非子》長於排比，排比固具並立之特質，取其互相應對，亦擅用層遞；取其逐步推進，兩者迭相見出，此種並立式之複式層遞亦《韓非子》散文之特色。

如 外儲說左下·傳四：

管仲曰：「辯察於辭，清潔於貨，習人情，夷吾不如弦商，請立以為大理；登降肅讓，以明禮待賓，臣不如隰朋，請立以為大行；墾草勸邑，辟地生粟，臣不如甯戚，請立以為大田；三軍既成陳，使士視死如歸，臣不如公子成父，請立以為大師馬；犯顏極諫，臣不如東郭子牙，請立以為諫臣。治齊，此五子足矣；將欲霸王夷吾在此。」

治理一個國家需要怎樣的人才，方可帶領國家走向富強安樂呢？要怎樣的人物輔佐國君，才能稱霸天下？一口氣連續運用五個「排比」修辭，將誰可任國家重要大臣及職守交代清楚，並由內而外的將其特質、特色條分履析呈達於讀者眼前。文氣串聯，文意大致相同，雖然每一句中都有「不如」二字，似是管仲謙虛之詞，實際上，是以「不如」反襯自己才能之大，絕非世人眼中的俗吏而已。故最後以「層遞」方式深化了管仲（或作者）意念，要稱霸天下，匡正諸侯，那麼非管仲之才不足以為之。句式平整中帶有驚奇，文意在暢隨中慢慢遞升變化，語調簡短鏗鏘有力，至結尾有令人點頭稱美之處。

2.反復式

把前進式與後退式的層遞，一前一後，連接起來，屬複式層遞中的反複式。

如 外儲說右上·傳二：

夫唯嗜魚，故不受也。夫即受魚，必有下人之色；有下人之色，則枉於法；枉於法，則免於相。免於相，此不必能致我魚，我又不能自給魚。即無受魚，而不免於相。雖嗜魚，我能長自給魚。

受魚，必有下人之色，枉於法，免於相，我又不能自給魚。由基點而起，如九層浮屠，層層升起，可謂是一級一級向外擴充，逐陟其頂，然又重重迴旋反覆，以達重點說明，並可看出公儀休是位洞察事理、有遠見之士，更是位操守廉潔的人。

所謂反複式層遞，其勢有如海中大浪，由高而低，然後再由低而高，反復翻騰不已，頗為壯觀，使讀者感到文如奔馬，思若湧泉，愈逼愈緊，越來越壯，大有山陰道上美不勝收之慨，議論用之，由為有力。

三、內外儲說「層遞」修辭的特色

（一）文意緊密貫通，層層深入

如《修辭析論》所言，「層遞」是作者層層遞接，讀者層層跟隨，因而引人入勝，發生共鳴。因為是一層一層的推進，往往伴隨著其他修辭格出現，尤其是「排比」、「類疊」修辭技巧法，使得文義更加緊實縝密。如是敘事，很容易接受那事物；如是說理，會十分信服他的理論；如是抒情，就完全付出同情。層遞是一種很有力量的修辭法。如 外儲說右上·傳一：「凡姦者，行久而成積，積成而力多，力多而能殺，故明主蚤絕之。」

外儲說左下·傳六：「子產者，子國之子也。子產忠於鄭君，子國譙怒之，曰：『離於群臣，則必危汝身矣；非徒危己也，又且危父也。』」

（二）富有緩急變化之功效

由於「層遞」的使用，再加上其他修辭的綜合運用，使得文意變得更加易懂，行文字句顯得更加錯落有致，變化多端。如內儲說上·傳二：「夫棄灰於街，必掩人；掩人，人必怒；怒必鬥，鬥必三族相殘也。」內儲說上·傳一：龐恭與太子質於邯鄲，謂魏王曰：「今一人言市有虎，王信之否？」曰：「不。」「二人言市有虎，王信之否？」曰：「不。」「三人言市有虎，王信之否？」王曰：「寡人信之。」龐恭曰：「夫市之無虎也明矣，然而三人言而成虎。」作者在「層遞」修辭，交錯著「排比」、「設問」等其他修辭技巧，使的內容文意更加精簡洗鍊。加之作者刻意使用雙聲或疊韻，往往造就了令人閱之不僅有形式上齊整之美，讀之亦有珠落玉盤之悅耳美聲。

四、小 結

層遞是等距離地，一層層增加或減少，到最後一層時，使人有登峰造極，或直下深淵之感，讀者也常常因此而血脈賁張，或爽然若失，完全以作者的意見為意見，以作者的感情為感情，最有引人入勝的感染力，及令人心悅誠服的說服力。³⁶

陳奇猷說：「韓非在語言藝術方面的造詣，卻以達到爐火純青，出神入化的境地。」³⁷《韓非子》散文之層遞，諸多變化，不拘一格，如波濤洶湧，

³⁶ 同注8。頁372。

³⁷ 見陳奇猷《韓非子導讀》，（四川，巴蜀書店，1990年），頁153。

一波皆一波，一浪疊一浪，層層推進，引領著讀者節節向上思慮，令讀者感到跌蕩壯闊，思潮亦隨之起伏不已。

附 表

類 型	＜ 內外儲說 ＞ 內文	篇 章
前進式	夫日兼燭天下，一物不能當也；仁君兼燭一國，一人不能壅也。	內儲說上．傳一
	一人失之，二人得之，三人足以為眾矣。	內儲說上．傳一
	龐恭與太子質於邯鄲，謂魏王曰：「今一人言市有虎，王信之否？」曰：「不。」「二人言市有虎，王信之否？」曰：「不。」「三人言市有虎，王信之否？」王曰：「寡人信之。」龐恭曰：「夫市之無虎也明矣，然而三人言而成虎。」	內儲說上．傳一
	曰：「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曰：「嬰兒、盲聾、狂悖之人，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牛馬、犬鼠，嘗有入此者乎？」對曰：「無有。」	內儲說上．傳二
	夫棄灰於街，必掩人；掩人，人必怒；怒必鬥，鬥必三族相殘也。	內儲說上．傳二
	「無知吏之不事事也，求簪三日不得之；吾令人求之，不移日而得之。」	內儲說上．傳五
	「無知吏之不事事也。曲杖甚易得之，而吏不能得；我令人求之，不移日而得之，豈可謂忠哉！」	內儲說上．傳六
	江半曰：「呼！役夫！宜君王之欲廢女而立職也。」商臣曰：「信矣。」潘崇曰：「能事之乎？」曰：「不能。」「能之諸侯乎？」曰：「不能。」「能舉大事乎？」曰：「能。」	內儲說下．傳五
	我取登，既耳而目之矣；登之所取，又耳而目之；是耳目人忠無矣也。	外儲說左上．傳四
	於是日，郎中莫衣紫；其明日，國中莫衣紫；三日，境內莫衣紫也。	外儲說左上．傳五
	子產退而為政五年，國無盜賊，道不拾遺，桃棗蔭於街者莫有援也，錐刀遺道三日可反，三年不變，民無飢也。	外儲說左上．傳五
	吳起為魏將而攻中山，軍人有病疽者，吳起跪而自吮其膿，傷者之母立泣。對曰：「吳起吮其父之創而父死，今是子又將死也，吾是以泣。」	外儲說左上．傳三
	玕危曰：「吾斷足也，固吾罪當之，不可奈何！然方公之治臣獄也，公傾側法令，先後臣以言，欲臣之免也甚，而臣知之。及獄決罪定，公蹶然不悅，形於顏色，臣見又知之。」	外儲說左下．傳一
	曰：「君謀欲伐中山，臣薦翟角而謀得；果且伐之，臣薦	外儲說左下．傳一

	樂羊而中山拔；得中山，憂欲治之，臣見李克而中山治；是以君賜此車。」	
	食不二味，坐不重席，無衣帛之妾，居不粟馬，出不從車。	外儲說左下．傳五
	范文子喜直言，武子擊之以杖，曰：「夫直議者，不為人所容；無所容則身危；非徒身危，又將危父。」	外儲說左下．傳六
	子產者，子國之子也。子產忠於鄭君，子國譙怒之，曰：「離於群臣，則必危汝身矣；非徒危己也，又且危父也。」	外儲說左下．傳六
	凡姦者，行久而成積，積成而力多，力多而能殺，故明主蚤絕之。	外儲說右上．傳一
	犀首，天下之善將也，郎中皆曰：「兵秋起公韓，犀首為將。」於是日也，郎中盡知之；於是月也，境內盡知之。	外儲說右上．傳二
	田鮪教其子田章曰：「欲利而身，先利而君；欲富而家，先富而國。」	外儲說右下．傳一
	夫唯嗜魚，故不受也。夫即受魚，必有下人之色；有下人之色，則枉於法；枉於法，則免於相；免於相，此不必能致我魚，我又不能自給魚。即無受魚，而不免於相。雖嗜魚，我能長自給魚。	外儲說右下．傳二
	椎鍛者，所以平不夷也；榜檠者，所以矯不直也。聖人之為法也，所以平不夷、矯不直也。	外儲說右上．傳三
後退式	臣刀之利風靡骨斷，而法不斷，是臣之一死也；桑碳炙之，肉紅白而髮不焦，是臣之二死也；炙熟、又重睫視之，髮繞炙而目不見，是臣之三死也。	內儲說下．傳四
	楚人有賣其珠於鄭者，為木蘭之櫝，薰以桂椒，綴以珠玉，飾以玫瑰，輯以翡翠。鄭人買其櫝，而還其珠，此可謂善賣櫝矣，未可謂善鬻珠也。	外儲說左上．傳一
	上君與處，皆其師；中皆其友；下盡其使也。	外儲說左下．傳三
	公曰：「吾聞上君所與居，皆其所畏也；中君之所與居，皆其所愛也；下君之所與居，皆其所侮也。寡人雖不肖，先君之人皆在，是以難之也。」	外儲說左下．傳三
	故晉國之法：上大夫二輿二乘，中大夫二輿一乘，下大夫專乘。此明等級也。	外儲說左下．傳五
	臣居齊，薦三人，一人得近王，一人為縣令，一人為候吏。及臣得罪，近臣者不見臣，縣令者迎臣執縛，候吏者追臣至境上，不及而止。	外儲說左下．傳五
	天子愛天下，諸侯愛境內，大夫愛官職，士愛其家；過其所愛曰「侵」。	外儲說右上．傳一

	吾不臣天子，不友諸侯，耕作而食之，掘井而飲之，吾無求於人也。	外儲說右上．傳一
	無上之名，無君之祿，不事仕而事力。	外儲說右上．傳一
	彼不臣天子者，是望不得而臣也；不友諸侯者，是望不得而使也；耕作而食之，掘井而飲之，無求於人者，是望不得以賞罰勸禁也。	外儲說右上．傳一
	告廩獻千金之粟，告府獻五百金，告駟獻良馬固車二乘	外儲說右上．傳一
並立式	伏繁一日而蹈弦，三旬而犯機，是暴之其始，而劫之。	外儲說左上．傳二
	籩豆捐之，席蓐捐之，手足胼胝、面目黧黑者後之。	外儲說左上．傳三
	籩豆，所以食也，而君捐之；席蓐，所以臥也，而君棄之；手足胼胝、面目黧黑者，勞有功者也，而君後之。	外儲說左上．傳三
	飲酒不樂，俎豆不大，鍾鼓竽瑟不鳴，寡人之事也。	外儲說左上．傳五
	國家不定，百姓不治，耕戰不輯睦，亦子之罪。	外儲說左上．傳五
	不重傷，不擒二毛，不推人於險，不迫人於阨，不鼓不成列。	外儲說左上．傳五
	信名，信事，信義。信名，則群臣守職，善惡不踰，百事不怠；信事，則不失天時，百姓不偷；信義，則近親勸勉，而遠者歸之矣。	外儲說左上．傳六
	卯曰：「伯夷以將軍葬於首陽山之下，而天下曰：夫以伯夷之賢，與其稱仁，而以將軍葬，是手足不掩也。今臣罷四國之兵，而王乃與臣五乘，猶羸滕而履屨。」	外儲說左下．傳一
	管仲曰：「辯察於辭，清潔於貨，習人情，夷吾不如弦商，請立以為大理；登降肅讓，以明禮待賓，臣不如隰朋，請立以為大行；墾草勗邑，辟地生粟，臣不如甯戚，請立以為大田；三軍既成陳，使士視死如歸，臣不如公子成父，請立以為大師馬；犯顏極諫，臣不如東郭子牙，請立以為諫臣。」	外儲說左下．傳四
	管仲父出，朱蓋青衣，置鼓而歸，庭有陳鼎，家有三歸。	外儲說左下．傳五
	孫叔敖相楚，棧車牝馬，糲飯菜羹，枯魚之膳，冬羔裘，夏葛衣。	外儲說左下．傳五
	今有馬於此，如驥之狀者，天下之至良者也。然而驅之不前，卻知不後，左之不左，右之不右，則臧貨雖賤，不託其足焉。	外儲說右上．傳一
	文公見民之可戰也，於是遂興兵伐原，克之；伐衛，東其畝，取五鹿；攻陽；勝虢；伐曹；南圍鄭，反之陴，罷宋圍。	外儲說右上．傳三
反復式	周市對曰：「使駟盡粟以食，雖無肥，不可得也；名為多與之，其實少，雖無臞，亦不可得也；主不審其情實，坐而患之，馬猶不肥也。」	外儲說左下．傳四

	夫唯嗜魚，故不受也。夫即受魚，必有下人之色；有下人之色，則枉於法；枉於法，則免於相。免於相，此不必能致我魚，我又不能自給魚。即無受魚，而不免於相。雖嗜魚，我能長自給魚。	外儲說右上．傳二
雙遞式	博者貴梟，勝者必殺梟，殺梟者是殺所貴也。	外儲說左下．傳三